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五次行政會議議程

時間：102 年 6 月 27 日(四) 14 時 10 分

地點：行政大樓 4 樓會議室

出席人員：101 學年度一級單位主管、副主管暨學生代表

主席：趙敏勳 校長

記錄：陳韋如

議 程	備 註
一、主席致詞	
二、各單位工作報告	
三、進度管考報告	前次行政會議暨重大工作列管事項計 <u>22</u> 件： 申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者 <u>8</u> 件；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者 <u>14</u> 件。 【落後案件 2 件：總務處 2 件】
四、本次行政會議討論議題	提案：合計 11 案 1012B0501 本校「教學助理制度實施要點」修正案【教務處】 1012B0502 本校「教師成長課程認證辦法」第三條修正案【教務處】 1012B0503 本校 102 學年度新生入學輔導日期異動案【學務處】 1012B0504 本校 103 年度學生畢業典禮原規劃於 103 年 6 月 28 日(第 19 週週六)辦理，擬提前至 103 年 6 月 7 日(第 16 週週六)辦理案【學務處】 1012B0505 本校「汽、機車收費辦法」部分條文修訂案【總務處】 1012B0506 本校 102 年度教師申請推動研究發展獎勵案【研究發展處】 1012B0507 本校「教師承接專題計畫與建教合作案補助要點」第三點、第四點、第五點修正案【研究發展處】 1012B0508 本校「創新育成中心進駐收費要點」條文修正案【創新育成中心】 1012B0509 修正本校「助教聘任暨管理要點」第 8 點、第 9 點案【人事室】 1012B0510 本校「教師出國參與國際性學術會議補助要點」修正案【國際事務處】 1012B0511 本校「導師指導活動費支給要點」修正案【諮商輔導中心】
五、臨時動議	
六、散會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一〇一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五 次行政會議 議程

時 間：中華民國 102 年 06 月 27 日 14 時 10 分

地 點：行政大樓4F會議室

主 席：趙敏勳 校長

記 錄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簿）

壹、主席致詞

貳、各單位工作報告

秘書室	教務處	學生事務處	總務處	研究發展處	國際事務處
進修推廣部	創辦人辦公室	圖書館	電子計算機中心	諮商輔導中心	體育室
語言中心	人事室	主計室			
工程學院	精密製造科技研究所	機械工程系	化工與材料工程系	冷凍空調與能源系	
管理學院	專案管理研究所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企業管理系	資訊管理系	流通管理系
電資學院	電機工程系	電子工程系	資訊工程系		休閒產業管理系
人文創意學院	文化創意事業系	應用英語系	景觀系		
通識教育學院	博雅通識教育中心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			

秘書室 [Back](#)

一、議事業務

- (一) 102年5月23日召開101學年第2學期第四次行政會議，完成5件提案審議作業。
- (二) 102年6月13日召開101學年第2學期第三次校務發展委員會議，完成7件提案審議作業。
- (三) 排定102學年度第1學期校務暨行政會議時間公告如下：
 - 1、102年9月4日(三)10:10召開校務會議。
 - 2、102年9月26日(四)14:10召開第一次行政會議。
 - 3、102年10月24日(四)14:10召開第二次行政會議。
 - 4、102年11月28日(四)14:10召開第三次行政會議。
 - 5、102年12月26日(四)14:10召開第四次行政會議。

二、研考業務：102年6月份各單位重要管考要項統計如附，目前管考在案：進行中35件、展延中2件、落後3件(總務處3件)。([附件1](#))

三、主辦102年度校務自我評鑑業務：

- (一) 依本校校務自我評鑑辦法籌組102年校務自我評鑑委員會工作小組，並於102年6月10日召開102年度校務自我評鑑委員第一次會議。
- (二) 以102年6月17日勤益科大秘字第1029500053-B號函頒102年度校務自我評鑑作業手冊。

- (三) 102年6月19日下午14時10分召開102年度校務自我評鑑工作說明會。
- 四、依教務處規範辦理「100學年度改名改制後第二次訪視委員建議事項規劃追蹤檢討表」之整體績效分項彙整作業。
- 五、102年6月5日舉辦102年度斐陶斐學會榮譽會員入會宣誓與授證典禮，本校今年共有44位品學兼優的畢業生獲選為榮譽會員。
- 六、102年6月11日協助召開本校「退休人員聯誼籌備會議」。
- 七、辦理102級畢業典禮邀請卡設計、貴賓名單確認、邀請與接待作業。
- 八、公共關係：
- (一) 發行《勤益新訊》2013年6月號第46期。
- (二) 為提升本校學生服務社會的熱忱，彰顯本校勤毅誠樸與產學兼優的典範形象，首次主辦本校形象代言人選拔活動，將由全校教職員生票選出6人。
- (三) 為提昇學校整體形象，積極增加正面新聞曝光率，102年起迄今統計27項主題，99則報導，統計表如附。[\(附件2\)](#)

教務處 [Back](#)

- 一、完成102學年度「教育部補助技職校院建立策略聯盟計畫」計畫書申請，並送交弘光科技大學。
- 二、辦理101學年度「教育部補助技專校院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計畫」第2期款(新台幣32萬1600元)請領作業。
- 三、申請102學年度「工程及科技教育認證」受認證系所學制調整作業，本年度實地訪評日期為11月18、19日。
- 四、102學年度外國學生申請入學有15人報名，預計6月18日召開招生委員會審議錄取名單。
- 五、102學年度陸生二技招生，於6月6日召開招生委員會審議錄取名單，將依期限上傳審查結果及名額，陸生聯招會預計102年6月19日統一發放榜。
- 六、102學年度四技申請入學已於5月13日完成錄取生報到手續，報到率53.72%，並於5月15日將報到名單函告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 七、102學年度二技申請入學已於5月17日公告招生簡章，於6月10日起開始受理網路報名至6月24日止。
- 八、102學年度四技技優甄審入學第二階段報名作業已於5月29日截止，共計2,498位報名，考生備審資料已送至各系，6月3日至6月10日進行書面資料審查。
- 九、102學年度四技甄選入學將於6月至7月進行，煩請各系協助配合辦理，俾順利完成招生試務工作。
- 十、102學年度研究所博士班報名作業於5月31日至6月7日辦理，6月15日辦理面試，7月4日榜示錄取名單。
- 十一、102學年度轉學生招生於6月25日起開始受理報名至7月11日止，簡章於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四技轉學生招生免費下載，不另發售紙本簡章。
- 十二、持續追蹤100學年度改名改制後第2次訪視意見之具體因應策略，追蹤檢討規劃時程自102年6月起分3次辦理，請各單位就目前執行情形進行內容修正及後續追蹤檢討事宜，追蹤檢討時程如下：
- (一) 第一次追蹤檢討預定完成日期：102年6月底完成。
- (二) 第二次追蹤檢討預定完成日期：102年9月底完成。
- (三) 第三次追蹤檢討預定完成日期：102年12月底完成。
- 十三、101學年度教學評鑑督導委員會會議已於6月4日召開，請各教學單位依時程配合執行102學年度教學單位評鑑實施計畫。
- 十四、教育部102年5月7日臺教技(四)字第1020063460N號函通知，已於5月28日函報「102-103年度獎勵科技大學及技術學院教學卓越計畫修正計畫書」至教育部技職司進行修正內容之審核作業。
- 十五、教育部102年5月20日臺技(四)字第1020075413號函通知，教學卓越中心已於6月14日完成第3期教學卓越計畫「補助經費實施特殊優秀人才彈性薪資方案報告書」及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紀錄等相關資料的報部作業。

- 十六、102-103年度教學卓越計畫【6月份】經費執行情形，教學卓越中心已於6月5日前完成填報至教育部管考平台以供檢核；另外，【7月份】績效執行情形已通知各執行單位，預計於7月5日前完成管考平台績效填報。
- 十七、教學卓越中心業於102年5月31日完成檢送「102-103年教學卓越計畫-學校自訂績效指標調查表」予管考平臺專案辦公室，促使完整呈現本校自訂績效指標，以及豐富管考績效內容。
- 十八、教學卓越中心業於102年6月4日完成校園椅尋寶活動之抽獎活動，已通知5位得獎者並發佈於教學卓越計畫網頁。

學生事務處 [Back](#)

一、軍訓室

- (一) 完成函報本校「102年推動紫錐花運動實施計畫」，賡續依計畫辦理各項活動。
- (二) 102年5月21日完成紫錐花反毒運動法治教育參訪活動-參觀地檢署、地方法院及臺中監獄，學生收益良多。
- (三) 102年5月24日紫錐花反毒運動反毒教育參訪活動-參觀法務部調查局反毒陳展館活動，圓滿完成活動。
- (四) 102年5月24日(星期五)13:00~16:30假臺中市極限運動場辦理全民國防教育漆彈競賽活動，活動圓滿達成。
- (五) 完成5月份紫錐花反毒創意短片及反菸毒電子海報才藝競賽，反毒創意短片計有7件，反毒電子海報計48件作品。
- (六) 發放春暉專刊「反毒大作戰」提供全校各班傳閱，增加毒品危害常識，遠離毒品迫害。
- (七) 102年6月5日(星期三)16:10~18:00全民國防戰技社假本校新校區辦理全民國防漆彈定靶射擊活動，活動圓滿完成。
- (八) 每月一日紫錐花運動日辦理紫錐花反毒電影院播放反毒電影，6月5日放映反毒影片一毒禍，活著有明天。促使同學認知毒品危害社會現況。
- (九) 102年6月1日及2日春暉社與儒行社完成坪林國小2天服務團，帶領坪林國小同學6小隊同學24人反毒相關活動。坪林國小校長肯定本校同學的熱忱及辛勞，並期望本校同學能於暑假期間持續給予弱勢同學營隊教育服務。
- (十) 102年6月5日完成101學年度第二學期「校舍耐震(風、水)災災害防救會議」各單位執行情形彙整呈報事宜。
- (十一) 102年6月6日完成簽報教育部102年暑假學生活動安全預防宣導注意事項。
- (十二) 102年6月7日完成6月份「防溺宣導」與「機車第三責任險的重要性」等宣導資料。
- (十三) 102年6月10日完成101學年度第二學期校外工讀安全訪視事宜，總計編組軍訓室與生輔組同仁共13人，對校外工讀學生計四企四乙邱文玉等139人完成訪視，狀況正常良好。
- (十四) 本室6月份服務學生統計情形，如附表：[\(附件3\)](#)
- (十五) 預定辦理事項：
 - 1、預定102年7月2-3日辦理紫錐花反毒運動暨全民國防教育系列活動-拒毒萌芽服務志工種子培訓活動探索活動。
 - 2、預定於102年6月30日前完成有關防竊、遊覽車租賃、求職與打工安全、登山活動安全、預防賭博犯罪等宣導事宜。
 - 3、預定於102年7月10日前完成填報102年度國家防災日之預演及正式演練日期至教育部。
 - 4、5月22日中一區來函中一區資源中心102學年度第1學期全民國防教育課程授課計畫提報暨試講試教，軍訓主管提報於7月9日(星期二)08:30至12:30假東海大學實施，一般教官提報於7月11日(星期四)假靜宜大學實施。
 - 5、預定102年9月31日前完成102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演練事宜。

二、生輔組

- (一) 兵役業務：辦理緩徵原因消滅共6名。
- (二) 學雜費減免：102學年第1學期學雜費先行減免，共計679人申辦。
- (三) 操行業務：
 - 1、5月份受理請假(含事、病、公、喪假)二技共35節、二專共 42節、四技共 7833節。
 - 2、完成101學年度第2學期操行成績評核。
- (四) 獎懲業務：
 - 1、6月7日完成日間部畢業班班級幹部及社團期末獎勵作業。
 - 2、6月14日完成日間部1-3年級班級幹部期末獎勵登錄作業。
 - 3、辦理遴選102學年度獎懲審議委員會委員。
- (五) 遺失物業務：5月份拾獲遺失物計45件，拾物(金)不昧同學給予獎勵。
- (六) 陸生輔導中心業務：
 - 1、協助辦理陸生住院之醫療保險理賠事宜。
 - 2、6月4日辦理陸生畢業生送舊活動。
- (七) 校外賃居業務
 - 1、彙整校外房東參加臺中市政府聯合訪視複查名冊並安排於5月13日協同臺中市政府警察、消防局辦理5月份聯合訪視共計12家房東。
 - 2、已於102年5月30日假行政大樓三樓辦理102年度愛心房東與合作業者簽約事宜。
 - 3、已於102年6月6日假青永館6樓學務處會議室辦理102年度第一梯次在校生申請『免費住宿』審核。
 - 4、辦理6月校外學生賃居處所訪視，由學務處工作人員針對賃居生登記處所進行訪視。
 - 5、廣續發放臺中市政府校外賃居處所核發安全標章。
 - 6、5月學務處校外學生賃居訪視43位同學，計有8處租屋設施待改善，函發房東及家長知悉。
 - 7、不定時協助校外房東新增及更新相關資料於本校租外租屋資訊網頁。
 - 8、發放通知單提醒日間部各班導師於期末前繳交校外賃居生訪視紀錄表。
- (八) 勤益學舍業務
 - 1、持續辦理學生宿舍通信、門禁系統、冷氣及窗簾等相關招標前置作業。
 - 2、已於6月13日(四)實施勤益學舍自治幹部甄選面試，共正取男女生幹部計12位。
 - 3、宿舍鑰匙管理、使用情形規劃。
 - 4、辦理宿舍交誼廳、茶水間、管理員辦公室等室內規劃相關招標前置作業。
 - 5、已於6月6日召開學生宿舍委員會討論勤益學舍相關管理法規。
- (九) 僑生業務：
 - 1、辦理申請僑委會「101學年度大專院校應屆畢業僑生歡送會暨獎勵學行成績優良畢業僑生」補助作業。
 - 2、辦理本學期僑生工作證申請作業。
- (十) 交通安全教育：
 - 1、6月份交通安全月宣導主題：「機車路權(2)」。
 - 2、6月份交通事故案例宣導主題：「才上班第3天 騎士閃臨停車車禍爆頭慘死」。
 - 3、本學期截至6月7日止交通違規共計69件，其中查無車籍資料計31件。查獲違規學生資料共計38件(含進修推廣部1件)，日間部各系違規件數如下：工管系6件、化材系2件、冷凍系6件、流管系4件、資工系3件、電子系2件、電機系6件、機械系7件、應英系1件，日間部違規37件均已完成輔導，進修推廣部違規案件移送該部進行輔導。
- (十一) 菸害防制：本學期截至6月7日止查獲違規吸菸共計46件(含進修推廣部6件)，日間部各系違規件數如下：工管系2件、冷凍系6件、景觀系1件、資工系1件、資管系1件、電子系7件、電機系9件、機械系8件、應英系5件，違規40件已完成輔導，進修推廣部違規案件移送該部進行輔導。
- (十二) 畢業典禮
 - 1、102級畢業典禮實施計畫已於6月4日函發。
 - 2、102級畢業典禮經費核定，並辦理各項請購作業。
 - 3、5月28日召開畢業典禮第2次籌備會。

- 4、6月11日召開畢業典禮工作協調會。
- 5、6月27日畢業典禮預演。
- 6、6月28日畢業典禮會場佈置。
- 7、6月29日畢業典禮。

三、課指組

(一) 工讀及就學獎補助：

- 1、辦理101學年度第2學期日間部就學貸款本學期申請學生共計1489人貸款金額35,788,602元。
- 2、102年4月工讀助學金總計1,104,883元。
- 3、辦理校內各項獎助學金事宜。
- 4、完成辦理行天宮助學獎1人10,000元、廣源基金會2人助學金54,000元、嘉新兆福獎學金2人40,000元、新竹縣政府獎學金1人3,000元、桃園縣政府獎學金1人20,000元、陳忠葉蕊獎學金申請3人。
- 5、辦理學生就學獎補助相關事宜。
- 6、辦理緊急紓困助學金申請事宜。
- 7、辦理工讀生保費核對及繳交事宜。
- 8、辦理清寒獎助金核撥事宜。
- 9、辦理學產急難慰問申請與請款共計5件。
- 10、辦理學生參加學術及專業競賽獎學金事宜。
- 11、完成第一階段辦理校外原住民獎學金共計11人，金額188,000元。
- 12、5月16日完成師生校務座談會。

(二) 學生自治團體、社團及相關活動：

- 1、辦理學生社團活動經費核銷及成果審核相關事宜。
- 2、辦理學生社團及14系學生系學會幹部服務證書及印製發放及相關事宜。
- 3、辦理社團、學生會及14系系學會各項活動申請、活動場地線上申請及管理事宜。
- 4、辦理真愛志工社執行教育部運動志工計劃的經費核銷及成果結報事宜。
- 5、5/8學生議會完成新舊任幹部業務交接及辦理本校102年度海外志工服務說明會。
- 6、學生會5月份辦理活動如下：
 - (1) 5/14假圖資六樓會議室舉辦101學年度第二學期社團大會。
 - (2) 5/16於聚賢廳辦理第九屆學長姊送舊活動
 - (3) 5/29假工程館地下一樓會議室舉辦101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學聯大會。
- 7、5/18排球社與羽球社參加台中教育大學舉辦的中區社團運動大會。
- 8、5/19辦理學生議會議慶。
- 9、5月份學生社團計有：管樂社、魔術社及熱舞社辦理成果發表會。
- 10、社會服務隊及魔術社參加全國學生社團評鑑，同時獲得優等獎及5000元獎金。
- 11、受理學生申請「勤益真空管發燒友協會」社團成立案。
- 12、熱音社陳品如同學參加靜宜大學舉辦的第五屆全國英語歌曲創作比賽獲得第一名。
- 13、辦理本校申請教育部青年發展署102年「台灣青年國際志工服務隊」補助相關事宜及本校102年度海外志工服務申請案。
- 14、執行教育部102年「大專校院社團帶動中小學社團發展計畫」活動。
- 15、辦理本校文化季活動規畫籌備事宜。

四、衛保組

(一) 餐飲衛生檢查：

- 1、每週衛生檢查學校餐廳乙次，落實校園餐飲衛生管理，維護師生健康。
- 2、定期協助膳食委員餐飲衛生督導檢查，增進校園餐飲衛生安全。
- 3、每月協助營養師餐飲衛生督導檢查乙次，強化校園餐飲衛生安全。
- 4、每月彙整餐飲衛生檢查紀錄，呈報上級，會請相關單位督導商家確實改善，並將每月餐飲衛生檢查建議改善事項紀錄上網公告，供師生用餐參考。
- 5、持續掌握毒澱粉事件動態，並稽查校內E2 cafe、7-11食品安全，截至目前為止皆無

使用、販售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公布之違規產品。

(二) 學生健康檢查：

- 1、辦理學生體檢異常追蹤與輔導，維護學生健康。
- 2、辦理學生疾病追蹤與輔導，增進學生健康，減少合併症發生。
- 3、5月31日共收到3家醫院規劃書參與本校102學年度學生健康檢查評選。
- 4、6月20日召開102學年度學生健康檢查醫院評審小組第2次會議，完成102學年度學生健康檢查醫院評選作業。

(三) 健康教育宣導活動：

- 1、6月份衛生保健宣導簡訊專欄「認識腸病毒」。
- 2、5月23日辦理愛滋防治健康教育講座，總計98位師生參與。
- 3、5月25日辦理基礎生命救命術教育訓練，總計46位學生參與。
- 4、國內H7N9流感疫情等級為第三級，請前往疫情流行地區(中國大陸各省市，不含港澳)之教職員工生，應保持勤洗手、戴口罩的衛生習慣，勿任意碰觸與餵食鳥禽，避免至有活禽之傳統市場及環境，食用禽肉及蛋類務必煮熟；返國後，應自主健康管理14日，如出現發燒、咳嗽等症狀，請立即戴口罩就醫，並通報衛保組組或校安中心，預防校園疫情發生。
- 5、加強順丁烯二酸酐化製澱粉衛教宣導，提醒師生外出購物時，多加留意產品是否合格，同時炎炎夏日為了自身健康，別忘了每天要多喝水(2000CC)、天天5蔬果(3份蔬菜2份水果)。

(四) 學生團體保險：

- 1、辦理休學生學生團體保險加保事宜。
- 2、完成101學年度第2學期學生團體保險學期投保作業，日間部投保人數為7,097人，進修推廣部投保人數為3,820人，進修學院投保人數為874人，全校投保總數為11,791人，應繳保費為4,987,593元整。
- 3、辦理學生團體保險申請理賠服務，5月份總計40人次。

(五) 健康服務：

- 1、提供緊急傷病處理服務，5月份總計289人次。
- 2、提供醫療器材借用服務，5月份總計7人次。
- 3、提供衛生保健醫療諮詢服務，5月份總計86人次。
- 4、辦理防疫物資(口罩)採購作業。

總務處 [Back](#)

- 一、「後校門學生宿舍新建工程公共藝術設置計畫」已於5月3日辦理藝術家說明會及完成決選會議，並於102年6月7日完成鑑價會議。
- 二、新校區開發案「環境影響說明書第三次送審，環保署已召開專案小組第3次初審會議有條件通過目前請規畫公司修正中；另新校區排水計畫書於102年4月9日將該計畫函送台中市政府水利局送審中，並經該局102年5月17日將審查意見送本校，目前刻正由規劃公司辦理修正中。
- 三、「創新研發大樓B1修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案已完成議價事宜，目前正進入細部設計，預計於7月初完成。
- 四、「後校門學生宿舍安全防護措施等附屬工程」已於102年6月4日上網公告，並於102年6月17日開標完成。
- 五、「勤益學舍102~105學年1樓便利商店場地出租案」分別於5月14日及6月4日辦理2次公開招租，皆因無廠商參與投標而流標，擬辦理停止招租，該空間還予校控使用。
- 六、「勤益學舍餐廳場地出租」案，第一次上網結果，於截標時間前無廠商投標，第二次出租作業簽核中。
- 七、102學年度「飲料自動販賣機」第三區續約案預定於102年6月14日議價。102學年度「飲料自動販賣機」第一、二區出租案，因原廠商放棄優先議約權，擬重新公開標租，現正簽核中。
- 八、勤益學舍電信系統及門禁系統訂於6月25日辦理開標。

- 九、辦理102年度全校財物盤點，表定盤點時程已結束，刻正辦理盤點缺失複盤及資料整理事宜。
- 十、辦理102級畢業典禮學位服借用相關事宜。
- 十一、辦理101學年度第二學期第2次校園規劃小組會議相關作業。
- 十二、本校5月份各單位線上簽核及電子收發文比率81.43%。另個別通知未達標準之登記桌人員注意，並加強呼籲各單位電子公文績效。
- 十三、加強電子化公文宣導，並推動線上簽核作業，朝全面e化努力，以提昇行政效率。
- 十四、全校綠色採購比例截至102年5月底止為95.58%，本(102)年度教育部規定應達90%以上。
- 十五、本校參與教育部「102年度大專院校節能績效保證專案(ESPC)先期評估診斷計畫」，獲補助新台幣20萬元整，業已撥款到校；另教育部將於本(6)月14日來校訪視，由環安組負責訪視及簡報相關作業。
- 十六、為執行行政院四省(省電、省水、省油及省紙)計畫之管制，每季能源管理委員會，請各相關單位派員與會說明執行情形。
- 十七、為釐清電磁波設備使用管制對象及範圍，預定於本(6)月11日上午召開「電磁波設備使用管制先期審查會議」，將邀請校外專家學者與會，提供專業意見，以協助釐清相關疑義。
- 十八、目前流動資金餘額為42,912,352元(統計至6月4日)，定存金額為1,175,834,438元。
- 十九、本處出納組專案人員方榮傑業於5月15日報到，林碧麗小姐則於6月1日調任文書組服務。
- 二十、為配合節能減碳及響應無紙化運動，本校自102學年度第1學期起「日間部」實施「學雜費繳費無紙化」作業，學雜費繳費單將採上網列印或網路繳交。

研究發展處 [Back](#)

一、學術發展組：

- (一) 回覆國科會「本校獲國科會補助之計畫所衍生之研發成果管理機制查核改善及處理說明」，並持續處理相關事宜。
- (二) 申請並進行教育部校務基本資料庫歷史資料修正作業。
- (三) 國科會計畫102年度(大專學生20件、產學合作12件及多年期9件等)共計41件請款作業。
- (四) 本校申請102年度「技職教育再造方案-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服務計畫」獲教育部核定補助A-1及A-2方案。
- (五) 召開推動研究發展獎勵審核會議，並提送六月行政會議審議。

二、產學合作組：

- (一) 102年產學合作案截至6月份為止共有76件申請，計畫總金額18,230,745元。

三、技術推廣組：

- (一) 辦理各學院101學年度第二學期當年度畢業生技能證照資料收件及彙整事宜。
- (二) 102年6月14日公告通過102學年度教育部補助技專校院開設校外實習課程計畫。
- (三) 辦理「教育部補助技專校院學生出國參加國際性技藝能競賽及國際發明展」機票補助案申請。
- (四) 辦理「2013年台北國際發明暨技術交易展」教育部館及國科會館報名事宜。

四、綠色科技研發總中心：

- (一) 規劃貴儀檢測設備-「感應耦合電漿原子發射光譜分析儀(ICP-OES)」採購，支援校內教師研究(如材料、環境、食品中重金屬成分分析檢測)。預算需求:設備費350萬，業務費20萬。
- (二) 規劃邀約校內各研究中心針對鋰電池研發、綠能材料、微型機器人等議題，研究計畫申請中。

五、精密製造與材料應用技術研發中心：

- (一) 6月21日幼獅工業區廠商升級轉型再造計畫訪視廠商-北裕塑膠與鉸輪工業。
- (二) 6月19日參加經濟部技處SBIR計畫審查-耐高溫碳纖維複合材料應用於薩克斯風零件

結構之可行性評價擔任審查委員。

(三) 鏡頭模仁之研製共同主持人(30萬元產學計劃) (主持人蔡國銘) 102年5月1日至103年4月31日全球光學。

六、綜合業務：

(一) 組織調整之提案。

(二) 5月30日及6月1日辦理「102年度中區技專校院校際聯盟第一季參訪聯誼會議」。

(三) 6月26日召開101學年度校務諮詢委員會議。

國際事務處 [Back](#)

一、國際交流組

(一) 5月2日至文創學院院週會宣傳海外實習/研習。

(二) 5月8日召開休士頓大學暑期來校研習協調會(管理學院各系所)。

(三) 5月9日至電資學院院週會宣傳海外實習/研習。

(四) 5月21日召開澳洲海外實習家長說明會。

(五) 5月22日召開休士頓暑期研習說明會(管理學院研究所學生)。

(六) 5月23日姊妹校泰國湄州大學貴賓來訪暨召開「泰國暑期研習說明會」。

(七) 5月30日召開瑞士海外實習家長說明會。

(八) 6月3日CIBU代表來訪並與本校老師討論出國研習事宜。

(九) 6月3日召開澳洲海外行前說明會(夜校生)。

(十) 6月4日與CIBU代表討論兩校雙聯學制事宜。

(十一) 6月5日召開海外實習前行說明會(日校生)。

(十二) 6月11日召開學海飛颺說明會。

(十三) 確認與媒合海外實習生實習單位。

(十四) 辦理海外實習生及研習生機票及簽證。

(十五) 規劃暑期泰國參訪暨招生團行程及機票採購事宜。

(十六) 規劃暑期馬來西亞參訪暨招生團行程及機票採購事宜。

(十七) 2013年台北國際發明暨技術交易展承辦單位(外貿協會)邀請國際媒體至校訪問本校參賽作品，國際處協助參賽者與國際媒體的翻譯事宜。

(十八) 預計7月12日~7月19日至泰國拜訪姐妹校與招生

(十九) 完成武漢科技大學、常州工學院、浙江理工大學、吉林工程技術師範學院、西安科技大學等校交換教師契約報部事宜。

(二十) 加入臺灣科技聯盟(Technology Group, Taiwan)，並與法國綜合理工學院聯盟(Polytech Group, France)簽訂學術交流備忘錄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 (MoU)。

二、國際教育行政組

(一) 5月16日及5月23日召開淺談德語文化講座共兩場。

(二) 5月8日及5月13日召開美國高等教育講座共兩場。

(三) 5月13日召開東歐文化講座。

(四) 5月16日舉辦外籍生、陸生、僑生餐敘。

(五) 5月22日召開歐洲留學講座。

(六) 5月22日召開國際禮儀概論講座。

(七) 5月22日舉辦校內境外生交流餐會。

(八) 5月29日召開英國文化講座。

(九) 5月29日開設卓越日文課程共六場。

(十) 5月份國際學人舍建築及水電驗收。

(十一) 5月30及6月6日開設面試英語課程。

(十二) 6月4日接待武漢科技大學參訪團。

(十三) 6月4日辦理外籍生送舊餐會。

(十四) 6月7日接待常州工學院外賓，並討論交換教師協議書。

(十五) 依據102年度教學卓越C-4-4次子計畫補助教師出國提升實務與專業能力，補助6名

本校專任教師赴國際參與短期學術訓練1個月。

(十六) 協調常州工學院交換教師一位(中國古代文學史)來校交換事宜。

(十七) 協調吉林工程技術師範學院交換教師兩位與交換學生來校交換事宜。

(十八) 預計9月05日~9月10日至蒙古招生。

(十九) 預計7月20日~7月28日至馬來西亞參訪中學與招生。

進修推廣部 [Back](#)

一、教務組

- (一) 受理101學年度在校生轉部系申請，申請時間為102年6月3日~14日，截至102年6月12日已收一年級10件、二年級4件，累計14件轉部系申請案。
- (二) 辦理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13週至第16週休、退學事宜，計有二技1名、四技11名，共計12名。
- (三) 檢送「期中成績輸入科目統計表」(如附件)、「期中成績未輸入事因統計表」(如附件)及製作「期中成績未輸入事因表」予各系轉交未輸期中成績任課教師填報，以分析原因。統計本部101學年度第2學期期中成績已輸入科目比例為97.86%，較前一學期88.93%)提昇8.93%；應輸入而未輸入期中成績者計有10門，較前一學期(54門)減少44門；本學期10門未輸期中成績事因表任課教師全數繳回，較前一學期(13門)減少13門。[\(附件4\)](#) [\(附件5\)](#)
- (四) 統計及製作101學年度第2學期「各系學生人數及學業成績預警人數統計表」(如附件)，統計基準日為102年5月6日教師上傳期中成績截止日暨在學學生人數；各系「預警追蹤輔導人數統計表」(如附件)，輔導追蹤統計基準日為102年5月27日各系輔導之預警學生人數。[\(附件6\)](#) [\(附件7\)](#)
- (五) 辦理101學年度暑修作業第一階段開課及選課作業，並公告因選課人數不足未開成科目共計29門科目及選課人數達15人已開成之科目共計16門科。
- (六) 辦理在校生線上教學問卷評量填答各項作業(包括公告本部網頁訊息、網路填答測試、e-mail老師及學生、置放問卷通知於班櫃)，截至6月10日未達有效問卷科目數達59.93%，已達有效問卷科目數40.07%，仍持續追蹤填答率。
- (七) 調查102學年度第1學期碩士在職專班就貸學生修課學分數，共計9班。
- (八) 101學年度第2學期老師請假、補課統計資料，並發放通知予未補課之教師於期末考前補課，共計10件。
- (九) 預估102學年度第1學期學時統計，並製作調查表徵求二技二年級及四技四年級學生對於預估學時數之意見，以利製作註冊繳費單。
- (十) 完成102學年度進修部二技申請入學招生線上繳費系統、報名系統之測試，並已於5/22(三)開放網路報名及繳費，6/11(二)網路報名截止(郵寄報名資料以郵戳為憑)；統計至6/13(四)止，已送達報名表件共計114名，教育部核定招生名額共計212名。

二、學務組

- (一) 緩消(儘消)業務資料函送各縣市政府暨後備指揮部(緩消6/15~7/14共10件)。
- (二) 辦理102級畢業生借用學位服，畢業生借用學位服截至5月31日止人數共計352位。
- (三) 截至102年6月10日，緊急傷病處理共計6人次。
- (四) 截至6月4日止受理102學年度第1學期舊生學雜費減免申請，總計有148人。
- (五) 截至102年5月21日，受理學生申請緊急紓困金共計24人，金額268,000元整。
- (六) 截至5月31日止受理102級勤學獎獎章審核名單共計87位、榮譽獎章共計1位、服務獎章共計1位、榮譽獎狀共計17位、服務獎狀共計22位、社團服務獎狀共計13位。
- (七) 截至5月31日止受理102級全勤獎獎狀審核名單共計86位。
- (八) 核算製作二技暑1梯5人計15,825元整，四技暑1梯192人738,150元整，二專暑1梯2人計5,490元整產業四技暑1梯32人計136,095元整，總計暑1梯231人。預計繳費金額895,560元整。
- (九) 6月3日舉辦進修推廣部學生活動集點記錄手冊抽獎活動。
- (十) 截至102年5月31日學生平安保險理賠送件共11件，已6件結案獲得理賠金額 54,684

元整。

三、企劃組

- (一) 102秋季產碩專班共27人報名，於6月8日舉行考試，6月19日寄發成績單。
- (二) 102學年度產學訓攜手合作計畫有化材系新班：材料與精密模具設計四技專班加入，報名至6/19止，7/6舉辦招生考試。
- (三) 102年產業人才投資計畫（上半年度），共有7班學分班核准開班，下次提案時間約於102年10月份開始，歡迎有興趣老師踴躍提案。
- (四) 102年度國家訓練品質獎實地訪視已於4/30結束，本部確定獲獎，將於6/21舉辦頒獎典禮。

四、終身學習組

- (一) 教育部102學年度申辦「產學攜手合作計畫」，本校以總量名額外加方式共提出7系8案計畫書申請，目前已進入審核最後階段，本組將密切與各系配合申辦審查相關作業期程。
- (二) 勞委會職訓局102學年度申辦「雙軌訓練旗艦計畫」本校目前以總量名額外加方式共提出3系7項職類計畫書申請，5月7日已公告通過全數通過，招生名額共計469名，本組將密切與各系配合啟動招生相關作業期程。
- (三) 102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專班及雙軌訓練旗艦計畫專班招生期程已啟動相關事宜，現階段接受報名中。
- (四) 本部於102年4月22日與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相關主管及本校機械系、創新育成中心等共同研擬開設航太產業之產學專班事宜，目前已有共識，待本校與相關單位研擬專案計畫後，再進行後續合作事宜。
- (五) 102學年度推廣教育非學分班「國際咖啡調配師研習」第五梯次及第六梯次預計於暑假期間開辦，現階段預約之50幾位民眾，將陸續簡訊及電話確認。
- (六) 教育部102年5月30、31於高雄應用科技大學辦理樂齡大學計畫研習會說明該計畫之政策重點及他校辦理方式。
- (七) 台中市政府失業者職業訓練已公告招標，結標日期為102年6月18日，請有意願老師踴躍提案。
- (八) 102年勤益社區學苑夏季班將陸續開課，目前已開課4班。
- (九) 102學年度越南境外專班已於3月11日開始招生，報名截止日為102年5月28日，目前因學制及報考資格因素，僅一位報名。
- (十) 鴻海企業欲至本校開設陸生學位課程，目前礙於教育部相關法規無法施行。後續鴻海希望改以無學籍方式開課，惟目前法規只准予赴大陸地區開設學分班，本部將陸續與教育部協商陸生至台就學之各項可能性。

創辦人辦公室 [Back](#)

一、校友聯絡組

- (一) 畢業生流向暨校友追蹤
 - 1、101學年度各系應屆畢業生離校問卷調查：截止於102/06/07，101學年度各系應屆畢業生離校問卷填答情況一覽表（詳如附件）[\(附件8\)](#)
 - 2、雲科大校務基本資料庫97及100學年度表4-1與表4-10資料差異修正作業。
 - 3、101學年度應屆畢業生離校程序註記作業。
 - 4、校友會獎項各系申請表彙整及畢業典禮授獎代表調查。
 - 5、101學年度應屆畢業生職涯輔導與校友服務資訊系統教育訓練參與人員共69位。
- (二) 102.05.09(四)、05.16(四)、05.23(四)、05.30(四)及06.13(四)辦理A-4-2計畫大三職涯分班座談會，共18場，共有504名學生參加。
- (三) 102.05.09(四)至102.06.13(四)辦理A-4-2計畫認識UCAN有獎徵答活動，共送出30份禮券。
- (四) 102.05.09(四)至102.06.13(四)辦理A-4-2計畫教育部大專校院職能平台(UCAN)共同職能及專業職能診斷測驗，施測人數共405人。
- (五) 102.05.06(一)辦理『職場溝通技巧講座』，共有31人次參加。

- (六) 102.05.20(一)辦理『職場溝通與簡報技巧講座』，共有55名學生參加。
- (七) 102.05.22(三)辦理『職場國際禮儀講座』，共有31名學生參加。
- (八) 102.05.23.(四)辦理『公職考試應考技巧講座』，共有106名學生參加。
- (九) 102.05.30.(四)辦理『熱門產業就業趨勢與職場現況及各系科出路講座』、『差異化的競爭力-你必修的三門課講座』、『你的未來 由你決定~開始為進入職場做準備講座』及『履歷健診』，共四場，共有167名學生參加。
- (十) 102.06.03.(一)辦理『職場建立自信開創亮麗人生講座』，共有46名學生參加。
- (十一) 102.06.06.(四)辦理『各系科出路、熱門產業趨勢發展講座』，共有29人次參加。
- (十二) 102.06.13(四)辦理認識『教育部職能平台(UCAN)』第二階段現場有獎徵答活動，共有26名學生參加，共送出28份禮卷。
- (十三) 職涯分班座談會辦理期間自05.09(四)至06.13(四)止，共18班504名學生參加。
- (十四) 就業媒合平台：102年05/16至06/15期間
 - 1、職涯導航網媒合平台登記求才廠商有15家，有112個工作需求。
 - 2、職涯導航網校友組協助公告他校校園徵才有4所。
 - 3、職涯導航網校友組協助公告台中就業服務站就業市場快報有45家廠商，有199個工作需求。
 - 4、職涯導航網校友組協助公告廠商徵才活動有3家。

二、創辦人服務組

(一) 校務基金之捐募

- 1、102年5/13~6/05共10筆現金捐款，總金額為新台幣玖萬肆仟捌佰元整。

圖書館 [Back](#)

- 一、5月份新增圖書1,102冊〈4月226,979冊；5月228,081冊〉，視聽資料增加158件〈4月11,622件；5月11,780件〉，收到校外贈書973冊、校內贈書126冊，合計1,099冊。
- 二、館際合作服務件數5月份合計47件〈影印38件；借書9件〉、服務人數合計26人〈本校22人；外校3人〉。
- 三、5月份到館總人數41,504人、5月份借書計7,671人次、16,847冊，研究生畢業論文上傳建檔筆數累計共1,542筆。
- 四、多媒體區各項服務人數5月份合計4,093人次（多媒體資源區1,878人次；團體視聽室1,858人次使用；討論室357人次申請使用）。
- 五、101學年度中部大學圖書館聯盟借書證及中區技專校院校際聯盟圖書館借書證申請人數統計(1)本校申請他校借書證共108件 (2)外校向本館申請借書證共22件。
- 六、教職員眷屬借書證累計共133人申請；5月份兼任老師借書證申請共2件、校外人士借書證申請共7件、受理臨時借閱申請共16件。
- 七、辦理主題書展「九把刀vs. 侯文詠」活動，卓越計畫「圖書館臉書粉絲團暨主題書展」成果展示活動。
- 八、5月份圖書館臉書粉絲團新增12則訊息，粉絲人數646人；更新圖書館部落格訊息共5則（每週一書、圖書館簡訊、主題書展等），本月累計瀏覽人次為8,850人次，較上月增加90人次。
- 九、5月份辦理西文電子資源Inspec、ACS、Turnitin、SD、EV、Scopus共6場教育訓練課程，進行萬方數據庫推廣活動：「雍正、甄嬛來了，輕鬆抽iPad mini」，Scopus Engineer Village：「台灣鐵路里程碑：台灣高速鐵路」有獎徵答活動。
- 十、5月份辦理2梯次大甲高工學生共80餘人圖書館參訪導覽活動。
- 十一、完成「西文書借閱達人榮譽榜活動」，活動期間（102.04—102.05）西文書借閱總冊數計1,695冊，較去年同期（293冊）成長1,402冊。
- 十二、完成「101學年度中區技專校院校際聯盟」圖書館借閱推廣活動。

電子計算機中心 [Back](#)

- 一、協助匯出課務、註冊及招生系統相關教師學生資料。

二、校務行政系統第三期合作開發案

- (一) 校友系統需求協調及撰寫校友系統需求協調會議紀錄及系統需求規格書。
- (二) 執行第三期校務行政系統自行開發案(學籍管理系統、成績管理系統、開課管理系統、選課管理系統、教學單位預選與管理、教師篇、學生篇、行政篇整合)之系統需求規格確認、建置及程式撰寫。
- (三) 校務行政系統開發計畫書期初審議及會議紀錄修改。
- (四) 校務行政系統聯絡窗口調查、擬簽及招標規格明細表撰寫。

三、處理建置諮商輔導服務e化系統相關事宜。

四、辦理進推部二技申請入學招生系統清檔及正式測試事宜。

五、將軟體資源共享軟體從原本Citrix平台移機至雲端軟體銀行平台。

六、差勤系統將於6/1與紙本平行上線，並於5/22與5/28舉辦校內同仁教育訓練。

七、推動本校的個人資料保護法

- (一) 個資軟體中信局進行下單(包含個資流程清查、個資風險評鑑、個資自動盤點等模組)。
- (二) 5/28舉辦個人資料保護認知教育訓練。
- (三) 5/31查檢與盤點 workshop (現場教育訓練)與電算中心與註冊流程之個資行為盤點。

八、微軟CA授權採購相關事宜及校內共通軟體SolidWorks 教育版(500人版)招標案處理。

九、參與教師定期成效評估系統與基本資料庫整合之協調會議。

十、校務行政系統業管單位反應問題處理及協助更新相關統計報表。

十一、評鑑訪視專區資料上傳更新與維護。

十二、首頁招生訊息更新維護、維護H7N9流感資訊專區。

十三、支援機械系網站、教學卓越執行中心代管網頁維護諮詢。

十四、採購伺服器5部，磁碟陣列2部。

十五、電郵系統轉換相關前置準備工作。

十六、機房光纖網路設備採購作業。

十七、協助光華高工執行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協助高中高職優質精進計畫」。

十八、協助102年度中區技專校院校際聯盟第一季參訪聯誼會議、台中市政府與各大學院校第7次推動市政建設座談會活動攝錄影。

十九、勤益學舍網路已順利施工，預計102年7月底完工。

二十、Symantec backup exec 2012備份軟體及SSLVPN 安全加密虛擬私密網路設備採購。

二十一、綠色資料中心維護(含網路、空調、環控、消防、電力、線路)。

二十二、教職員網路郵局、學生網路郵局與垃圾郵件過濾系統維護。

二十三、辦理資訊能力檢定 14 場(5/3早上8點、5/3早上10點、5/6、5/9早上 8點、5/9早上10點、5/13、5/16、5/17、5/20、5/23、5/24、5/27、5/30、5/31)及資訊專業證照抵免作業。

二十四、截至 102 年 6 月 6 日止，日四技及日二技畢業班同學資訊畢業門檻尚有47 人未通過，資訊能力畢業門檻各系所及各年級(在學生)通過率，詳如附件。[\(附件9\)](#)

二十五、5月份網路組，校內資訊服務共計34人次，26.5小時， http://linux3.ncut.edu.tw/services/index2.htm、電話資訊服務維修諮詢共計45人次，http://linux3.ncut.edu.tw/tel/、國秀樓E化教室維修共計13人次，5小時，http://linux3.ncut.edu.tw/cgi-bin/eroom/list。

諮商輔導中心 [Back](#)

一、潛能發展組：

(一) 預防推廣：

- 1、6/4出刊「心情部落格」，分送全校教職員工生參閱。
- 2、5/16、5/23、5/30進行大二「生涯輔導」與大三「情感教育」主題之班級輔導，共有27個班級、732位同學參與。
- 3、5/22、5/29、6/6以電子郵件方式寄送班級輔導回饋統計與觀察給各班導師。

- 4、5/13辦理進修推廣部「情感教育與親密關係」輔導講座，外聘中台科技大學蘇真以諮商師主講，共計91人參與。
- 5、透過延畢生學籍資料(含三部)，第一次於5/16-5/17送出Email關懷信共246 封，第二次於5/24發送期末關懷簡訊共238封。

(二) 同儕輔導：

- 1、5/6辦理心輔義工同理心團體（七），計21人次參與。
- 2、5/28辦理同儕輔導義工授證暨送舊活動；6/5辦理同儕輔導義工薪傳典禮。
- 3、6/1、6/2辦理心輔義工同儕輔導探索教育營活動，計132人次參與。

(三) 導師工作：

- 1、新增導師系統功能：導師登入次數統計(管理者端)、班級幹部名冊查詢(班級導師端)。
- 2、協調與彙整各系、各部畢業班班會教室。
- 3、5/10完成導師制度問卷調查表，5/13送出導師問卷調查表244份至各系，並已收回110份，回覆率45%；同時email報告全校導師收回情形。依據調查表結果著手修訂導師工作辦法與導師費支領要點草案。6/7與進修推廣部討論草案內容。簽奉核可後，擬提校務會議與行政會議修訂之。

(四) 身心障礙學生輔導：

- 1、5/16辦理身心障礙轉銜會議，邀請台中市政府勞工局與中彰投區就業服務中心人員與會，分享身障就業服務社會資源、身障者求職準備等相關訊息。
- 2、5/22舉辦第3次炬光聯誼會活動~瘋電影：玩命關頭6，藉由電影賞析與討論，增加學生彼此認識與互動機會並強化對人生的正面積極觀。
- 3、6/1-6/2與中興大學合辦跨校聯誼活動，活動地點：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藉由校際合作舉辦活動，鼓勵本校身心障礙學生參與健康戶外休閒活動，拓展生活視野並增進人際互動。
- 4、6/5第4次炬光自助會~送舊餐會、6/24第4次炬光聯誼會~歡唱送舊，由在校的學弟妹與師長給予畢業生獻上祝福。

(五) 其他：

- 1、函發各系所及通識教育學院推選102暨103學年度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委員。
- 2、辦理102學年度各系義務輔導老師推薦事宜。

二、心理諮商組(統計數據期間：5/13-6/16)：

(一) 個別諮商與輔導：

- 1、個別諮商(包含假日、夜間、日間諮商)154人次。
- 2、休退學學生離校生涯輔導共計38人次。
- 3、心理測驗：個別測驗共計17人。5/29舉辦「人際行為量表」團體測驗共7人參加。另針對進修學院舉辦假日心理測驗，5/26進行「賴氏人格測驗」共15人參加，6/2進行「工作價值觀量表」共7人參加。5/16、5/23、5/30進行UCAN興趣診斷分析共647人。
- 4、團體諮商輔導：「人際溝通團體~當愛麗絲遇上紅心Queen」參加人次為23人次；「由夢境看見自己~玩夢團體」參加人次為22人次。
- 5、轉介輔導：行政單位(含校安)、導師及家長轉介5位師生，包括1位學業困擾、2位生活適應困擾、2位人際議題等，均已分別會談關心，並連結校園安全網絡。

(二) 高關懷學生輔導：

- 1、上學期成績預警學生，已主動寄信關懷與預約晤談，總計輔導優先關懷學生21名、次關懷學生78名。
- 2、本學期缺曠課過多學生，陸續寄信關懷與預約晤談，總計輔導優先關懷學生44人次、次關懷學生20人次。

(三) 個案研討：6/6辦理本學期個案研討，邀請台中教育大學諮商與應用心理學系羅明華教授蒞臨指導，共12人次參與，整體滿意度達100%。

- 一、水上救生員班5月18日順利結訓。
- 二、大專合氣道比賽5月25日於青永館舉行，本校由陳小平老師帶隊，共獲應用技法段外甲組第一名、基礎技法段外乙組第一名、基本技法段外甲組第三名、基礎技法段外乙組第四名。
- 三、校長盃長泳已於6月5日順利完成，所有校長盃活動全部舉行完畢。
- 四、台灣水適能協會6月7日至本校進行水中體適能體驗課程，順利進行完畢，協會致贈本室20雙蛙掌手套及「水適能運動入門」一本(附示範DVD)，歡迎師生借用。
- 五、101學年度大專手球錦標賽6月7日至6月11日於台北體院舉行，本校參加男子一般組榮獲第三名。
- 六、教學組編排102學年度第一學期課表。
- 七、通知畢業典禮體育獎章受獎代表參加6月27日預演。

語言中心 [Back](#)

- 一、完成5月11日本學期第一次大學校院英語能力測驗(CSEPT®)第一級校園考，報名截止後統計有1082人報考，1039人到考，528人通過初級標準，20人通過中級標準，共計548人通過初級以上標準，通過率達52.74%。 ([附件10](#))
- 二、完成5月19日本學期第二次多益及多益普級校園考，統計514人報考，490人到考，231人通過初級標準，53人通過中級標準，25人通過中高級標準，共計309人通過初級以上標準，通過率達63.06%。
- 三、中心於6月06日召開中心教評會議，完成102學年度第1學期新聘及續聘兼任教師審議作業。
- 四、於6月10日至6月21日辦理本學期期末大一英文GEPT會考29班考程作業。
- 五、迄至6月17日共受理全校同學英語畢業門檻抵免申請共288件申請件，285件核予抵免，餘3份問題件通知同學並待其改正資料後續再審核。
- 六、迄至6月17日共受理全校同學外語證照報名費補助申請超過35件申請件，先核予35位同學補助。本學期至6月底共補助35件，達100%補助額度。後續持續受理同學申請件，及進行相關審核作業。
- 七、籌備辦理6月22日至6月23日共計2日全校性外語研習營活動。

人事室 [Back](#)

- 一、電機系陳鴻誠老師升等教授。
- 二、電機系蔡政道、休閒系陳泰衡老師升等副教授。
- 三、102年5月20日召開本校101學年度第2次教師員額規劃小組會議。
- 四、102年5月20日研商任職行政單位舊制助教之進修事項小組會議。
- 五、102年5月22、28日辦理本校差勤系統平行上線教育訓練。
- 六、102年6月5日辦理教師定期成效評估經驗分享座談會。
- 七、102年6月13日召開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會中審議新進專任教師、教師年資加薪、教師定期成效評估修正等案件。
- 八、102年6月18日召開第6次法規審查委員會議，會中審議修正法規條文11件，新訂法規1件。
- 九、依公務人員陞遷法規定，公務人員可透過公開、公平、公正之方式，以其所具任用資格，陞遷各機關相關職缺，尚非以性別為優先陞任考量；惟如在不違反績效陞遷原則，各機關（構）學校職務出缺遞補人員時，在候選人員資歷相當情形下，於考量機關（構）學校性別比例現況後，建議優先晉升表現優異且具發展潛能之少數性別（女性或男性），以促進性別平等。
- 十、有關各機關（構）學校於運用勞動派遣時，應注意不得使派遣勞工處於有可能遭受性別歧視或性騷擾之環境，以保障其職場之人身安全及權利。

主計室 [Back](#)

- 一、教育部102年5月27日臺教會(一)字第1020077329號函請各基金本摺節原則加速執行102年

度購建固定資產計畫，以提升預算執行績效，業已上網公告，本校執行率明顯落後，請各單位積極辦理。

二、本校102年度截至5月底止收支情形如下：

- (一) 本校102年度預算執行截至5月底止業務總收入為598,539千元，較累計預算分配數560,687千元，執行率106.75%，業務總支出為502,218千元，較累計預算分配數527,475千元，執行率95.21%，本期賸餘數為96,321千元，較累計預算賸餘數33,212千元，增加賸餘數63,109千元，主要係學雜費收入實際數較預算分配數為多及教學成本實際執行數較預算分配數為少所致。
- (二) 固定資產擴充改良截至5月底止實際執行數為93,535千元，佔累計預算分配數130,202千元，執行率71.84%，惟較年度法定預算數277,138千元，執行率僅33.75%，請各單位積極辦理。
- (三) 詳細情形請參閱下表：[\(附件11\)](#)

工程學院 [Back](#)

- 一、102.05.24辦理本院102年度學生實務專題創意製作競賽。
- 二、102.05.26辦理本校102年度全國高中職學生智慧生活創意比賽-工程領域。及賽後獎狀用印寄送等事宜。
- 三、102.06.04召開工程學院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院教評會議。
- 四、102.06.04召開工程學院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7次主管會議。
- 五、102.06.06召開典範科大廠商座談會-盈錫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六、召開工程學院101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院課程會議。
- 七、102.06.19召開工程學院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院務會議。
- 八、執行101學年度教育部補助學分學程計畫-綠色科技工程與應用學程經費核銷及成果報告彙整。
- 九、卓越計畫D-3-4-2、B-2-1計畫執行及D-1-3經費核銷事宜。

精密製造科技研究所 [Back](#)

- 一、本所於6月11日辦理102學年度精密製造科技研究所博士班甄試書面審查。
- 二、本所於6月15日辦理102學年度精密製造科技研究所博士班甄試面試。
- 三、本所於6月15日辦理102學年度外國學生申請入學書面審查。
- 四、本所於6月15日完成召開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6次所務會議及第1次所教評會議。
- 五、本所於6月5日召開第一次招生入學小組組織會議。
- 六、本所於6月14日辦理研討會2013風能科技人才培育資源中心研討會專題演講。
- 七、本所規劃辦理2013年風力機系統設計專題競賽。
- 八、本所於6月14日辦理台灣電力公司校外參訪。
- 九、本所辦理專任教師續聘及合聘教師續聘申請。
- 十、本所洪瑞斌教師於5月28日至6月1日赴日本東京參加國際學術會議。
- 十一、本所配合辦理102年度教學卓越計畫D-3-4-2及D-4-2執行招標與請購等申請作業。
- 十二、本所管衍德老師指導學生參加清華大學主辦「2013風力機系統設計專題競賽」。

機械工程系 [Back](#)

- 一、本系姚威宏老師升等副教授，生效日期102年2月。
- 二、本系邱俊智、王銘傳、林清福等3位老師，分別指導學生參加在高雄駁二藝術特區舉辦之2013國際智慧型人形機器人競賽，分獲第三名及佳作。
- 三、本系5、6月份產學案計4件，分別為黃智勇老師與春宇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合作，計畫名稱為壓電超音波測距系統應用於塑膠袋吹袋機之袋寬控制計畫，計畫經費100,000元；廖能通老師與工業技術研究院合作，計畫名稱為線性滾柱軸承接觸剛性分析，計畫經費50,000元；廖能通老師與盈錫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作，計畫名稱為精密螺帽結構之特性分析與人才培育，計畫經費1,00,000元；陳志明老師與工業技術研究院合作，計畫名稱為MOCVD susceptor加熱前後之表面形態分析，計畫經費150,000元。

- 四、5、6月份本系教師獲專利案共6件，分別為蔡明義主任新型類專利1件，陳聰嘉老師發明類專利5件。
- 五、102年6、7月開辦「102學年度機械專業證照暑期輔導班」，開班授課有機械工程師基礎能力鑑定、自動化工程師Level 1、國際證照Solidworks和氣壓乙級。
- 六、協辦102年度全國高中職學生智慧生活創意設計比賽-機械創意設計組競賽，活動日期5月26日，共有57組177人參賽。
- 七、102學年精密機械產業碩士專班秋季班，報考人數11人，錄取10人。
- 八、6月6日(四)上午10:00~12:00於圖書資訊館6樓舉辦「專利與創意發明」講座，邀請台灣創意啟發協會專案經理卓北巡先生擔任演講者。
- 九、6月6日(四)辦理本系日四技一年級「精密製造實習」聯合會考，各班將取前三名擇期公開表揚(頒發獎狀及禮券)。
- 十、舉辦校外專家課堂演講：
 - (一) 6月1日(週六) 10:10-12:35於國秀樓301教室，邀請友嘉實業襄理陳顯智先生，講題為「模治具與精密加工/QC/QA品質管理」。
 - (二) 6月4日(週二) 9:10-12:00及18:10-21:00於機械館4樓CAE電腦教室，邀請大可意念傳達有限公司總裁謝隆發先生，講題為「產品創意加值」。
 - (三) 6月5日(週三) 18:10-21:00於機械館2樓會議室，邀請聯電鄭博倫副理，講題為「半導體製程設備」。
 - (四) 6月8日(週六) 8:45-11:45於機械館4樓電腦繪圖教室，邀請啟德電子/機械工程師賴宏智先生，講題為「SolidWorks分析軟體—探討造形椅設計案應力分析」。
 - (五) 6月10日(週一) 9:10-12:00於機械館4樓CAD電腦教室，邀請皮托科技鄭志孝博士，講題為「Comsol Multiphysics 應用在流體力學上的分析」。
 - (六) 6月11日(週二) 18:10-21:00於機械館2樓會議室，邀請乾坤科技李政璋經理，講題為「微機電系統之製造技術」。
 - (七) 6月19日(週三) 9:10-12:00於機械館4樓電腦繪圖教室，邀請大銀微系統科技公司陳世浩組長，講題為「塑膠射出模具實務」。

化工與材料工程系 [Back](#)

一、學生校外參訪：

- (一) 6月6日碩士班學生校外參觀，參訪工業技術研究院，借此了解複合材料之應用、研發以及檢測技術。
- (二) 6月15日進修推廣部職四化四選學生校外參觀，參訪文山垃圾焚化廠及廚餘堆肥場，實際了解固體廢棄物處理場所處理及堆肥流程。

二、舉辦系專業講座：

- (一) 5月20日-講者：工業技術研究院南分院/吳志宏資深研究員，講題：彈性體應用與技術發展現況。
- (二) 5月27日-講者：頌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開發部 鍾正宏工程師，講題：抗靜電劑在PU材料的應用。

三、5月17日本系舉辦「學生實務專題製作競賽」。

四、5月23日舉辦業界諮詢師就業輔導活動，講者：桐核閣生物科技公司-陳虹臻經理、心靈海國際教育集團-郭雪翎訓練師，講題：國際(面試)禮儀實務。

五、5月24日主辦2013綠色科技工程與應用研討會。

六、5月31日本系至沙鹿高工招生宣傳活動。

七、6月5日及6月14日永靖高工參訪本系。

冷凍空調與能源系 [Back](#)

- 一、本系102年6月21日於工程館B1辦理校外實習說明會，會中與會廠家計有：日祥工程企業有限公司、良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青山冷凍空調工程有限公司、協信碩冷凍空調工程有限公司、萬里空調工程有限公司、統良空調有限公司、聖暉空調工程有限公司、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景暘空調技師事務所、美齊富工程有限公司、日立空調工程有限公

- 司、新逸股份有限公司、成霖工程有限公司、裕元工程顧問有限公司、銘欣技術工程有限公司、昌霖冷凍空調工程有限公司、永松能量股份有限公司、冠允空調工程有限公司、翔盟科技工程有限公司、清信空調技師事務所、鴻升達工程實業有限公司、鑫辰空調工程有限公司、建信冷凍空調技師事務所
- 二、本系102年度截至6月19日止，產學案23件金額5,579,616元，國科會產學計畫1件616,500元，專利發明6件新型3件，學生取得行政院勞工委員會乙級技術士證照15張、丙級28張。
- 三、102年6月5日邀請工研院綠能與環境研究所杜威達博士專題演講，講題為：建築節能技術的瓶頸與未來。
- 四、102年6月15日邀請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技術總監張裕成先生專題演講，講題為：變頻空調技術及案例分享。
- 五、辦理102學年度第1學期本系新、續聘兼任老師聘任案。
- 六、辦理102學年度第1學期「技職再造方案」業界專家協同教學聘任作業。
- 七、辦理102學年度本系日四技雙軌訓練旗艦計畫專班招生宣傳工作。
- 八、辦理本系102學年度日四技技優招生及日四技推甄甄審作業。

管理學院 [Back](#)

一、教學

- (一) 管理學院於102年6月14日辦理102年度就業導向實務專題製作與競賽成果展。

二、行政

- (一) 管理學院於102年6月29日(六)假本校青永館匯川堂辦理101級管理學院畢業典禮。
- (二) 管理學院於102年07月04日(四)召開院教評會議。

三、國際學術交流

- (一) 管理學院於102年6月20日義烏工商職業技術學院教師至管理學院進行學術交流，有效落實國際學術交流。
- (二) 浙江理工大學-張宏訪問學者於102年6月至17月至管理學院進行學術交流活動。

專案管理研究所 [Back](#)

- 一、本所王靖欣老師及黃俊明老師指導學生參加「第八屆IPMA全國大專院校專案管理實作競賽」，以「新一代綠能環保LED創新研發專案」之作品參賽，榮獲研究所組第一名。
- 二、本所王靖欣老師及工管系陳坤盛老師指導學生參加「第八屆IPMA全國大專院校專案管理實作競賽」，以「社會關懷，從心開始 - ○○科大服務學習改善專案」之作品參賽，榮獲研究所組第二名。
- 三、本所王靖欣老師及黃俊明老師指導學生參加「第八屆IPMA全國大專院校專案管理實作競賽」，以「環保節能油氫混合動力系統」之作品參賽，榮獲研究所組佳作。
- 四、本所於5月23日完成召開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所課程會議、所務會議與第1次所教評會議。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Back](#)

- 一、本系於5月30日(四)協辦校園就業博覽會，並與校外實習廠商進行媒合，共6間。
- 二、本系於6月6日(四)舉行之活動：
- (一) 校外實習期末報告成果展
- (二) 專題發表成果展
- (三) 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新生座談會
- 三、本系專題演講：5月30日(四)邀請黃若杰董事長，主題-未來CEO之生涯規劃。
- 四、本系四技申請入學、技優甄審及推薦甄試作業完成。
- 五、本系於6月8日(六)舉行產業碩士班面試，預計招收15名學生。
- 六、本系於6月13日(四)舉行職涯規劃之前置準備(面試技巧與相關產業發展趨勢)座談會。

企業管理系 [Back](#)

一、行政、教學：

- (一) 5/18邀請速跑得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劉大潭董事長蒞臨本系專題演講，演講主題「用創意創造成功機會」。
- (二) 5/30邀請就業情報林敏郎經理蒞臨本系專題演講，演講主題「就業趨勢與職場現況講座」。
- (三) 5/31邀請連邦國際專利商標事務所專利組組長趙竹君博士蒞臨本系專題演講，演講主題「智慧財產權與品牌經營管理－從品牌元素的保護性選擇基準談起」。
- (四) 6/15舉行102學年度日間部四技推甄面試作業。

二、國際交流及產業實習：

- (一) 5/29召開101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國際交流委員會，討論碩士班修習管理經濟、學生至泰國交換學生。
- (二) 6/13於M101舉辦暑假實習說明會，由主任向與會60餘位大三同學說明本系暑期校外實習之細節，將於6/27舉辦媒合甄選活動。
- (三) 校外實習指導老師陸續蒞廠訪視101學年度13名參與校外實習學生。將於6/27舉辦本期大四學生之校外實習成果發表暨廠商座談會。

資訊管理系 [Back](#)

一、師生取得專業證照：

- (一) 102年05-06月學生取得證照情形：
 - 1、『ERP軟體應用師-財務模組』：8人；
 - 2、『ERP軟體應用師-生管模組』：21人；
 - 3、『ERP規劃師』：69人；
 - 4、『MTA國際認證』：98人。
- (二) 102年05-06月教師取得證照情形：
 - 1、『MTA國際認證』：5人。

二、師生獲獎及榮譽紀錄：

- (一) 2013年勤益師生創業競賽
 - 1、科技組第一名：翁國亮(老師)指導，被動式窗型能量轉換與換氣裝置；
 - 2、科技組第三名：黃俊明(老師)指導，環保節能油氫混合動力系統。
- (二) 第八屆 I P M A 全國大專院校專案管理實作競賽
 - 1、第一名：黃俊明老師指導，新一代『綠能環保LED』創新研發專案；
 - 2、佳作：黃俊明老師指導，「環保節能油氫混合動力系統」開發專案。
- (三) 2013第一屆全國大專綠具人獎創意競賽
 - 1、佳作：劉宜菁老師指導，劉冠廷、余郡琪－綠冶鋸落；
 - 2、佳作：劉宜菁老師指導，張博凱、鄒雲豪－我們單身缺女友。

三、重大工作項目：

- (一) 102年05月10日完成辦理桃園中壢家商招生就校宣傳。
- (二) 102年05月30日完成辦理學生校外參觀活動-欣鴻植牙會館。
- (三) 102年06月06日完成辦理學生校外實習媒合說明座談會。
- (四) 102年06月15日完成辦理學生ERP就校認證四場次。

流通管理系 [Back](#)

一、師生獲獎

- (一) 本系專任教師彭國芳老師指導本系學生張貽婷、楊志賢、林其駿、邱怡綺、葉書吟、楊婷雅同學參加育達商業科技大學舉辦之「2013第四屆育企盃全國大專校院暨高中職電子商務與創意管理競賽」，榮獲決賽季軍。
- (二) 本系專任教師吳世光老師指導本系學生賴羿臻同學，榮獲行政院國科會大專學生研究計畫補助。

二、活動與專題演講

本系自102年5月16日至102年6月15日止，共辦理1場專題演講，於102年05月16日(星

期四)上午10:10~12:00配合教學卓越計畫B-5-1就業輔導銜接社會-就業論壇及求職技巧計畫案辦理演講活動，假管理館M303國際研討室舉辦演講，邀請安心食品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人力發展課 林雅莉 副理蒞臨，針對大四在校生進行求職技巧專題演講，演講主題：工作人養成術：進入職場的心態建立、如何樂在工作，共計有20位學生參與，活動執行圓滿完成。

三、校外實習

本系於102年6月13日(四)上午11:00辦理校外實習生期末返校成果展，並於中午12:00頒發校外實習證明，活動圓滿結束。

四、專題競賽

本系於102年6月13日(四)上午10:00假管理館M303研討室辦理101學年專題競賽，邀請四位校外專家：國立台中科大流管系教授林心慧、修平科大工管系副教授徐志宏（本學期借調至某物流公司擔任要職）、業界專家（本系兼任老師）花建忠、業界專家（7-11加盟主）楊忠民蒞臨，擔任本次專題競賽評審，活動執行圓滿完成。

休閒產業管理系 [Back](#)

- 一、4月21日亞瑪迪斯(Amadeus)證照考照，共計33位學生通過。
- 二、5月12日亞瑪迪斯(Amadeus)證照考照，共計37位學生通過。
- 三、5/23本系系主任至國立台中高農進行招生宣傳作業。
- 四、協助辦理雙軌專班應屆畢業生職能認證考試。
- 五、本系羅友志老師順利考取「華語導遊領隊」及「外語導遊領隊」證照。
- 六、實習旅行社於6/2、6/3辦理「台南高雄文藝雙城」兩天一夜行程。
- 七、E2 Cafe' 實習咖啡廳於6/3、6/4辦理第二梯次「City & Guilds國際咖啡調配師」考試。
- 八、本系6/8、6/9舉辦第二梯次「中華民國紅十字總會急救員」證照班。
- 九、6/6辦理勞委會主辦之「校園深耕勞動保障」宣導會。

電資學院 [Back](#)

- 一、102年5月17日舉辦「三系聯合產學座談會暨跨領域學程檢討會」，邀請校外學者、業界專家、家長代表及學生代表出席與會以廣納各界建言，強化本院各系教學專業及跨領域學程之課程規劃。
- 二、選派本院教師分別前往大甲高工(102.05.21)、東勢高工(102.05.23)、霧峰農工(102.05.24)參加升學博覽會等活動進行招生宣導。
- 三、102年5月24日明道中學科技群師生約150人蒞校參訪，由本院安排播放學校、系所介紹影片及參觀特色實驗室。
- 四、102年5月25日舉辦「全國高中職學生創意智慧生活創意設計比賽」，本院負責承辦電資領域組賽程，全國高中職師生共90隊報名參賽。
- 五、102年5月28日及102年5月30日國立大甲高工師生約80人蒞校參訪，由本院安排播放學校、系所介紹影片及參觀特色實驗室。
- 六、102年5月30日舉辦本校「102年度校園就業博覽會」，當日共有81家企業進駐設攤，釋出超過1,000個職缺提供本校學生應聘。
- 七、102年6月6日召開院教評通訊會議，審議業界專家協同教學遴聘案。
- 八、102年6月7日舉辦「勤益科大電資學院v.s.常州工學院-兩岸交流座談會」，邀請常州工學院參訪團與本院教師進行座談，討論促進兩校師生交流及其他合作案等議題。
- 九、102年6月11日召開院務會議，審議本院與境外大學校院辦理雙聯學制施行細則案、本院跨領域學程「綠色能源科技學程」選修課程修訂案。
- 十、訂於102年7月7日至7月27日舉辦電資科技夏令營，邀請常州工學院及西安科技大學師生合計共27人蒞校參加本次活動。

電機工程系 [Back](#)

- 一、召開各項會議
- (一) 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4次電機系教評委員會

- 1、102年度 討論技佐職缺職務代理人員案
- (二) 101學年度第2學期6月6日召開校外實習委員會議相關作業
- (三) 101-2第4次系課程委員會
 - 1、進修推廣部四技學分計畫表「實習課」學分數討論
 - 2、日間部四技畢業學分數檢討
 - 3、本系學程課程案
- (四) 101-2第5次系課程委員會
 - 1、102學年度第1學期日間部、進修推廣部(含特殊專班)兼任教師授課科目
 - 2、新開課程審議：感知無線電系統實習、行動加值開發實務、智慧型軌道運輸系統
 - 3、本系日四技課程地圖
- (五) 101-2第5次招生甄選委員會議：102學年度日四技技優甄審入學錄取名額及成績
- 二、辦理日四技四年級三個班5/23校外參訪台中精機、上銀科技、台灣三菱
- 三、協助辦理102年度校外實習媒合會(5/23)
- 四、辦理應屆畢業僑生及外國學生畢業後在台實習媒合相關作業
- 五、協助辦理5月30日102年度校園就業博覽會
- 六、辦理業界導師何坤霖先生蒞校與四電四丙5/16諮商座談會
- 七、辦理應屆畢業生101學年度第二學期專業技能證照獎勵初審相關作業
- 八、辦理校友會理事長獎學金電機系畢業生遴選相關作業
- 九、5/17 IEET教學與評量策略研討會
- 十、5/23至致用高中、台中高工進行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專班招生活動
- 十一、5/24明道中學參訪本系各實驗室事宜、5/28、5/30大甲高工參訪本系各實驗室事宜
- 十二、電機系專題演講-目前共1場(5/16)：
 - (一) 5/16於E334會議室舉辦專題演講：勞保局陳麗芬小姐專題演講
- 十三、持續進行IEET工程認證自評報告及訪視相關規劃與執行作業：
 - (一) 日四技及研究所各班級說明並指導學生線上完成IEET相關問卷
 - (二) 檢視並追蹤計畫書各項作業預定完成時間等
- 十四、持續進行34屆電力工程研討會相關規劃與執行作業：
 - (一) 5/30召開第34屆電力工程研討會第2次籌備會議
 - (二) 6/3發出台電總經理特邀演講函文
 - (三) 將於6/18召開籌備委員會議，其相關校外委員邀請發文、出席費等簽呈作業持續辦理
 - (四) 檢視並追蹤計畫書各項作業預定完成時間等
- 十五、積極辦理各項經費及各計畫設備、物品及耗材採購核銷作業
- 十六、各項資料繳交、填報申請：
 - (一) 101學年度第一階段暑修開課：物理(一)、工程數學(一)、電路學(二)、電路學(一)、電機控制及實習、邏輯設計、電磁學、電子學
 - (二) 繳交101-2教師課輔紀錄表：卜文正-電機控制3小時、張添丁教師-電路學(一)3小時、賴香月教師-計算機程式3小時、張隆益-工業配電設計3小時、郭應標-電子學(一)6小時、喻國滿-工程數學(二)，共273人，課輔鐘點申請
 - (三) 101學年度數位教材影音檔上網檢核調查
 - (四) 102學年度第1學期選修課預選6/18-6/28(日間部、進推部、特殊專班、進專進院)
 - (五) 繳交101-2期中預警輔導人數(日間部、進推部、進專進院)
 - (六) 完成產學攜手合作計畫教育部委託之調查問卷相關發放、回收事宜
 - (七) 102學年度日四技技優書審，報名人數221人
 - (八) 102學年度日四技甄選入學第二階段書審及面試，報名人數：資電類28人、電機類85人
 - (九) 100級研究所畢業考試第一階段考試

電子工程系 [Back](#)

- 一、國際交流：洪玉城老師帶領學生賴俊延，以作品「具數據讀值之變速自行車後勾爪校正

- 器」參加2013年第41屆瑞士日內瓦國際發明展，獲銀牌獎。(2013.04.12)
- 二、洪玉城老師帶領學生袁倫崇、李安哲、吳立丹，以作品〈太陽能自行車安全系統〉，參加2013茂迪盃/太陽能光電應用設計創意競賽，榮獲特別獎：模型製作獎與獎金2萬元。(102.5.26)
- 三、本校對100學年度重大工作計畫考核，本系表現良好，校長特頒「表現卓越獎--教學類A組」(連續四次獲獎，於97-101年度期間)。(2013.5.23頒獎)
- 四、董秋溝老師帶領學生：葉東岳、王柏凱、梁智勇、錢羿州，以作品〈神風號〉，參加2013全國智慧型機器人大賽——清潔機器人程式設計大專組，榮獲第四名。(102.5.11)
- 五、發明專利：電子系曾振東、巫仲鎧、陳柏軒，"被動式電場強度檢波器"，中華民國專利證書，發明第I396860號。(102.5.21)
- 六、新型專利：電子系黃國興、賴俊廷、曾文賢，"玩具車無線遙控系統"，中華民國專利證書，新型第M454263號。(102.6.1)
- 七、新型專利：電子系洪玉城，"智慧型發光提示之指向羅盤"，中華民國專利證書，新型第M453840號。(102.5.21)
- 八、新型專利：電子系曾振東、林光浩、吳秉書、楊智凱、林宜賢，"運用於GPS與TD LTE雙頻段之共平面波導接收天線"，中華民國專利證書，新型第M452474號。(102.5.1)
- 九、105.25依據本系〈學習成效不佳學生預警輔導辦法〉，召開親師座談會，會議由何岳璟老師作簡報開場，散場後再請導師與家長作雙向交流。家長、導師參與人次達32人。
- 十、102年5月15日洪玉城老師帶領師生42人，至台電公司/台中火力發電廠校外參訪。
- 十一、102年5月21日何岳璟老師帶領師生36人，至以下四間公司校外參訪：大銀微系統、上銀科技、環隆科技、寧茂企業。
- 十二、102年5月28日蘇志超老師帶領師生36人，至台灣路德電子有限公司校外參訪。
- 十三、102年5月17日林熊徵主任、何岳璟老師赴致用高級中學，進行專科進修學校(菱生)產學班招生宣導。
- 十四、102年5月21日由電資學院陳文淵院長邀集三系主任及本系董秋溝老師，共同赴國立大甲高工進行招生宣導，及洽談安排大甲師生至本校參訪事宜。
- 十五、102年5月23日劉正忠老師赴國立東勢高工參加升學博覽會，進行招生宣導及本系三組招生簡介。
- 十六、102年5月24日黃國興老師、洪玉城老師赴霧峰農工參加升學博覽會，進行招生宣導及本系三組招生簡介。
- 十七、102年5月24日明道高中約計150名師生蒞臨本系，參訪智慧型機器人導航與控制實驗室，實際體驗各型機器人操作及模型展示。

資訊工程系 [Back](#)

- 一、102年5月31日實務專題演講邀請向上遊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洪慶和維運課課長(講題：遊戲團隊的設計與分工)。
- 二、辦理暑期校外實習課程與實習廠商合約簽訂、學生保險相關事宜。
- 三、辦理102-1資工系選修課程預選相關事宜。
- 四、辦理研發處之畢業生證照獎勵、核心證照補助申請相關事宜。
- 五、102年6月7日舉辦第八屆智慧生活科技研討會。
- 六、102年6月10日辦理實務專題競賽相關事項。
- 七、102年6月10日邀請廖祿培教授演講授課(講題：You should use Python even if your school or company does not)。
- 八、辦理演講者邱英雄教授捐款資工系清寒助學金及向上遊戲有限公司捐款資訊盃及畢業生活動之相關事宜。
- 九、辦理國科會獎勵特殊優秀人才措施申請相關事宜。
- 十、辦理教育部智慧電子課程計畫相關期中報告事宜。
- 十一、辦理產學合作合約簽訂相關事宜。
- 十二、辦理5/15資工系資訊盃競賽相關事宜。
- 十三、辦理教務處綜合業務組招生宣傳、高職生蒞校參訪與四技入學考試相關事宜。

- 十四、辦理6/4四技部選修課程-生命關懷實務課程之校外參訪(參訪地點：創世紀基金會)、6/5研究所學生校外參訪相關事宜(參訪地點：華仕德股份有限公司)。

人文創意學院 [Back](#)

- 一、102年5月21日召開本院101學年度第二學期第3次院教評會議。
- 二、102年5月30日召開人文創意產業就業學程小組會議。
- 三、102年6月5日召開本院101學年度第二學期第4次院教評會議。
- 四、102年5月18-19日辦理教育部補助技專校院辦理國際合作與交流計劃，進行專業英語課程。
- 五、102年5月26日辦理全國高中職學生智慧生活創意設計競賽—文創領域，共計84隊報名參賽，賽後並進行獎狀用印寄送等事宜。
- 六、102年5月30日協助辦理校園就業博覽會。
- 七、102年6月11日邀請旅遊達人吳姿儀專家蒞臨，辦理「夢實計畫-旅遊經驗分享工作坊」。
- 八、執行教學卓越計畫A-3-3夢實計畫、B-3-3建構全面實習模組、D-3-4-4孕育跨領域導向學習。

文化創意事業系 [Back](#)

- 一、6月13日於青永館采風堂舉辦「學生實務專題(一)成果發表會」。
- 二、辦理卓越計畫：
 - (一) 5月31日至6月7日執行教學卓越計畫D-2-1，於文化休閒館一、四樓文化走廊舉辦「創意設計展」。
 - (二) 6月7日至6月14日執行教學卓越計畫D-2-1，於國秀樓一樓中庭舉辦「藝術工作坊—師生作品成果展」。
 - (三) 6月19日執行教學卓越計畫D-3-1，舉辦「101學年度文化創意事業系本位課程會議」，邀請台中教育大學莊振育主任、台灣數位光訊科技集團林煥文經理、部落灣整合行銷有限公司陳倩姿總監、文化部文化資產局陳嘉瑞科長、展智創意策略設計有限公司張紬棧經理等五位產官學代表參與座談。
- 三、辦理招生工作：
 - (一) 6月3日至6月7日辦理四技技優甄審入學資料審查工作。
 - (二) 6月10日至6月20日辦理四技甄審入學備審資料審查及面試工作。
- 四、6月19日完成學生校外實習簽約、保險等相關事宜。
- 五、舉辦文化走廊展覽活動：
 - (一) 6月6日至6月13日舉辦「透視學」學生成果作品展。
 - (二) 6月14日至6月21日舉辦「立體書製作」、「圖文排版編輯」、「向量圖案創意設計」學生成果作品聯展。

應用英語系 [Back](#)

- 一、5月6日本系黃雪雲主任至員林家商進行招生宣傳。
- 二、5月21日本系雪雲主任至台中家商進行招生宣傳。
- 三、5月23日本系黃雪雲主任帶領就業學程學生進行「校外參訪活動」。
- 四、6月6日辦理101學年度會展規劃與行銷策展活動。

景觀系 [Back](#)

- 一、學生獲獎方面
 - (一) 本系學生陳俊睿、曾俊、施旭鴻同學參加桃園縣風景管理處舉辦「創意節能公廁設計比賽」榮獲首獎，指導教師為歐文生主任。
 - (二) 本系四景四甲學生參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舉辦「第三屆大專生洄游農村競賽」榮獲評入選獎。
- 二、活動事蹟方面
 - (一) 本系四景四甲於102年5月30日-102年6月5日至國立中興大學辦理四校畢業聯展活

動。

(二) 本系於102年6月6日(四)辦理「師生座談會」活動。

(三) 本系於102年6月20日(四)辦理「景觀系期末大總評」活動。

通識教育學院 [Back](#)

- 一、辦理本院基礎通識教育中心法政組專任教師候選人-鄭明政、辛年豐老師教助理教授資格文憑送審案。
- 二、本院於102年04月開始進行『本校101學年度傑出通識教育教師遴選作業』。
- 三、為協助執行教學卓越D-1-3 科技美學課程模組計畫，以涵養學生美學概念及鼓勵學生發揮創意。本學期共辦理4場藝術/科技美學講座及1場校外參訪：(1)05/15(三)辦理『法國號的交響人生講座』。(2)05/17(五)辦理「藝術欣賞-人物素描美學講座」。(3)05/17(五)辦理「科技藝術交響曲講座」。(4)06/14(五)辦理『科技美學講座-繪畫背後的生命故事』。(5)06/07(五)辦理『戶外寫生與竹山鎮文化產業之旅』。
- 四、本院將於102年06月14日舉辦『101學年度第2學期通識教育諮詢委員會』，聘請國立清華大學通識教育中心榮譽退休教授-沈宗瑞、國立清華大學清華學院執行長-王俊秀、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文化資產維護系教授-林崇熙、東海大學博雅書院書院長-王偉華、國立中正大學紫荊書院副執行長-黃俊儒，擔任101學年度通識教育諮詢委員，以擴大外部刺激，廣增校外委員意見，增強通識課程深度及廣度。
- 五、本院將於102年6月21日至6月22日於中研院數學所舉辦『數學文化與教育國際研討會』。本研討會不僅僅探討理論，也涉及課程實務和數學普及，預期對研究數學文化、設計數學文化課程、和提昇全民數學素養都將產生莫大助益。
- 六、為協助執行教學卓越D-1-3 科技美學課程模組計畫。本院將於102年6月舉辦『科技美學座談會』。
- 七、執行教學卓越D分項計畫，以增進通識課程與專業學程之學習效果。

博雅通識教育中心 [Back](#)

- 一、5月16日舉辦本學期第三場明秀科技人文講座，演講人為陳俊成理事，講題為「如何激發創意-成為金牌選手」。5月23日舉辦本學期第四場明秀科技人文講座，演講人為劉尚志教授/林志潔教授，講題為「科技法律/性別與法律」。5月30日舉辦本學期第五場明秀科技人文講座，演講人為劉大潭教授，講題為「用創意創造成功機會」。
- 二、102年4月22日-4月28日進行102-1通識領域課程學生預選作業。經中心課程委員會議及中心會議審議通過，102-1進入開學加退選階段共105門課程、其中依據博雅通識教育中心理念及課程架構，新開設17門課（四技日間部15門、夜間部2門），豐富課程之深度及廣度。
- 三、舉辦101學年度明秀科技人文講座心得競賽，遴選金獎、銀獎、銅獎及優選作品共27名，並頒發獎狀及獎勵禮券以資鼓勵。
- 四、102年5月14日於圖資大樓5樓召開101-2品格與服務學習推動委員會。
- 五、102年5月28日於文創學院會議室召開101-2勞作與社會服務教育期末教學分享與研討會。
- 六、102年6月18日於行政大樓四樓會議室舉辦101-2服務教育期末管理人分享會，並頒發98級應屆畢業生服務學習績優獎章共51位。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 [Back](#)

- 一、5月20日本校學生賴彥碩同學、許志雍同學及吳欣樺同學榮獲校外2013CWT全民中檢獎學金獎學金。
- 二、法政組專任教師第2次徵聘，完成面談及教評會會議審查作業。
- 三、5月20日公布101學年度中文線上測驗活動獲獎名單。
- 四、5月27日舉辦101學年度微積分競試活動，報名參加123人，獲獎12人。
- 五、6月5日至6月13日執行微積分專任教師課業輔導。
- 六、6月5日邀請詩人蕭蕭蒞校演講，講題：奇詩欣賞與創作
- 七、持續執行本學期藝術組-音樂業界專家協同教學。

- 八、102學年度第1學期日間部、進推部及進修學院各學制除博雅通識課程及英文外之共同科目與微積分排課作業。
- 九、專任教師102學年度續聘案、102學年度第1學期兼任教師新續聘案資格審查。
- 十、研擬本中心核心課程範圍內容。

參、進度管考報告

前次會議暨重大工作列管事項計 22 件(含落後 2 件);
申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者 8 件;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者 14 件。

一、落後案件

案 號：991F0803-

落後單位：總務處

案 由：研擬近程、中程、長程電能管理計畫，並精算各單位合理用電度數

執行情形：本案已重新修正草案，預定提送6月24日召開之能源管理委員會審議。 2013/6/19

落後原因：已由李副校長召集討論會，擬定初稿，將提送本校能源管理委員會審議。

2013/5/16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01F1101

落後單位：總務處

案 由：由總務處邀請電資學院成立專業小組，研擬校內電磁波儀器設備管制規範提送環境安全衛生委員會。

執行情形：本案已邀請校外專家，並由鄭總務長文達主持召開先期審查會，正依會議決議修正本校電磁波設備使用管制辦法(草案)，預定提送6月28日召開之環境安全衛生委員會審議。

2013/6/19

落後原因：本案將邀集校內外專家學者，共同討論以釐清管制對象及管制措施。 2013/5/16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二、展延中案件

案 號：1011B0102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 由：本校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規定修正案

決 議：

一、依教育部來函規定，本法屬校務重大事項，應提交校務會議議決，爰配合修正第三十五條為「本規定經性平會、校務會議通過後，由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二、餘照案通過。

【業務宣導】轉達教育部性平業務重要宣導：性侵害或性騷擾案件之懲處法規已修訂，加害人身分如為教師，經性平會調查屬實，即可逕予改變身份之處置，無須續提交教評會審議；當事人身分如為學生，則依校規予以懲處。

執行情形：本案業經提送102.5.15法規審查委員會議審查決議：建議修訂部分條文資料後，再提法規審查委員會進行書面審查，方可依程序提請行政會議及校務會議審議。刻依法規審查委員會議決議修訂條文內容，並於6月3日再提送法規審查委員會進行書面審查中，俟審查後再依程序辦理修訂案。 2013/6/19

展延原因：尚需提送相關會議審議，擬請准予展延。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三、進行中案件

案 號：1011B0305

提案單位：國際事務處

案 由：有關常態化發展之國際事務，請國際事務處加強作業流程並予以制度化

執行情形：本處SOP仍須進行部分修正，故本案尚在研修中。 2013/6/20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11F0103

提案單位：國際事務處

案 由：參酌教務處意見修訂學生赴海外研究修課、實習等相關規定案

執行情形：本處擬將修改後之「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際學生交流徵選辦法」提送6月27日行政會議審議。 2013/6/19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12B0102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有關訂定本校「國秀樓普通教室冷氣管理辦法」案

決 議：節能政策應從全校整體通盤檢討後，再進行規劃，不單僅侷限於國秀樓。本案待賴副校長與李副校長針對能源管理委員會委員所提意見先行討論，陳報校長後再議。

執行情形：本案已擬訂"國秀樓普通教室冷氣機管制辦法(草案)"，預定提送6月24日召開之本校能源管理委員會審議。 2013/6/19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12B0103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 由：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第1條、第9條及第12條修正

案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擬續提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發布實施。 2013/4/17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12B0401

提案單位：祕書室

案 由：本校行政評鑑辦法部份條文修正草案及對照表案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法規已以102年6月5日勤益科大秘字第1029500049號函修訂公布 2013/6/6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12B0402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 由：本校研發成果與技術移轉管理要點部份要點修正草案及對照表案

決 議：照案通過，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執行情形：全案將於102年6月26日續提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臨時校務會議進行審議。 2013/6/17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12B0403

提案單位：創辦人辦公室

案 由：本校「創辦人辦公室緊急事件處理作業要點」擬予以廢止案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校「創辦人辦公室緊急事件處理作業要點」廢止案，業經102年5月23日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四次行政會議通過廢止，並於102年6月19日勤益科大創人字第1021800033號函發本校各一級單位公告周知。 2013/6/19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12B0404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 由：「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實施要點」草案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修正案業以本校102年6月11日勤益科大人字第1021700276號函發布在案。
2013/6/20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12B0405

提案單位：博雅通識教育中心

案 由：本校「勞作與社會服務教育實施辦法」第二條及第三條修正案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已於102年6月11日以勤益科大通字第1023500063號函發本校各一級單位。
2013/6/11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12B0406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請總務處與臺中市政府保持密切聯繫，瞭解本校交通引導指標規劃設置的地點。

附 件：[\(附件\)](#)

執行情形：本案業經總務長於台中市市政座談會提案，102年5月19日交通局以電話詢問有關本校申請設置校名指示牌之需求，並於102年5月20日來函(中市交工字第1020017349號)說明相關設置規定，本組刻依來函規定進行地點履勘及後續採購作業。 2013/6/5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12B0407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 由：請學務處於8月1日確認並公告勤益學舍正式啟用的時間。

執行情形：

一、本校勤益學舍使用執照已於6月10日取得，目前相關軟硬體設施已陸續招標建置中。

二、擬於8月1日公告102學年度新生可入住時間資訊。

三、謹訂於8月14日辦理勤益學舍啟用典禮。 2013/6/18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12B0408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 由：本校全力支持辦理新生親師座談會，往年缺失請學務處於今年座談會舉辦前完成檢討改進。

執行情形：

一、101年度親師座談會已參酌往年缺失檢討改進後，全校配合擴大辦理，活動活潑溫馨獲新生家長高度肯定，惟仍須精進部份如下：

1. 接送新生家長遊覽車僅2部，無法滿足踴躍參加的新生家長們搭乘。

2. 新生家長回函及來電調查參加人數(約700位)與實際到校參加人數不一(增加約300多位)，致承辦單位訂購餐盒之數量落差太大。

3. 租屋博覽會設置於青永館6樓采風堂，位置讓新生家長較難找的到。

二、102年度親師座談會精進措施如下：

1. 接送新生家長遊覽車增為4部。
2. 餐盒訂製由各系依據當日新生家長參加人數自行調查採購，以符實需。
3. 租屋博覽會設置於青永館前廣場，方便有租屋需求之家長洽詢。 2013/6/11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12B0409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 由：有關週四全校共同時間課程與導師時間安排協調的問題，請教務處另案研議。

執行情形：

一、依本校「排課作業要點」第九點規定：每週星期四第三、四節為全校共同時間，星期三第八、九節為課外活動時間；進修推廣部每週星期一第十二、十三節為全校共同時間，星期一第十四節為課外活動時間，各單位均不得在此時間排課(特殊體育班級經教務長(進修推廣部主任)核可除外)。

二、依權責分工，目前每週四全校共同時間及導師時間之安排協調，係由學務處生輔組於每學期統一調查、統整各單位需求後，公告周知。

三、有關「服務學習講座」課程問題，經與博雅通識教育中心確認，因「勞作與社會服務教育實施辦法」已修正通過，故自102學年度起將不再使用全校共同時間進行講座課程。

四、至於全校性共同時間是否調整或延長問題，以101學年度第2學期為例，日間部學生約七千名，計開設1462門課，各教學單位課程規劃與安排已十分不易。綜上，因課程規劃影響教學單位層面甚廣，擬由教務處錄案於102學年度排課協調會議中討論

綜此，於全校共同時間未調整前，已先行與學務處生輔組協調，依現行權責分工，仍由學務處生輔組進行全校共同時間課程與導師時間安排協調作業。2013/6/21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12B0410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規劃於每棟大樓後方放置廚餘桶。

執行情形：本案正進行廚餘桶型式、設置位置規劃及經費評估，本案將另案簽核後，辦理後續採購事宜。 2013/6/19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12B0411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為方便師生進出並兼顧校園安全，請總務處妥善規劃，發揮保全人員最大功用，俾利校門進出門禁管制更臻完善。

執行情形：有關保全人員執勤規劃，已於102年5月29日反應予保全公司，請其保全人員於大門交通尖峰時段協助本校教職員進出校園，以提昇車輛流動速度，保全人員亦應隨時保持良好互動態度，提供優質服務。 2013/6/6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12F0201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 由：請研發處與計畫主持人共同就終止產學建教合作案契約書相關事項進行釐清案

執行情形：已於6/4會同法務部調查局、基地台廠商會勘國秀樓頂樓、工程館六樓之行動通訊基地台設備規格及數量，經廠商確認設備後，請廠商行文通知拆除設備，經本校同意後拆除。 2013/6/17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12F0301

提案單位：國際事務處

案由：檢討減免海外交換生學費之必要性並研擬執行之法源依據

執行情形：本處擬將修改後之「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際學生交流徵選辦法」提送6月27日行政會議審議。 2013/6/19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12F0501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由：請學務處向教育部提一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教學開發及推動策略相關議題研究補助申請案

執行情形：本研究計畫書已於5月27日完成，並於5月30日函送教育部申請補助。 2013/5/31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12F0601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因應102年國科會補助計畫衍生之研發成果管理機制，增修業務分層負責明細表及SOP案

執行情形：

一、於102年6月13日函報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說明本校現行國科會補助計畫衍生之研發成果管理機制。

二、擬於102年12月31日前完成本校「研發成果與技術移轉管理要點」增修，並訂定「利益衝突及迴避管理機制」，以完善本校研究發展成果之歸屬及運用。2013/6/17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本校「教學助理制度實施要點」修正案，提請 審議。

說明：

一、本案業於102年6月10日簽請 鈞長核可在案。 ([附件12](#))

二、本案經102年6月19日法規審查委員會審議通過，其修正草案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附件。 ([附件13](#)) ([附件14](#))

三、如蒙 審議通過，擬依法制作業程序陳請 鈞長核定後函頒修正。

決議：

提案二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本校「教師成長課程認證辦法」第三條修正案，提請 審議。

說明：

一、為鼓勵教師踴躍參與校際、部會辦理之活動、培養跨領域學養，擬將校外活動、非所屬教學單位活動計分減半之方式取消，將所有教師成長活動認證計分方式統一。

二、本案經102年3月6日101學年度第2次教師教學發展諮詢委員會、6月19日法規審查委員會審議通過，其修正草案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附件。 ([附件15](#)) ([附件16](#))

三、因教師基本分數計算以學期為單位做統計，為避免計分混亂，法規修正後自102學年度起（102.8.1）適用，當否？提請討論。

決議：

提案三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由：本校102學年度新生入學輔導日期異動案，提請 審議。

說明：

一、本校「102學年度新生入學輔導」原規劃實施5天，經102年4月9日第1次工作協調會決議「102學年度新生入學輔導」更改為3天（9月3日至9月5日分2梯次實施），提本

會議討論。[\(附件17\)](#)

二、檢附本校102學年度第1學期行事曆如附件。[\(附件18\)](#)

三、本案如蒙討論通過，惠請教務處課務組協助調整102學年度行事曆報部事宜。[\(附件19\)](#)

決 議：

提案四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 由：本校103年度學生畢業典禮原規劃於103年6月28日(第19週週六)辦理，擬提前至103年6月7日(第16週週六)辦理，提請 討論。

說 明：

一、依據102年5月30日親師座談協調會會議紀錄，主席致詞指示辦理，詳如附件。[\(附件20\)](#)

二、經查詢各校行事曆，明(103)年度畢業典禮多數學校均於6月7日或6月14日舉行，資料詳如附件。[\(附件21\)](#)

三、依本校102學年度第2學期行事曆所示，學生畢業典禮原規劃於103年6月28日(第19週週六)辦理。惟第18週6月16日至6月20日為期末考週，經考量第17週為學生準備期末考期間，擬將103年畢業典禮提前至第16週週六(103年6月7日)舉行。[\(附件22\)](#)

四、本案如蒙通過，敬請教務處修改本校102學年度第2學期行事曆。

決 議：

提案五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汽、機車收費辦法部分條文修訂案，提請 討論。[\(附件23\)](#)

說 明：

一、有關本校退休教職員工入校相關條文文字修正。

二、囿於本校室內停車格數量不足，為保障本校教職員工生停車之權益，本次修法修正限制承包工程及契約廠商車輛停放僅限室外停車場，同時修法酌以調整洪厝段停車場申辦價額以鼓勵校外人士申請。

三、為使校區內現有之停車格能有效充分使用，以及保障重型機車駕駛之停車權益與現行法令接軌，本次修法新增重型機車停車區域。

四、本案業經102年5月29日第27次交通安全管理暨教育委員會討論後修正通過，並簽奉核可續提行政會議審議。[\(附件24\)](#)

決 議：

提案六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 由：本校102年度教師申請推動研究發展獎勵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一、依據本校「推動研究發展獎勵要點」及102年5月28日召開「推動研究發展獎勵審核會議」之決議辦理。(參閱附件)[\(附件25\)](#)

二、102年度申請推動研究發展獎勵案共計387申請案審核通過，獎勵金額如下(參閱附件)：[\(附件26\)](#)

(一) 初核獎勵金額：5,225,000元。

(二) 實際核定金額：4,876,000元。

1、其中8位教師獎勵金額分別為235,000元、200,000元、134,000元、165,000元、143,000元、125,000元、180,000元及127,000元，依規定超過120,000元者，以120,000元計。

2、又其中17位教師申請102年特聘教授，獲特聘者應不予重複支領獎勵金(本校「特聘教授設置辦法」第4條第3項)，惟目前特聘教授名單尚未確定，俟確認後再扣除之。

三、實際核定金額為4,876,000元，擬由本處102年度推動科技經費項下支應796,000元；另由102年度統籌款項下支應3,029,000元；暫不足1,051,000元。

四、上開不足金額之切確數字，俟102年特聘教授名單確認後，由本處另簽請追加不足金額，事後由本處檢具支用計畫及執行成果於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報告。

決 議：

提案七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 由：本校「教師承接專題計畫與建教合作案補助要點」第三點、第四點、第五點修正草案，提請 討論。 [\(附件27\)](#) [\(附件28\)](#)

說 明：

- 一、依據本校實際業務執行，為提高產學合作與技術移轉績效。
- 二、參酌國科會102年4月19日臺會綜二字第1020023472號函辦理。 [\(附件29\)](#)
- 三、依102年6月19日第6次法規審查委員會修正後通過辦理。

決 議：

提案八

提案單位：創新育成中心

案 由：本校「創新育成中心進駐收費要點」條文修正案，提請 審議。 [\(附件30\)](#) [\(附件31\)](#)

- 一、本中心為達營運目標，未來將擴大服務對象，除維持原進駐廠商之服務外，對於非進駐廠商或其他機構亦可提供適當之服務與諮詢，故提案修正要點，以符合實際運作需求。
- 二、本案經102年6月19日法規審查委員會審議通過，檢送條文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附。

決 議：

提案九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 由：修正本校「助教聘任暨管理要點」第8點、第9點案，提請審議。 [\(附件32\)](#)

說 明：

- 一、本修正案，旨在解決現行任職於行政單位之舊制助教於申請進修時，就實務運作上所衍生窒礙難行之處加以修正。前經102年4月25日行政會議之臨時動議 校長裁示事項辦理，並經102年5月20日 由李副校長召集五學院院長、教務長、學務長、研發長及人事室主等相關主管研商所獲決議辦理。
- 二、本案業經101學年度第6次法規審查委員會審議通過。
- 三、檢附條文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附件)。 [\(附件33\)](#)

決 議：

提案十

提案單位：國際事務處

案 由：本校「教師出國參與國際性學術會議補助要點」修正案，提請 討論。 [\(附件34\)](#)

說 明：

- 一、本校為鼓勵本校專任教師出國參與國際性學術活動，以促進學術交流並提升本校研發水準，已訂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教師出國參與國際性學術會議補助要點」。
- 二、由於本校積極推動國際化，提升教師參與國際交流活動，擬鼓勵本校未獲取國科會或教育部補助款教師能多參與國際交流與研習活動，另將原出國補助款由最高2萬元提高為3萬，以符合實際需求。對於獲其他校外單位補助者，本校點修正為「不予補助」，修正要點草案與修正對照表詳如附件 [\(附件35\)](#)
- 三、如蒙 審議通過，依法定程序提報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決 議：

提案十一

提案單位：諮商輔導中心

案 由：有關本校「導師指導活動費支給要點」修正草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 一、依據導師制度問卷調查表結果提出修正建議，奉簽校長核可後辦理。 [\(附件36\)](#)
- 二、本案經101學年度第6次法規審查委員會審議通過，檢附「導師指導活動費支給要點」修正草案對照表、修正後全文。 [\(附件37\)](#) [\(附件38\)](#)
- 三、本案如蒙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發布實施。

決 議：

伍、臨時動議

陸、結論

柒、散會

上一頁

102 年 6 月份各單位管考要項統計表

統計截止日： 2013年6月19日

單位名稱	進度別（件數）		
	進行中	展延中	落後
人事室	4	0	0
主計室	1	0	0
研究發展處	5	0	0
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1	0	0
祕書室	2	1	0
國際事務處	3	0	0
專案管理研究所	1	0	0
教務處	2	0	0
通識教育學院	1	0	0
創辦人辦公室	2	0	0
博雅通識教育中心	1	0	0
資訊管理系	1	0	0
語言中心	1	0	0
學生事務處	3	1	0
總務處	7	0	3
總 計	35	2	3

附註：詳細列管事項內容請逕上「重要會議決議事項管考系統」查閱。

102年行政單位新聞刊登 統計表

統計日期：102年1月1日至102年6月17日

單位名稱	主題數	內容	媒體刊登情況							
			總計	報紙/雜誌		電視		廣播	網路	公關平台
				全國	地方	全國	地方			
秘書室	6	中國醫大與勤益科大交流學校治理經驗	1							1
		科大設產業學院 因應需求客製人才	4	2					2	
		全國教育廣播電台專訪校長	1					1		
		植樹活動各界響應	2		1				1	
		勤益科大設工具機產業學院	2	1					1	
		典範科大12校獲補助	7	4				2		1
教務處										
學務處	2	勤益科大母親節活動買康乃馨愛心送至柬埔寨	4		1			2	1	
		競技啦啦隊全國冠軍	1							1
總務處										
研發處	1	三科大聯盟	11	2	2		2	2	2	1
國際事務處										
進修推廣部	3	雙軌訓練計劃專刊	1	1						
		職場明日之星 人物特刊	1	1						
		雙軌三校畢業典禮	12	5	3	1		1		2
進修學院										
創辦人辦公室										
電算中心										
圖書館										
諮商輔導中心										
語言中心										
其他	1	勤益科大與廠商簽合作備忘錄	8		3		2	2		1
總計	13		55	16	10	1	4	10	7	7

102年教學單位新聞刊登 統計表

統計日期：102年1月1日至102年6月17日

單位名稱	主題數	內容	媒體刊登情況							
			總計	報紙/雜誌		電視		廣播	網路	公開平台
				全國	地方	全國	地方			
工程學院										
機械系	1	微型機器人大PK	9	1	2	3		2		1
化材系	1	全國唯一紡織專班	1	1						
冷凍系	1	大金空調與勤益科大簽署產學合作備忘錄	7	2					4	1
電資學院	2	丁家宜創辦入莊文洋董事長蒞勤益演說	2						1	1
		就業博覽會		2						
電機系										
電子系										
資工系										
管理學院										
工管系										
企管系										
流管系										
資管系										
休管系	1	從文化學英文 聖派翠克節在勤益	1							1
人文創意學院	1	中油助12團體圓夢 兒少福利項目勤益奪冠	2	1						1
應英系										
文化系	4	文創系學生郭賦豈義賣攝影作品	5		2				1	2
		論語版大富翁 孔子帶路遊列國	2	1					1	
		台中好吃好玩 大三生唱給你聽	5	1	2	2				
		藝術理論與實務兼備 教授畫家展出油畫個展	2		1	1				
景觀系	2	植栽燈泡有創意	5		2		2			1
		景觀系畢業聯展	2		2					
通識學院	1	高教技職簡訊-天文地理都在通識	1	1						
基礎通識中心										
博雅通識中心										
總計	14		44	10	11	6	2	2	7	4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軍訓室校安事件處理統計表				
類別	件數	已處理	處理中	備考
騎機車未戴安全帽	25	25	0	
警報鈴（誤報）	8	8	0	
電梯故障	2	2	0	
租屋糾紛	4	4	0	
一般糾紛	6	6	0	
物品遺失與認領	62	62	0	
兵役折抵服務	71	71	0	
車禍事件	7	7	0	
一般事件	8	8	0	
調閱監視器	9	9	0	
活動支援	16	16	0	
社團輔導	13	13	0	
其他(一般學生服務)	46	46	0	
合計	277	277	0	服務達成率 100%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進修推廣部
101學年度第2學期期中成績輸入科目統計表

基準日期：102.05.07.

院別	系別	學制	系開課 總數	不須輸成 績科目數	應輸成績 科目數	未輸期中成 績科目筆數	已輸期中成 績科目筆數	已輸期中成 績科目比率
			A	B	C	D	E	F
工程學院	機械工程系	四技	32	2	30	0	30	100.00%
		二技	5	0	5	0	5	100.00%
		四技產學訓專班	25	10	15	0	15	100%
		四技產攜專班	47	16	31	0	31	100%
		二技產攜專班	6	1	5	0	5	100%
	化工與材料工程系	四技	15	0	15	0	15	100.00%
		二技	2	2	0	0	0	
		四技產攜專班	13	3	10	0	10	100%
	冷凍空調與能源系	四技	17	2	15	0	15	100.00%
		二技	1	0	1	0	1	100.00%
電資學院	電機工程系	四技	18	4	14	0	14	100.00%
		二技	14	4	10	0	10	100.00%
		四技產學訓專班	22	14	8	0	8	100%
		二專產攜專班	4	1	3	0	3	100%
	電子工程系	四技	22	1	21	0	21	100.00%
		二技	7	0	7	0	7	100.00%
	資訊工程系	四技	16	1	15	0	15	100.00%
管理學院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四技	18	1	17	1	16	94.12%
		二技	14	0	14	1	13	92.86%
		四技產攜專班	6	2	4	0	4	100%
		二技產攜專班	7	1	6	0	6	100%
	企業管理系	二技	15	0	15	0	15	100.00%
		四技產攜專班	25	6	19	0	19	100%
	資訊管理系	四技	21	0	21	1	20	95.24%
		四技產攜專班	7	2	5	0	5	100%
	休閒產業管理系	四技	16	0	16	6	10	62.50%
人文 創意學院	應用英語系	四技	29	0	29	0	29	100.00%
通識 教育學院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	四技	60	0	60	4	56	93.33%
		二技	10	0	10	1	9	90.00%
		四技產學訓專班	3	0	3	0	3	100%
		四技產攜專班	4	0	4	0	4	100%
		二技產攜專班	1	0	1	0	1	100%
		二專產攜專班	0	0	0	0	0	0%
	博雅通識教育中心	四技	12	0	12	0	12	100.00%
語言 中心	語言中心	四技	19	0	19	0	19	100.00%
		二技	1	0	1	0	1	100.00%
		四技產學訓專班	4	0	4	0	4	100%
		四技產攜專班	2	0	2	0	2	100%
		二專產攜專班	1	0	1	0	1	100%
合計			541	73	468	14	454	97.01%

註：一、 $A=B+C=B+D+E$

二、 $F=E/C$

三、化工與材料工程系紡織產業科技專班(四技產攜專班)本次基準日只採計乙班資料，因甲生目前尚在工廠實習中，故不予採計。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進修推廣部

101學年度第2學期期中成績未輸入事因統計表

基準日期：102.05.22.

院別	系別	學制	未輸期中成績科目筆數	已發期中成績未輸入事因表筆數	已繳回期中成績未輸入事因表筆數	未繳回期中成績未輸入事因表筆數	未繳回事因表%
工程學院	機械工程系	四技	0	0	0	0	0.00%
		二技	0	0	0	0	0.00%
		四技產學訓專班	0	0	0	0	0.00%
		四技產攜專班	0	0	0	0	0.00%
		二技產攜專班	0	0	0	0	0.00%
	化工與材料工程系	四技	0	0	0	0	0.00%
		二技	0	0	0	0	0.00%
		四技產攜專班	0	0	0	0	0.00%
	冷凍空調與能源系	四技	0	0	0	0	0.00%
		二技	0	0	0	0	0.00%
電資學院	電機工程系	四技	0	0	0	0	0.00%
		二技	0	0	0	0	0.00%
		四技產學訓專班	0	0	0	0	0.00%
		二專產攜專班	0	0	0	0	0.00%
	電子工程系	四技	0	0	0	0	0.00%
		二技	0	0	0	0	0.00%
	資訊工程系	四技	0	0	0	0	0.00%
管理學院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四技	1	1	1	0	0.00%
		二技	1	1	1	0	0.00%
		四技產攜專班	0	0	0	0	0.00%
		二技產攜專班	0	0	0	0	0.00%
	企業管理系	二技	0	0	0	0	0.00%
		四技產攜專班	0	0	0	0	0.00%
	資訊管理系	四技	1	1	1	0	0.00%
		四技產攜專班	0	0	0	0	0.00%
	休閒產業管理系	四技	6	6	6	0	0.00%
人文創意學院	應用英語系	四技	0	0	0	0	0.00%
通識教育學院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	四技	4	4	4	0	0.00%
		二技	1	1	1	0	0.00%
		四技產學訓專班	0	0	0	0	0.00%
		四技產攜專班	0	0	0	0	0.00%
		二技產攜專班	0	0	0	0	0.00%
		二專產攜專班	0	0	0	0	0.00%
	博雅通識教育中心	四技	0	0	0	0	0.00%
語言中心	語言中心	四技	0	0	0	0	0.00%
		二技	0	0	0	0	0.00%
		四技產學訓專班	0	0	0	0	0.00%
		四技產攜專班	0	0	0	0	0.00%
	合計		14	14	14	0	0.00%

註：未繳回事因表%=未繳回期中成績未輸入事因表筆數/已發期中成績未輸入事因表筆數。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進修推廣部

101學年度第2學期各系學生人數及學業成績預警人數統計表

基準日：102.05.07

院別	系別	學制	年級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延修生	合計	百分比
工程學院	機械工程系	四技		31/45	8/39	5/65	14/69	3/11	61/229	26.64%
		二技		—/4	5/18	—/—	—/—	—/3	5/25	20.00%
		四技產學訓專班		—/48	33/49	24/47	17/43	—/—	74/187	39.57%
		四技產攜專班		37/81	29/135	7/37	1/35	—/—	74/288	25.69%
		二技產攜專班		—/25	—/—	—/—	—/—	—/—	0/25	0.00%
		二專產攜專班		—/—	—/—	—/—	—/—	1/1	1/1	100.00%
	化工與材料工程系	四技		18/43	11/23	12/31	3/25	2/8	46/130	35.38%
		二技		—/—	—/10	—/—	—/—	2/2	2/12	16.67%
		四技產攜專班		—/—	—/24	10/22	8/16	—/—	18/62	29.03%
	冷凍空調與能源系	四技		1/48	1/43	1/40	1/35	1/5	5/171	2.92%
		二技		—/—	—/6	—/—	—/—	1/1	1/7	14.29%
電資學院	電機工程系	四技		8/42	21/44	10/44	12/37	8/9	59/176	33.52%
		二技		2/15	—/27	—/—	—/—	1/1	3/43	6.98%
		四技產學訓專班		4/50	2/46	27/50	6/42	4/5	43/193	22.28%
		二專產攜專班		—/—	4/15	—/—	—/—	—/—	4/15	26.67%
	電子工程系	四技		18/48	30/39	3/42	9/39	—/2	60/170	35.29%
		二技		—/—	1/38	—/—	—/—	—/1	1/39	2.56%
		二專		—/—	—/—	—/—	—/—	3/6	3/6	50.00%
	資訊工程系	四技		9/44	13/30	2/34	9/30	4/10	37/148	25.00%
管理學院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四技		5/49	1/43	—/44	—/31	—/1	6/168	3.57%
		二技		2/15	—/63	—/—	—/—	—/—	2/78	2.56%
		二專		—/—	—/—	—/—	—/—	1/2	1/2	50.00%
		四技產攜專班		—/—	3/30	—/—	—/—	1/2	4/32	12.50%
		二技產攜專班		—/29	—/—	—/—	—/—	—/1	0/30	0.00%
		二專產攜專班		—/—	—/—	—/—	—/—	—/1	0/1	0.00%
	企業管理系	二技		—/11	—/47	—/—	—/—	—/—	0/58	0.00%
		四技產攜專班		—/41	—/47	1/45	—/44	—/1	1/178	0.56%
	資訊管理系	四技		24/51	—/36	21/45	3/43	2/5	50/180	27.78%
		四技產攜專班		—/50	—/—	—/—	—/—	—/—	0/50	0.00%
	休閒產業管理系	四技		4/41	—/46	—/35	—/—	—/—	4/122	3.28%
人文創意學院	應用英語系	四技		21/46	6/36	5/34	1/33	—/—	33/149	22.15%
	合計			184/826	168/934	128/615	84/522	34/78	598/2975	20.10%

註：一、『—』：表示此年級本學期無學生就讀或無學生達預警標準。

二、（一）分子數字：表示學科4科以上不及格或二分之一學分數不及格達預警人數，不含休、退學生人數。

（二）分母數字：表示該年級班級總人數，不含休、退學生人數。

三、化工與材料工程系紡織產業科技專班(四技產攜專班)本次基準日只採計乙班學生人數，甲班學生因目前尚在工廠實習中，因此不予採計。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進修推廣部
101學年度第2學期學生學業成績預警制度人數統計表

102.05.27.

院別	學制	因素	學生人數(A)	受到預警學生人數(B)	未達預警主動給予關懷學生人數(C)	受到預警未接受輔導學生人數(D)	實際追蹤輔導學生人數(B+C)	實際追蹤輔導學生比率(B+C/B)	受到預警接受輔導學生人數(B-D)	受到預警接受輔導學生比率(B-D/B)
工程學院	機械工程系	四技	229	61	0	4	57	93.44%	57	93.44%
		二技	25	5	0	0	5	100.00%	5	100.00%
		四技產學訓專班	187	74	0	0	74	100.00%	74	100.00%
		四技產攜專班	288	74	0	0	74	100.00%	74	100.00%
		二技產攜專班	25	0	0					
		二專產攜專班	1	1	0	1	0	0.00%	0	0.00%
	化工與材料工程系	四技	130	46	13	11	48	104.35%	35	76.09%
		二技	12	2	10	2	10	500.00%	0	0.00%
		四技產攜專班	62	18	0	9	9	50.00%	9	50.00%
	冷凍空調與能源系	四技	171	5	5	0	10	200.00%	5	100.00%
		二技	7	1	0	0	1	100.00%	1	100.00%
電資學院	電機工程系	四技	176	59	0	0	59	100.00%	59	100.00%
		二技	43	3	0	0	3	100.00%	3	100.00%
		四技產學訓專班	193	43	23	0	66	153.49%	43	100.00%
		二專產攜專班	15	4	0	0	4	100.00%	4	100.00%
	電子工程系	四技	170	60	0	0	60	100.00%	60	100.00%
		二技	39	1	0	0	1	100.00%	1	100.00%
		二專	6	3	0	3	0	0.00%	0	0.00%
	資訊工程系	四技	148	37	0	7	30	81.08%	30	81.08%
管理學院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四技	168	6	0	0	6	100.00%	6	100.00%
		二技	78	2	0	0	2	100.00%	2	100.00%
		二專	2	1	0	0	1	100.00%	1	100.00%
		四技產攜專班	32	4	0	0	4	100.00%	4	100.00%
		二專產攜專班	1	0	0					
		二技產攜專班	30	0	0					
	企業管理系	二技	58	0	0					
		四技產攜專班	178	1	0	0	1	100.00%	1	100.00%
	資訊管理系	四技	180	50	0	17	33	66.00%	33	66.00%
		四技產攜專班	50	0	0					
	休閒產業管理系	四技	122	4	0	0	4	100.00%	4	100.00%
人文創學院	應用英語系	四技	149	33	1	3	31	93.94%	30	90.91%
合計			2,975	598	52	57	650	108.70%	541	90.47%

註：一、學生人數(A)及受到預警學生人數(B)，皆含延修生人數。

二、化工與材料工程系紡織產業科技專班(四技產攜專班)本次基準日只採計乙班學生人數，甲班學生因目前尚在工廠實習故不予採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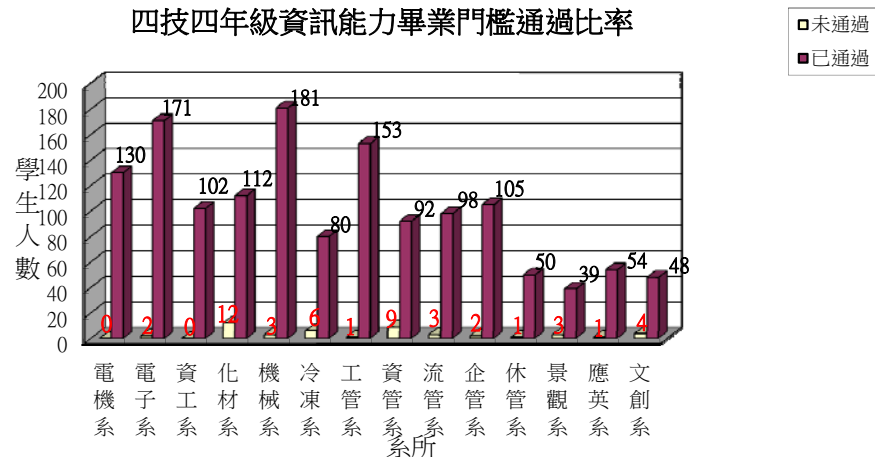
101 學年度各系應屆畢業生離校問卷填答情況一覽表							
系所	畢業人數	填寫人數	填答比例	系所	畢業人數	填寫人數	填答比例
機械系	547	242	44.24%	企管系	230	159	69.13%
化材系	237	61	25.74%	流管系	175	133	62.74%
冷凍系	221	102	46.15%	資管系	212	117	66.86%
電機系	358	184	51.40%	休閒系	113	28	24.78%
電子系	337	162	48.07%	景觀系	80	20	25.00%
資工系	189	83	43.92%	應英系	98	51	52.04%
工管系	469	254	54.16%	文化系	61	41	67.21%
總計	3,327	1,637	49%				

資訊能力門檻通過率（在學生至 102 年 6 月 6 日）

98 級（四年級）

學院	系所	班級	班級人數	未通過	已通過	通過率
電資學院	電機系	98 級	130	0	130	100.00%
	電子系	98 級	173	2	171	98.84%
	資工系	98 級	102	0	102	100.00%
工程學院	化材系	98 級	124	12	112	90.32%
	機械系	98 級	184	3	181	98.37%
	冷凍系	98 級	86	6	80	93.02%
管理學院	工管系	98 級	154	1	153	99.35%
	資管系	98 級	101	9	92	91.09%
	流管系	98 級	101	3	98	97.03%
	企管系	98 級	107	2	105	98.13%
	休管系	98 級	51	1	50	98.04%
文創學院	景觀系	98 級	42	3	39	92.86%
	應英系	98 級	55	1	54	98.18%
	文創系	98 級	52	4	48	92.31%
	總和		1462	47	1415	96.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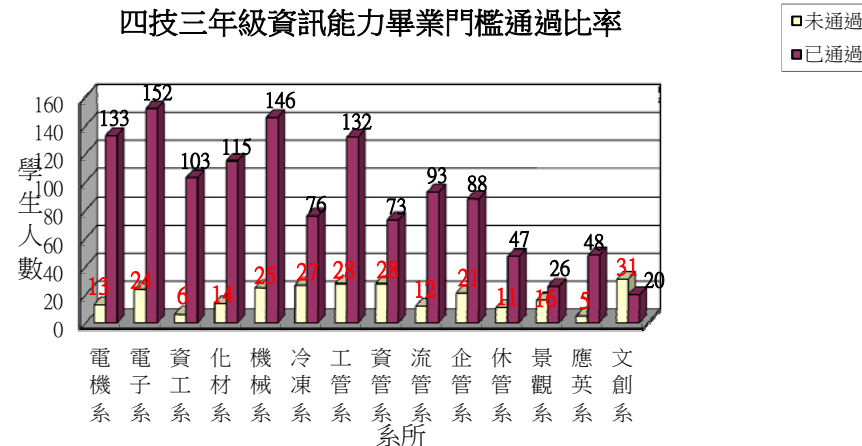
四技四年級資訊能力畢業門檻通過比率



99 級（三年級）

學院	系所	班級	班級人數	未通過	已通過	通過率
電資學院	電機系	99 級	146	13	133	91.10%
	電子系	99 級	176	24	152	86.36%
	資工系	99 級	109	6	103	94.50%
工程學院	化材系	99 級	129	14	115	89.15%
	機械系	99 級	171	25	146	85.38%
	冷凍系	99 級	103	27	76	73.79%
管理學院	工管系	99 級	160	28	132	82.50%
	資管系	99 級	101	28	73	72.28%
	流管系	99 級	105	12	93	88.57%
	企管系	99 級	109	21	88	80.73%
	休管系	99 級	58	11	47	81.03%
文創學院	景觀系	99 級	42	16	26	61.90%
	應英系	99 級	53	5	48	90.57%
	文創系	99 級	51	31	20	39.22%
	總和		1513	261	1252	82.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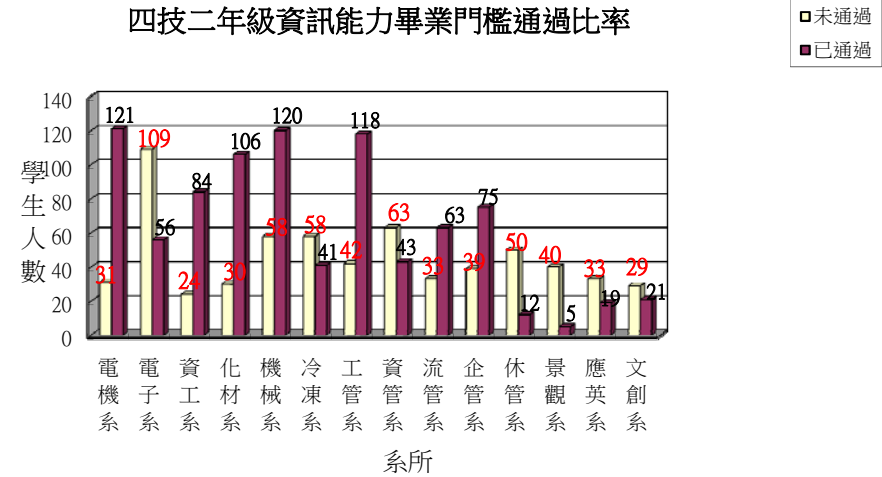
四技三年級資訊能力畢業門檻通過比率



100 級（二年級）

學院	系所	班級	班級人數	未通過	已通過	通過率
電資學院	電機系	100 級	152	31	121	79.61%
	電子系	100 級	165	109	56	33.94%
	資工系	100 級	108	24	84	77.78%
工程學院	化材系	100 級	136	30	106	77.94%
	機械系	100 級	178	58	120	67.42%
	冷凍系	100 級	99	58	41	41.41%
管理學院	工管系	100 級	160	42	118	73.75%
	資管系	100 級	106	63	43	40.57%
	流管系	100 級	96	33	63	65.63%
	企管系	100 級	114	39	75	65.79%
	休管系	100 級	62	50	12	19.35%
文創學院	景觀系	100 級	45	40	5	11.11%
	應英系	100 級	52	33	19	36.54%
	文創系	100 級	50	29	21	42.00%
	總和		1523	639	884	58.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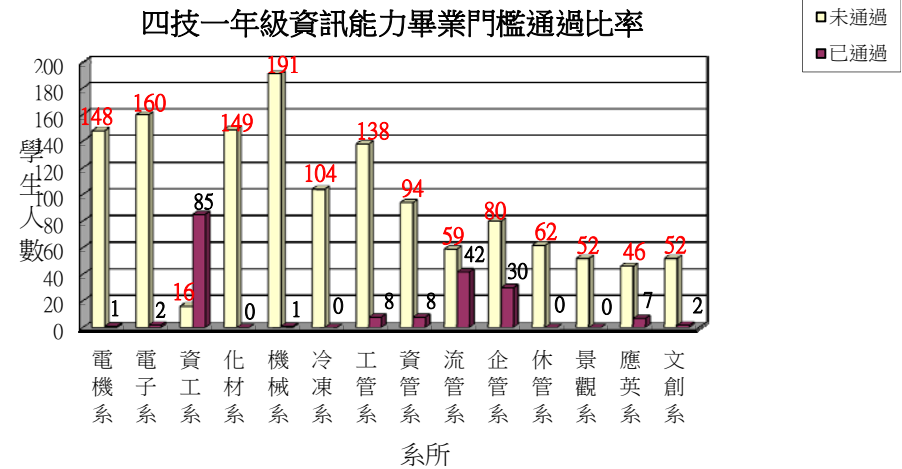
四技二年級資訊能力畢業門檻通過比率



101 級（一年級）

學院	系所	班級	班級人數	未通過	已通過	通過率
電資學院	電機系	101 級	149	148	1	0.67%
	電子系	101 級	162	160	2	1.23%
	資工系	101 級	101	16	85	84.16%
工程學院	化材系	101 級	149	149	0	0.00%
	機械系	101 級	192	191	1	0.52%
	冷凍系	101 級	104	104	0	0.00%
管理學院	工管系	101 級	146	138	8	5.48%
	資管系	101 級	102	94	8	7.84%
	流管系	101 級	101	59	42	41.58%
	企管系	101 級	110	80	30	27.27%
	休管系	101 級	62	62	0	0.00%
文創學院	景觀系	101 級	52	52	0	0.00%
	應英系	101 級	53	46	7	13.21%
	文創系	101 級	54	52	2	3.70%
	總和		1537	1351	186	12.10%

四技一年級資訊能力畢業門檻通過比率



日期-英檢類型	報名	實到	通過等級			證照總數	通過率 (以實際到考人數計)
			初	中	中高		
2013/3/24-TOEIC多益 & TOEIC多益普級	390	373	185	19	9	213	57.10%
2013/5/11-CSEPT第一級考試	1082	1039	528	20	0	548	52.74%
2013/5/19-TOEIC多益 & TOEIC多益普級	514	490	231	53	25	309	63.06%
101-2學期總計	1986	1902	944	92	34	1070	56.26%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預算執行簡表

中華民國102 年5月份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本年度法定 預算數	本年度 預算數	本年度截至本月份累計數			上年度 決算數
			月底分配數	月底實收(支)數	執行率%	
一、業務總收入	1,194,866	1,194,866	560,687	598,539	106.75	1,269,767
學雜費收入	487,650	487,650	239,871	268,762	112.04	492,852
學雜費減免(-)	- 42,448	- 42,448	- 24,427	- 37,311		- 52,432
建教合作收入	90,000	90,000	29,709	26,863	90.42	111,099
推廣教育收入	50,000	50,000	17,085	24,049	140.76	78,581
權利金收入	600	600	247	128	51.82	969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548,127	548,127	272,862	272,862	100.00	544,154
其他補助收入	27,000	27,000	11,250	26,727	237.57	52,454
雜項業務收入	5,600	5,600	2,600	1,075	41.35	6,241
其餘項目收入	28,337	28,337	11,490	15,384	133.89	35,849
二、業務總支出	1,256,927	1,256,927	527,475	502,218	95.21	1,316,764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882,189	882,189	375,915	353,895	94.14	898,472
建教合作成本	85,500	85,500	30,435	26,855	88.24	109,999
推廣教育成本	45,000	45,000	15,408	20,930	135.84	63,144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22,260	22,260	9,275	11,024	118.86	26,309
管理及總務費用	205,848	205,848	91,761	86,202	93.94	201,880
雜項業務費用	4,480	4,480	1,800	307	17.06	4,882
其餘各項支出	11,650	11,650	2,881	3,005	104.30	12,078
三、年度賸餘	- 62,061	- 62,061	33,212	96,321	290.02	- 46,997
四、固定資產擴充改良	277,138	277,138	130,202	93,535	71.84	307,513
土 地			-	-		-
土地改良物	3,000	3,000	900	190	21.11	1,044
房屋及建築	153,210	153,210	94,810	77,933	82.20	202,948
機械及設備	76,822	76,822	20,719	12,230	59.03	70,474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600	14,600	4,293	348	8.11	4,566
什項設備	29,506	29,506	9,480	2,834	29.89	28,481

保存年限：5年

簽 於 教學資源中心

日期：102年6月10日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主旨：檢陳本中心「教學助理制度實施要點」修訂乙案，陳請鑒核。

說明：

- 一、本中心配合102-103年教學卓越計畫「A-2-3課程學習輔導」並依據「教學助理制度實施要點」（詳如附件一）推動本校教學助理業務，部分條文內容於施行時窒礙難行。
- 二、為更落實教學助理業務，乃提法修訂，「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教學助理制度實施要點」修正對照表詳如附件二、三。

擬辦：如奉 核可，公告至教務處網頁及TA管考平台，並函發各一級單位。依法制作業程序提會審議通過後，

助教許錦燕

會辦單位：法規審查委員會

第一層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秘書處通用黃怡珊 06/11/15/15 教務處彭國芳 102.6.11 副教務長宋文財 06/11 杜尚修 06/11	奉核後請影印乙份送 法規審查委員會審議。 人事室劉佳南 主任秘書陳瑞和	如擬 副校長賴雲龍 06/13代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教學助理制度實施要點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三、…「<u>專業與基礎能力檢定</u>」…六類。 (三) 通識教育教學助理 通識教育教學助理主要配合<u>通識教育學院開設之全校性課程</u>，協助教師輔導學生<u>通識課程</u>。 (四) 數位教材教學助理 遴聘資訊能力優異之教學助理，協助教師建置與維護部落格、編製數位教材、上傳教材至數位學習平台、設計並維護課程網頁及其他教學輔助工作。 (五) <u>專業與基礎能力檢定教學助理</u> <u>針對校訂畢業門檻、系核心證照、就業職能證照等，輔導學生通過專業證照。</u>	三、…「<u>英文檢定</u>」、「<u>資訊檢定</u>」…七類。 (三) 通識教育教學助理 通識教育教學助理主要配合<u>基礎通識教育中心開設之全校性課程</u>，協助教師輔導學生<u>國文及微積分課程</u>。 (四) 數位教材教學助理 <u>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u>遴聘資訊能力優異之教學助理，協助教師建置與維護部落格、編製數位教材、上傳教材至數位學習平台、設計並維護課程網頁及其他教學輔助工作。 (五) <u>英文檢定教學助理</u> <u>配合語言中心，輔導學生通過英文能力畢業門檻。</u> (六) <u>資訊檢定教學助理</u> <u>配合電子計算機中心，輔導學生通過資訊能力畢業門檻。</u>	1. 因應本校重視通識教育將原系級單位的通識教育中心提升為通識教育學院，因此將服務單位-基礎通識教育中心修改為通識教育學院；另外，為全面搭配基礎通識教育中心及博雅通識教育中心之課程，爰修改課程項目為通識課程。 2. 本中心數位教材徵案由各申請老師遴聘資訊能力優異之教學助理，為符合實際需求，將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原聘任單位）刪除。 3. 配合校訂畢業門檻、系核心證照、就業職能證照等，將英文、資訊檢定類別合併修改為專業與基礎能力檢定。
四、教學助理之聘任 …甄選資料應轉交<u>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u>（以下簡稱本中心）留存備查。	四、教學助理之聘任 …甄選資料應轉交<u>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u>留存備查。	為不重複敘名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故修改此項。
五、教學助理之配置 教學助理採一學期一聘制，<u>本中心</u>於寒暑假期間，公告次一學期教學助理實施事項、補助課程與教學助理員額及經費等事宜。獲得聘任之教學助理，應至「教學助理管考平台」填寫教學助理申請單、教學助理基本資料表，並檢附歷年成績證明與其他有利審查佐證資料至<u>本中心</u>留存備查。	五、教學助理之配置 教學助理採一學期一聘制，<u>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u>於寒暑假期間，公告次一學期教學助理實施事項、補助課程與教學助理員額及經費等事宜。獲得聘任之教學助理，應至「教學助理管考平台」填寫教學助理申請單及教學助理基本資料表，並將上述資料轉交<u>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u>留存備查。	1. 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改為本中心。 2. 為驗證教學助理符合課程之專業能力，教學助理繳交申請單時，需檢附歷年成績證明與其他有利審查佐證資料。
六、教學助理之經費來源及薪資	六、教學助理之經費來源及薪資	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改為本中心。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教學助理制度實施要點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二) …工作時數上限、支給標準及申請程序視當年度 <u>本中心</u> 公告為主。	資 (二) …工作時數上限、支給標準及申請程序視當年度 <u>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u> 公告為主。	
七、教學助理之培訓、考核與認證 (一) 培訓 1. …凡獲補助之教學助理應義務參與<u>本中心</u>舉辦之必修培訓課程… 3. <u>必修課程不克出席者，須參加由本中心於特定時間與場所舉辦之錄影檔補課。</u> (二) 考核 1. …「工作時數記錄表」及「輔導學生簽到單」由授課教師核章後，教學助理於當月 25 至 30(31)日前交至各教學單位主管核章後，由各教學單位轉交由<u>本中心</u>留存備查。 2. …定期至 <u>e-Portfolio</u> 填寫「教學助理工作雙週誌」；<u>每學期結束前</u>繳交「期末心得報告」，<u>以具體呈現協助提升教師教學或學生學習之成效。</u> 5. …將作為教學助理續聘之依據。 6. …如遭遇不合理工作要求，得向<u>本中心</u>提出申訴。 7. <u>本中心</u>得辦理教學助理實地訪視、教學助理意見反應調查、相關資料檔案抽查等考核工作。 (三) 認證 <u>教學助理出席期初、期中(2 擇 1)、期末研習，繳交詳實完整工作時數記錄表、輔導學生記錄表及工作雙週誌，經本中心審核通過者後，頒發由教務長具名當學期之教學助理證書。</u>	七、教學助理之培訓、考核與認證 (一) 培訓 1. …凡獲補助之教學助理應義務參與<u>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u>舉辦之必修培訓課程… 3. <u>必修課程與完成報名手續之選修課程不克出席者，須出示經授課教師具名之請假證明，並於課程錄影實況上傳至「教學助理管考平台」後一週內，補交課程心得報告。</u> (二) 考核 1. …「工作時數記錄表」由授課教師核章後，教學助理於當月 25 日前交至各教學單位主管核章後，由各教學單位轉交由<u>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u>留存備查。「輔導學生簽到單」於次月 5 日前繳交。 2. …定期至「<u>教學助理管考平台</u>」繳交「<u>教學助理工作週誌</u>」；<u>每學期結束前兩週(第十六週)</u>繳交「<u>期末心得報告</u>」。 5. …將作為<u>次一學期補助課程及教學助理員額之參考</u>；各教學單位亦可作為教學助理續聘之依據。 6. …如遭遇不合理工作要求，得向<u>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u>提出申	1. 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改為本中心。 2. 歷年執行 TA 研習線上補課成效不佳，為確保 TA 實際參與補課，爰將線上補課修改為參加由本中心於特定時間與場所舉辦之錄影檔補課。 3. 為確保實際完成排班，並彈性老師、主任審核流程，修正工作時數記錄表及輔導學生簽到單於當月 25 至 30 (31) 日繳交。 4. 為推廣校內 e-Portfolio 使用，鼓勵 TA 利用網路平台互相交流並增加週誌豐富性，更改於 e-Portfolio 填寫工作雙週誌。 5. 教學助理考核當作次一學期補助課程及員額窒礙難行，爰刪除此項。 6. 為全面培訓教學助理整體教學輔導能力及教學支援能力，落實教學助理考核認證，爰修改此項。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教學助理制度實施要點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訴。 7.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得辦理教學助理實地訪視、教學助理意見反應調查、相關資料檔案抽查等考核工作。 (三) 認證 教學助理繳交詳實完整工作時數紀錄表和輔導學生記錄表，經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審核通過者後，頒發由教務長具名當學期之教學助理證書。	
八、優良與傑出教學助理之遴選 (一) 由本中心於每學期末進行優良教學助理之遴選…分優良教學助理與傑出教學助理兩階段… 1.優良教學助理… (1)教學助理繳交各項工作報表(工作雙週誌、工作時數記錄表、輔導學生簽到單)之考核成績(佔 40%)。 (2)任課教師對教學助理之評鑑(佔 30%)。 2.傑出教學助理：由本中心根據上述三項遴選成績標準，並參考任課教師評鑑及教學助理所繳交之輔助資料對教學助理評分，以決定傑出教學助理名額… (二) 獲選優良教學助理或傑出教學助理者，於當學期期末座談會中公開表揚，並頒予由校長具名之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八、優良教學助理之遴選 (一)由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於每學期結束後進行優良教學助理之遴選…分優良教學助理與特優教學助理兩階段… 1.優良教學助理… (1)任課教師對教學助理之評鑑(佔 40%)。 (2)教學助理繳交各項工作報表之考核成績(佔 30%)。 2.特優教學助理：由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根據上述三項遴選成績標準，並參考任課教師評鑑及教學助理所繳交之輔助資料對教學助理評分，以決定特優教學助理名額… (二)獲選優良教學助理或特優教學助理者，於次一學期教學助理研習會中公開表揚，並頒予由校長具名之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1. 標題新增傑出教學助理。 2. 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改為本中心。 3. 為邀請傑出、優良 TA 於每學期期末座談會分享及公開表揚，鼓勵其他 TA 見賢思齊，提前至每學期末完成傑出、優良教學助理遴選。 4. 為明顯區分表現優秀之 TA，將原本優良、特優 TA 修改為優良、傑出 TA。 5. 為詳實說明遴選優良 TA 之檢核報表，爰新增工作表單項目。 6. 為凸顯教學助理繳交工作報表之重要性，將優良教學助理檢核項目比重增加為 40%；原任課老師對教學助理評鑑修改為 30%。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教學助理制度實施要點 修正後全文

99 年 10 月 28 日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通過

一、目的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提昇本校教師教學品質，減輕教師教學負擔，同時提昇學生學習成效，增進課程向心力，以做為本校推動教學助理制度之依據，特訂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教學助理制度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教學助理之定義

本要點所稱之「教學助理」（Teaching Assistant, TA），係指本校在學**研究生**或大學部學生，協助教師準備課程教材、帶領分組實驗或討論、掌握教學進度、輔導學生課業、批改作業或考卷等工作之助理。教學助理非從事一般行政庶務之助教，亦非執行教學研究計畫之研究助理，教師不得要求教學助理從事與教學無關之事務。

三、教學助理之分類及工作

本校教學助理依教學活動需求不同，分為「課業輔導」、「實驗（實習）課程」及「通識教育」、「數位教材」、「**專業與基礎能力檢定**」、「教學資源」六類。

（一）課業輔導教學助理

主要工作為配合一般教學課程，在授課教師監督與指導下，協助教師準備課程教材、帶領分組討論、掌握教學進度、提供課業諮詢服務、批改作業或考卷、教學活動記錄及其他教學輔助工作。

（二）實驗（實習）課程教學助理

主要工作為配合實驗（實習）課程，在授課教師監督與指導下，協助教師準備課程教材、預先實作課程實驗、帶領學生操作實驗、督導實驗室安全、掌握教學進度、提供課業諮詢服務、保管與維護實驗室貴重器材、教學活動記錄及其他教學輔助工作。

（三）通識教育教學助理

通識教育教學助理主要配合**通識教育學院**開設之全校性課程，協助教師輔導學生**通識**課程。

（四）數位教材教學助理

遴聘資訊能力優異之教學助理，協助教師建置與維護部落格、編製數位教材、上傳教材至數位學習平台、設計並維護課程網頁及其他教學輔助工作。

（五）**專業與基礎能力檢定教學助理**

針對校訂畢業門檻、系核心證照、就業職能證照等，輔導學生通過專業證照。

（六）教學資源教學助理

配合教育部計畫，協助計畫主持人教學資源之準備。

四、教學助理之聘任

凡具本校在學學籍之研究所、大學部學生，均有資格申請。教學助理由授課教師自行遴聘適任人選，遴選機制由各教學單位自訂之，惟修課學生不得擔任該課程教學助理。教

學助理僅得擔任一門課程助理，經推薦擔任兩門課程以上者，應擇一擔任。甄選資料應轉交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留存備查。

五、教學助理之配置

教學助理採一學期一聘制，本中心於寒暑假期間，公告次一學期教學助理實施事項、補助課程與教學助理員額及經費等事宜。獲得聘任之教學助理，應至「教學助理管考平台」填寫教學助理申請單及教學助理基本資料表，並檢附歷年成績證明與其他有利審查佐證資料至本中心留存備查。

六、教學助理之經費來源及薪資

- （一）本校教學助理之薪資經費來源為學校相關經費或教育部教學卓越計畫。
- （二）教學助理之薪資依實際工作時數核支給。惟每月工作時數上限、支給標準及申請程序視當年度本中心公告為主。

七、教學助理之培訓、考核與認證

（一）培訓

1. 為協助教學助理瞭解教學助理制度之精神，凡獲補助之教學助理應義務參與本中心舉辦之必修培訓課程，以及一場以上之選修研習課程，以提升其教學輔導品質。
2. 選修研習課程採報名制，教學助理應於研習課程舉辦前至「教學助理管考平台」完成報名手續。
3. 必修課程不克出席者，須參加由本中心在特定時間與場所舉辦之錄影檔補課。
4. 必修培訓課程與選修研習課程不計入教學助理服務時數。

（二）考核

1. 教學助理應克盡己職，每個工作時段確實填寫「工作時數記錄表」及「輔導學生簽到單」由授課教師核章後，教學助理於當月 25 至 30(31) 日前交至各教學單位主管核章後，由各教學單位轉交由本中心留存備查。
2. 教學助理應定期至 e-Portfolio 填寫「教學助理工作雙週誌」；每學期結束前繳交「期末心得報告」以具體呈現協助提升教師教學或學生學習之成效。
3. 上述表單逾期未交者，當月暫不核撥薪資，俟繳交完成後，再予核撥薪資。每學期逾期繳交三次（含）以上者，將不頒發教學助理服務證明書。
4. 為瞭解教學助理制度實施成效，凡獲補助教學助理之授課教師，請於學期結束前協助填寫「教學助理考核評分表」，並督促教學助理填寫「教學助理自我評鑑表」。
5. 教學助理參與培訓研習課程出席率、輔導學生人數、是否按時繳交相關資料等，將作為教學助理續聘之依據。
6. 教學助理未盡教學輔導義務或其他特殊原因而無法適任者，授課教師得要求終止聘任，取消其教學助理資格並停止核撥薪資；所遺缺額，請教師依程序另薦聘人選遞補之。教學助理於工作期間內，如遭遇不合理工作要求，得向本中心提出申訴。

7.本中心得辦理教學助理實地訪視、教學助理意見反應調查、相關資料檔案抽查等考核工作

(三) 認證

教學助理出席期初、期中(2擇1)、期末研習，繳交詳實完整工作時數記錄表、輔導學生記錄表及工作雙週誌，經本中心審核通過者後，頒發由教務長具名當學期之教學助理證書。

八、優良與傑出教學助理之遴選

(一) 由本中心於每學期末進行優良教學助理之遴選，遴選程序分優良教學助理與傑出教學助理兩階段：

1.優良教學助理：不超過該學期全部教學助理人數之百分之十，以下列三項資料作為遴選標準：

(1) 教學助理繳交各項工作報表(工作雙週誌、工作時數記錄表、輔導學生簽到單)之考核成績(佔40%)。

(2) 任課教師對教學助理之評鑑(佔30%)。

(3) 教學助理出席教學助理培訓及相關活動之出席情況(佔30%)。

2.傑出教學助理：由本中心根據上述三項遴選成績標準，並參考任課教師評鑑及教學助理所繳交之輔助資料對教學助理評分，以決定傑出教學助理名單，原則上不超過該學期優良教學助理人數之百分之四十。

(二) 獲選優良教學助理或傑出教學助理者，於當學期期末座談會中公開表揚，並頒予由校長具名之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九、本要點未盡事宜，依相關規定辦理。

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發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保存年限：5年

簽 於 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

日期：102年5月31日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主旨：有關本校教師成長課程認證辦法修訂乙案，陳請 核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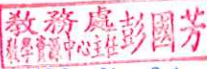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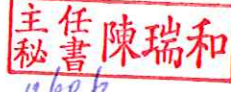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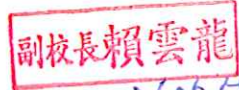
說明：

一、本中心已於102年3月6日召開101學年度第二次教師教學發展諮詢委員會，會議紀錄與相關簽文如附件一。

二、檢附「教師成長課程認證辦法」修訂條文對照表如附件二。為鼓勵教師踴躍參與校際、部會辦理之活動，並培養跨領域學養，擬修改第三條之計分原則，將校外活動與校內活動計分標準統一。

擬辦：如奉 核可，將於行政會議提案，並進行後續修法事宜。

會辦單位：法規審查委員會 

第一層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0531 1415	奉核後請影印乙份送 法規審查委員會審議。	
	 102. 5. 31	 102. 5. 31	
	 102. 6. 04	 0606	 0606代
	 06-5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教師成長課程認證辦法第三條修正草案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三條、 本校專任教師每學期規定參與之基本分數為<u>六</u>分，新聘教師第一年分數至少<u>八</u>分，教師兼任行政職之一、二級主管核減<u>二</u>分。其計分原則如下：每兩小時核計二分，超過二小時至四小時核計三分，四小時以上核計四分，未滿兩小時之活動，一場次核計二分，每場次核計分數以不超過四分為原則。	第三條、 本校專任教師每學期規定參與之基本分數為<u>六</u>分，新聘教師第一年分數至少<u>八</u>分，教師兼任行政職之一、二級主管核減<u>二</u>分。其計分原則如下： 一、<u>參與所屬學院、教學單位或教學資源中心所舉辦之活動</u>，每兩小時核計二分，超過二小時至四小時核計三分，四小時以上核計四分，未滿兩小時之活動，一場次核計二分，每場次核計分數以不超過四分為原則。 二、<u>參與其他學院、教學單位或校外單位所舉辦之教師成長相關活動</u>，每兩小時核計一分，超過二小時至四小時核計一點五分，四小時以上核計二分，未滿兩小時之活動，一場次核計一分，每場次核計分數以不超過二分為原則。	依教師成長分數計分原則「參與其他學院、教學單位或校外單位所舉辦之教師成長相關活動」可認證時數為「參與所屬學院、教學單位或教學資源中心舉辦之活動」之一半，考量應鼓勵教師踴躍參與校際、部會辦理之活動、培養跨領域學養，將兩類活動認證標準統一為「每兩小時核計二分，超過二小時至四小時核計三分，四小時以上核計四分，未滿兩小時之活動，一場次核計二分，每場次核計分數以不超過四分為原則」。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教師成長課程認證辦法(修正後全文)

97 年 10 月 2 日 97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行政會議通過訂定

- 第一條、國立勤益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提昇教師專業知識、能力、態度、技能和素養，特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凡本校專任教師於任職期間需參與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各學院、各教學單位及各行政單位所公告舉辦之提昇知能活動，或校外教育相關機構所舉辦之教師專業成長系列活動。教師參與教師成長活動之情形將列為教學傑出教師遴選之必要門檻，並得列入教師定期成效評估，教師續聘、升等之參考。
- 第三條、本校專任教師每學期規定參與之基本分數為六分，新聘教師第一年分數至少 八 分，教師兼任行政職之一、二級主管核減二分。其計分原則如下：每兩小時核計二分，超過二小時至四小時核計三分，四小時以上核計四分，未滿兩小時之活動，一場次核計二分，每場次核計分數以不超過四分為原則。
- 第四條、各學門學術成果發表會、各學門定期研討會、本校各學院院務會議、各系系務會議、本校各委員會之會議、導師知能研習會及其他常態性活動等不列入計分。
- 第五條、教師成長計分之認證程序如下：
- 一、各單位舉辦活動時，需於兩週前將活動資訊送至教學資源中心彙整登錄及公告。
 - 二、校內舉辦之相關研習活動，於活動結束後，由教學資源中心於「教師成長課程時數認證平台」登錄時數及分數。
 - 三、校外舉辦之相關研習活動，需檢附相關證明並填寫「教師成長時數認證表」，經各學院及教學單位認證通過，送教學資源中心登錄時數及分數。
- 第六條、教學資源中心應於每學期結束前公告教師出席狀況及分數，並送各教學單位、各學院及人事室備查。
- 第七條、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檔 號：

附件17

保存年限：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函

地址：臺中市太平區坪林里中山路二段57號

承辦人：鄭雯文

電話：04-23924505#2324

傳真：04-23927571

電子信箱：wen916@ncut.edu.tw

(郵遞區號)

(地址)

受文者：如正、副本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5月10日

發文字號：勤益科大學字第102110041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檢送102學年度新生入學輔導第1次工作協調會會議紀錄
乙份，請 查照。

說明：本會議紀錄已放置學務處生活輔導組網頁/表單下載/新生
入學輔導處，網址：<http://osa.web2.ncut.edu.tw/files/90-1003-266.php>。

正本：本校各一級單位

副本：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校長 趙敏勳

裝

訂

線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102 學年度新生入學輔導第 1 次工作協調會 會議紀錄

時間：102 年 4 月 09 日（星期二）下午 15:00

地點：行政大樓 4 樓 無紙化會議室

主席：趙敏勳校長

出席人員：詳如附件

記錄：鄭雯文

壹、主席致詞：

本年度新生入學輔導，鑒於其他學校因志工的問題造成學生的反彈，且本校現在以創新導向優質產業科技大學為願景，所以本次新生入學輔導做了調整，請在座同仁針對本年度課程的調整進行討論。

貳、承辦單位報告：

一、此次新生入學輔導實施時間：分 2 梯次(9 月 3 日至 9 月 5 日)實施，每梯次一天半。

第一梯次：9 月 3 日（星期二）~~9 月 4 日（星期三）：管理、人文學院一年級新生預計 13 班。

第二梯次：9 月 3 日（星期三）~~9 月 5 日（星期四）：電資、工程學院一年級新生預計 18 班。

實施課程草案內容請參酌後附『新生入學輔導課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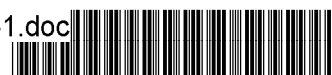
二、鑑於本校目前以創新導向優質產業科技大學為願景，本年度擬不納入志工基礎訓練課程，改為 2 梯次為期 3 天之新生入學輔導。

三、各梯次增加單位簡介時間，使簡報內容更精彩豐富，讓新生更快速瞭解校況。

四、本年度新生入學輔導目前仍為草案，各單位如需在新生入學時進行業務簡介或說明，可在會中提出，生輔組將會再安排。

參、各單位意見反應：

一、資源中心：去年新生入學輔導為期 5 天所以有較為充裕的時間安排各個班級電腦訓練，今年改為 3 天全數班級可否排入電腦訓練？依照去年經驗，如在新生入學輔導實施 e-Portfolio 電腦操作訓練，學生學習歷程檔案新生建置率可達百分之九十以上，成效良好。



二、電機系：新生入學輔導是否可以再研究縮短期程，是否可參考其他學校做法？例如只辦理 1 天並在星期天舉行以方便學生開學。

肆、主席結論：

- 一、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反應之事項，會後由學務處及教務處承辦人再行協調電腦訓練課程安排。
- 二、維持原案辦理 2 梯次共為期 3 天(每一梯次 1.5 天)之新生入學輔導。
- 三、本年度新生入學輔導不納入志工訓練課程。

伍、散會（16：07）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102年新生入學輔導工作協調會簽到表

開會事由：102年新生入學輔導工作協調會

開會時間：102年4月9日(星期二)下午3點00分

開會地點：行政大樓4樓會議室

主持人：趙敏勳校長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名
	校長	趙敏勳	趙敏勳
教務處	教務長	杜景順	杜景順
學務處	學務長	鄭志敏	鄭志敏
總務處	總務長	鄭文達	鄭文達
國際事務處	處長	鄧美貞	鄧美貞
圖書館	館長	孫殿元	孫殿元
電算中心	主任	白能勝	白能勝
諮輔中心	主任	林金雄	林金雄
語言中心	主任	涂惠玲	涂惠玲
機械系	主任	蔡明義	蔡明義
化材系	主任	蔡美慧	蔡美慧
冷凍系	主任	管衍德	管衍德
工管系	主任	康鶴耀	康鶴耀
企管系	主任	林水順	林水順
資管系	主任	黃嘉彥	黃嘉彥
流管系	主任	林宏澤	林宏澤
休管系	主任	陳奕伸	陳奕伸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102年新生入學輔導工作協調會簽到表

開會事由：102年新生入學輔導工作協調會

開會時間：102年4月9日(星期二)下午3點00分

開會地點：行政大樓4樓會議室

主持人：趙敏勳校長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名
電機系	主任	賴秋庚	賴秋庚
電子系	主任	林熊徵	林熊徵
資工系	主任	張蓓英	張蓓英
景觀系	主任	歐文生	
應英系	主任	黃雪雲	黃雪雲
文創系	主任	游惠遠	游惠遠
博雅通識教育中心	主任	陳永銓	陳永銓
軍訓室	主任	洪金標	洪金標
課指組	組長	周聰佑	
衛保組	組長	劉培熙	劉培熙
生輔組	組長	黃盛忠	黃盛忠
總務處駐警隊			

102學年度『第一梯次』新生入學輔導 課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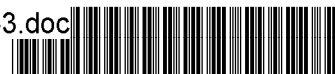
管理學院、文創學院(工管系、流管系、企管系、資管系、休管系、景觀系、應英系、文創系)

(102年5月1日修定版)

9月3日(星期二)			9月4日(星期三)		
時間	課程內容	主持人(單位)	時間	課程內容	主辦單位
0800~0830	點名、就座	生輔組	0800~0820	點名、就座	生輔組
0830~0900	校安暨生輔宣教	生輔組	0820~1000	消防安全暨逃生演練	軍訓室
0900~0930	大學第一堂課 -勤益人願景 (含主管介紹)	校長	1000~1010	休息時間 (菸害防制宣導)	生輔組
0930~0950	教務處 工作報告	教務長(2200,2201)	1010~1030	資訊能力畢業門檻及 智慧財產權宣導	電算中心 (林宜臻 2246)
0950~1010	總務處 工作報告	總務長(2500,2501)	1030~1050	服務學習 選課說明	博雅通識 教育中心 (陳永銓主任 5200)
1010~1030	休息時間 (智財權、交通安全宣導)	生輔組	1050~1110	圖書資源的 介紹與使用	圖書館 (劉晏臻分機 2229)
1030~1050	學務處 工作報告	學務長(2300,2301)	1110~1130	e-Portfolio 新生電腦操作訓練B企 管系(2)、資管系(2)	教學資源中心 (游雯蓉 2174)
1050~1200	校歌教唱	鄭志敏學務長	1130~1150	e-Portfolio 新生電腦操作訓練C休 管系(1)、景觀系(1)、 應英系(1)、文創系(1)	教學資源中心 (游雯蓉 2174)
1200~1300	用餐時間	系學會	第二梯次新生 入學輔導		
1300~1315	點名、就座	生輔組			
1315~1335	學生會暨社團 介紹	課指組			
1335~1350	健康教育宣導	衛保組			
1350~1410	諮商輔導中心 工作報告	諮商輔導中心 諮輔中心主任(2381,2384)			
1410~1430	海外實習	國際事務處 (張慧玲 2191)			
1430~1450	英語 畢業門檻說明	語言中心 涂惠玲主任(5165)			
1450~1500	休息時間 (反霸凌及防詐宣導)	生輔組			
1500~1510	e-Portfolio 學習歷程說明	教學資源中心 (游雯蓉 2174)			
1510~1540	系主任時間	各學系			
1540~1710	導師時間	新生班導師			
1710~1730	e-Portfolio 新生電腦操作訓練A 工管系(3)、流管系(2)	教學資源中心 (游雯蓉 2174)			

註：e-Portfolio 教育訓練各班級上課教室請參閱附件。

C:\2100\SSO\OFFLINEDATA\00205\2173616\1021100413-00-99\0001-3.doc



102學年度『第二梯次』新生入學輔導 課程表

電資學院、工程學院(電子系、資工系、電機系、機械系、化材系、冷凍系) (102年5月1日修定版)

9月4日(星期三)			9月5日(星期四)		
時間	課程內容	主持人(單位)	時間	課程內容	主辦單位
第一梯次新生 入學輔導			0800~0830	點名、就座	生輔組
			0830~0900	大學第一堂課 -勤益人願景 (含主管介紹)	校長
			0900~0920	教務處 工作報告	教務長(2200,2201)
			0920~0940	總務處 工作報告	總務長(2500,2501)
			0940~1000	學務處 工作報告	學務長(2300,2301)
			1000~1020	休息時間 (智財權、交通安全宣導)	生輔組
			1020~1120	校歌教唱	鄭志敏學務長
			1120~1140	諮商輔導中心 工作報告	諮商輔導中心 諮輔中心主任 (2381,2384)
			1140~1200	圖書資源的 介紹與使用	圖書館 (劉晏臻分機 2229)
			1200~1300	用餐時間	系學會
1300~1330	點名、就座	生輔組	1300~1320	點名、就座	生輔組
1330~1350	校安暨生輔宣教	生輔組	1320~1340	服務學習 選課說明	博雅通識 教育中心 (陳永銓主任 5200)
1350~1530	消防安全暨逃生演練	軍訓室	1340~1400	海外實習	國際事務處 (張慧玲 2191)
1530~1550	休息時間 (反霸凌及防詐宣導)	生輔組	1400~1420	英語 畢業門檻說明	語言中心 涂惠玲主任(5165)
1550~1610	學生會暨社團 介紹	課指組	1420~1435	休息時間 (菸害防制宣導)	生輔組
1610~1630	資訊能力畢業門檻及 智慧財產權宣導	電算中心 (林宜臻 2246)	1435~1450	健康教育宣導	衛保組
1630~1640	e-Portfolio 學習歷程說明	教學資源中心 (游雯蓉 2174)	1450~1530	系主任時間	各學系
1640~1700	e-Portfolio 新生電腦操作訓練D 電子系(3)、資工系(2)	教學資源中心 (游雯蓉 2174)	1530~1700	導師時間	新生班導師
1700~1720	e-Portfolio 新生電腦操作訓練E 電機系(3)、化材系(3)	教學資源中心 (游雯蓉 2174)	1700~1720	e-Portfolio 新生電腦操作訓練F機 械系(4)、冷凍系(2)	教學資源中心 (游雯蓉 2174)

註：e-Portfolio 教育訓練各班級上課教室請參閱附件。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日間部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行事曆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 102.4.25 第 2 次行政會議通過
教育部 102 年 5 月 15 日臺教技(四)字第 1020071904 號函備查

週次	月份	星期							重要行事曆	主辦單位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八月					1	2	3	1 日第一學期開始、大學部輔系申請開始	教務處
		4	5	6	7	8	9	10	12 日~21 日辦理新生學雜費減免(換單)	學務處
		11	12	13	14	15	16	17	25 日祖父母節	人事室
		18	19	20	21	22	23	24	29 日~9/4 大一校外社會服務教育預選	通識教育學院
		25	26	27	28	29	30	31		
預備週									2 日~6 日新生入學輔導 3 日復學生註冊 4 日校務會議(10:10~12:00) 5 日導師知能研習會 5 日~6 日就學貸款收件	學務處 教務處 秘書室 諮輔中心 學務處
第 1 週	九月	1	2	3	4	5	6	7	9 日開學、開始上課、加退選開始、大學部輔系申請截止日 9 日第一學期註冊繳費截止日 9 日大一校內勞作教育開始 9 日~13 日校外社會服務教育加退選 9~18 日大學部雙主修申請 12 日開學典禮 14 日補行上班、上課(因應中秋節調整放假，授課教師與學生另行協調補課時間)	教務處 出納組 通識教育學院 通識教育學院 教務處 學務處 人事室
第 2 週		8	9	10	11	12	13	14	16~18 日校外社會服務教育職前說明會 19 日中秋節(放假 1 日)、20 日調整放假一日 20 日加退選截止	通識教育學院 人事室 教務處
第 3 週		15	16	17	18	19	20	21	23 日大一校外社會服務教育開始 23 日~10 月 2 日辦理大專弱勢助學計畫	通識教育學院 學務處
第 4 週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第 5 週	十月			1	2	3	4	5	9 日起辦理研究生學位考試 10 日國慶日(放假 1 日)	教務處 人事室
第 6 週		6	7	8	9	10	11	12	17 日班級安全領航員-校外工讀安全研習	學務處
第 7 週		13	14	15	16	17	18	19		
第 8 週		20	21	22	23	24	25	26	31 日班級安全領航員-防詐騙講座與活動 31 日導師會議	學務處 諮輔中心
		27	28	29	30	31				

第 9 週	十一月	3	4	5	6	7	8	9	4 日至 8 日期中考週	教務處
第 10 週		10	11	12	13	14	15	16	15 日申請學、碩士一貫修讀截止日	教務處
第 11 週		17	18	19	20	21	22	23	11 日~22 日辦理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雜費減免(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特殊境遇家庭子女除外)	學務處
		24	25	26	27	28	29	30	22 日創辦人紀念日 23 日校慶暨運動會	創辦人辦公室 學務處、 體育室
第 12 週		24	25	26	27	28	29	30	24 日教師登錄期中成績截止日	教務處
第 13 週	十二月	1	2	3	4	5	6	7	19 日師生校務座談會 25 日校外工讀安全訪視 26 日校園安全工作檢討會 27 日在校生申辦休學截止日 27 日完成大一校外社會服務教育	學務處 學務處 學務處 教務處 通識教育學院
第 14 週		8	9	10	11	12	13	14		
第 15 週		15	16	17	18	19	20	21		
第 16 週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第 17 週	元月				1	2	3	4	1 日開國紀念日（放假 1 日） 3 日完成大一校內勞作教育	人事室 通識教育學院
第 18 週		5	6	7	8	9	10	11	6 日至 10 日期末考週 15 日期末考補考	教務處 教務處
		12	13	14	15	16	17	18	17 日教師送交成績截止日 13~29 日辦理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學雜費減免(換單)	學務處 教務處 學務處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1 日第一學期結束、研究生學位考試截止日 30 日除夕、31 日春節（30 日~2 月 2 日春節連假）	教務處 人事室

*所有假期，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有新規定時，將依新規定另行通知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日間部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行事曆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 102.4.25 第 2 次行政會議通過
教育部 102 年 5 月 15 日臺教技(四)字第 1020071904 號函備查

[illegible]

第 9 週	十一月	3	4	5	6	7	8	9	4 日至 8 日期中考週	教務處
第 10 週		10	11	12	13	14	15	16	15 日申請學、碩士一貫修讀截止日	教務處
第 11 週		17	18	19	20	21	22	23	11 日~22 日辦理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雜費減免(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特殊境遇家庭子女除外)	學務處
		24	25	26	27	28	29	30	22 日創辦人紀念日 23 日校慶暨運動會	創辦人辦公室 學務處、 體育室
第 12 週		24	25	26	27	28	29	30	24 日教師登錄期中成績截止日	教務處
第 13 週	十二月	1	2	3	4	5	6	7	19 日師生校務座談會 25 日校外工讀安全訪視 26 日校園安全工作檢討會 27 日在校生申辦休學截止日 27 日完成大一校外社會服務教育	學務處 學務處 學務處 教務處 通識教育學院
第 14 週		8	9	10	11	12	13	14		
第 15 週		15	16	17	18	19	20	21		
第 16 週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第 17 週	元月				1	2	3	4	1 日開國紀念日（放假 1 日） 3 日完成大一校內勞作教育	人事室 通識教育學院
第 18 週		5	6	7	8	9	10	11	6 日至 10 日期末考週 15 日期末考補考	教務處 教務處
		12	13	14	15	16	17	18	17 日教師送交成績截止日 13~29 日辦理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學雜費減免(換單)	學務處 教務處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1 日第一學期結束、研究生學位考試截止日 30 日除夕、31 日春節（30 日~2 月 2 日春節連假）	教務處 人事室

*所有假期，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有新規定時，將依新規定另行通知

簽 於 生活輔導組

日期：102年6月7日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主旨：謹陳本校102學年度「新生親師座談會」實施計畫，簽請核示。

說明：

- 一、依據本校102年5月30日102學年度親師座談會第1次工作協調會會議紀錄辦理。
- 二、為強化家長對學校辦學理念與未來發展的瞭解、支持與認同，增進學校與家庭的交流及協同教育的重視，以奠定親師合作的基礎。擬於102年8月17日上午(六)上午8點至16點，假本校青永館匯川堂、各院系會場辦理102學年度新生親師座談會。
- 三、本活動所需經費計18萬，擬由校控經費項下支應。

擬辦：奉核後，依102學年度新生親師座談會實施計畫，函發各相關單位辦理。

會辦單位：會計室

組員蕭綉絨 0610 1528 組員蕭綉絨 0611 1618

第一層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奉核後影印乙份送本室俾憑辦理。

助教張蘭芳 0610 1438

組員賴柔鈞 0613 1602

學生事務處 黃盛忠 0610 1514

組員賴柔鈞 0614 0822

學生事務處 鄭志敏 0611 1141

主計室 顏添進 0614 0901

可

校長趙敏勳 0614 1705

補會主計室

專員賴貞忠 0613 1055

申請校控經費18萬，陳請鈞裁。

第1頁 共1頁

專員賴貞忠 0614 1047

主任秘書 線上簽核公文列印 - 第1頁 (共17頁)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生活輔導組

1021100518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102 學年度「新生親師座談會」實施計畫(草案)

壹、目的：

為強化家長對學校辦學理念與未來發展的瞭解、支持與認同，增進學校與家庭的交流及協同教育的重視，以奠定親師合作的基礎。

貳、座談地點及時間

一、為提高家長及同學之出席率，故配合租屋博覽會於週末實施。

二、時間：102 年 8 月 17 日(六)上午 8 點 00 分至 16 點 00 分。

三、地點：青永館匯川堂、各院系會場。

參、參加對象：

一、全校教學單位主管、新生班導師、行政單位各一級主管、兼任二級主管的教師及業務相關人員。

二、新生及家長。

肆、主辦單位：學務處。

協辦單位：教務處、總務處、研發處、通識學院、圖書館、電算中心、語言中心、創辦人辦公室、諮商輔導中心及各院系。

伍、實施方式：統一在校內辦理，區分 2 階段實施

第 1 階段：由學務處生輔組統籌辦理，在青永館匯川堂實施校務簡介及座談。

第 2 階段：以院系為單位分場實施，活動內容及場地由各系自行律定。

陸、實施時程及內容：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102 學年度「新生親師座談會」實施時程表

區分	時間	活動程序	備註
第一階段	0800 - 0850	報到、導引	1. 自行報到家長停車引導。 2. 高鐵及台鐵各二班遊覽車接駁。 3. 家長至各系攤位簽到後引導入場。
	0830-0850	校況影片播放	滾動式播放
	0850 - 0910	迎賓舞曲	1. 社團表演。 2. 暖場及開幕引言。
	0910 - 0940	校長致詞暨校務簡介 公版校務簡介（含教務、學務、總務、研發、通識、語言中心、電算中心、圖書館及諮商輔導中心簡報）	1. 校長致詞暨與會主管介紹（各一級主管） 2. 各單位提供公版簡報
	0940 - 1000	親師交流時間（座談）	校務整體發展事項之提問與回覆。
第二階段	1000 - 1010	引導至各系場地進行	由各系學會服務學生引導至各系場地。
	1010~	各系親師交流	1. 各院系籌劃辦理 2. 中（西）餐由各系規劃辦理。
	1400 & 1500	高鐵、台鐵遊覽車 返程接送	1. 各系請引導搭乘遊覽車之家長至新校區上車。 2. 回程 1400 第一、二車班出發，1500 第三、四車班出發。 3. 高鐵及台鐵總共各有二班遊覽車接駁。
自由參覽	1200 - 1600	自由參覽租屋博覽會（11:00-16:00）、勤益學舍（13:00-14:00 開放參觀）、校史館、圖書館、教學卓越暨創新研發成果展示區（show room）及 e-2coffee。	1. 由學生會（課指組統籌）在青永館前空地辦理租屋博覽會，新生及家長可自由參覽。 2. 各系親師交流後，請系學會服務學生引導新生及家長參覽。

柒、各單位工作分配

單位	工作分配	備註
秘書室	提供校況簡介影片。	
教務處	1. 提供教務工作公版 PPT 簡報 4~6 張。 2. 提供歷年家長最常提問事項 (Q&A) 4~8 條。	簡報製作內容請以學生家長為對象，儘量活潑生動、淺顯易懂、簡明扼要，不要用評鑑模式。
總務處	1. 提供總務工作公版 PPT 簡報 4~6 張。 2. 提供歷年家長最常提問事項 (Q&A) 4~8 條。 3. 家長停車動線之交管導引及安排。 4. 活動場地之提供、清潔及設備檢整。	
學務處	1. 製作學務簡報，並彙整各單位公版 PPT 簡報。 2. 彙整各單位提供歷年家長最常提問事項，並製作 Q&A 手冊。 3. 系攤位擺設規畫及流程安排，並辦理攤位特色評比敘獎。 4. 親師座談第一階段活動規畫及分工協調等工作。 5. 高鐵及台鐵遊覽車往返接駁，並派人員隨車。 6. 寄發家長通知及回函彙整，影本分送各系。 7. 印製新生及家長臨時通行證（據以參覽校史館、圖書館）。 8. 場地借用與佈置及海報、布條、導引標誌製作及家長座位安排規劃。 9. 迎賓舞曲-社團表演暖場及開幕引言。 10. 行政單位一級主管、各學院院長、承辦單位工作人員及服務學生餐點及茶水(新生班為每班一箱礦泉水)之準備。 11. 辦理租屋博覽會、安排服務學生帶領新生及家長參觀宿舍。	

	12. 第一階段活動經費結報。 13. 其他綜合事項。	
研發處	1. 提供本校參加國內外各類競賽績效及獲獎總數 PPT 簡報 2~4 張。 2. 提供歷年家長最常提問事項 (Q&A) 2~4 條。 3. 新生及家長自由參覽教學卓越暨創新研發成果展示區 (show room) 時段，請派員在場導覽。	
通識學院	1. 提供服務教育等各項畢業門檻之相關資訊 PPT 簡報 2~4 張。 2. 提供歷年家長最常提問事項 (Q&A) 2~4 條。	
語言中心	1. 提供全民英檢畢業門檻之相關資訊 PPT 簡報 1~2 張。 2. 提供歷年家長最常提問事項 (Q&A) 2~4 條。	
電算中心	1. 提供資訊能力定畢業門檻之相關資訊 PPT 簡報 1~2 張。 2. 提供歷年家長最常提問事項 (Q&A) 2~4 條。 3. 協助活動錄 (攝) 影。	
諮商輔導 中心	1. 提供學生生涯規畫及心靈成長等資訊 PPT 簡報 1~2 張。 2. 提供歷年家長最常提問事項 (Q&A) 2~4 條。	
圖書館	1. 提供圖書空間、設施及藏書等資訊 PPT 簡報 1~2 張。 2. 提供歷年家長最常提問事項 (Q&A) 2~4 條。 3. 開放新生及家長憑臨時證入館參覽。	
校史館	1. 新生及家長自由參覽時段，請開放參觀並派員導覽。	
e2-coffee (休管系)	1. 請休管系協助安排服務學生，並給予服務時數 8 小時，由主辦單位供應中餐。 2. 新生及家長憑臨時證均予折價優惠。	折扣成本由校控費用支應。

工程、電資、管理及文創學院	1. 請院長出席校長致詞暨與會主管介紹。 2. 協助指導第 2 階段各系分場實施活動。	
各系	1. 請系主任出席校長致詞暨與會主管介紹。 2. 律定系學會學生於報到處設置系特色攤位，新生家長入場就座及系交流活動之引導與服務。 3. 安排各系親師交流之活動。 4. 班級數較少之系，可考慮院系結合辦理。 5. 新生及家長、各系所師長及工作人員餐點由各系規劃辦理。 6. 協助登錄系學會服務學生服務學時數 8 小時，或給予嘉獎 1 次獎勵。	

捌、工作協調

一、基於歷年參加家長意向綜彙，建請各單位的 PPT 簡報及 Q&A 摘要，請依以下方向作準備：

- (一) 學務處：學生宿舍住宿申請與管理、賃居輔導、生活照顧、社團成果等。
- (二) 教務處：學校辦學績效、教育目標、學制、師資、畢業門檻及教學方向的介紹。
- (三) 總務處：新校區開發與校務發展願景。
- (四) 各系：系教學環境、設施與師資、學生專長、學習歷程與認證及畢業後之職涯願景。
- (五) 通識學院、語言中心及電算中心：服務教育、明秀書院、全民英檢及資訊能力之畢業門檻及相關做法。
- (六) 簡報製作內容請以學生家長為對象，儘量活潑生動、淺顯易懂、簡明扼要，不要用評鑑模式。
- (七) 各單位 PPT 簡報及 Q&A 資料請於 7 月 15 日前送交送生輔組彙整。

二、通行證：為方便新生及家長自由參覽校區，由生輔組統製臨時通行證（如附件一），於簽到入場時核發，請校史館、圖書館及卓越暨創新研發成果展示區（show room）憑證予以通行及導覽，e2-coffee 亦請憑證予折價優惠。

三、交通服務：

(一) 自行開車到校新生及家長，得以由大門及後門通行，215 巷側門僅限步行入校，車輛停放及交通動線（如附件二）。

(二) 活動當日大眾旅運接駁：

1. 接程：第一車 08：10、第二車 08：20 由高鐵-本校。

第三車 08：20、第四車 08：30 由台鐵-本校。

2. 回程：14：00 第一車：本校-台鐵、第二車：本校-高鐵。

15：00 第三車：本校-台鐵、第四車：本校-高鐵。

四、場地分配：

(一) 各系特色主題攤位設置於聚賢廳（如附件三），請於活動前一日（8 月 16 日）12：00 前設置完成。

(二) 第一階段校務簡介各系新生及家長位置（如附件四）。

(三) 第二階段各系親師交流場地由各系自行律定。

五、活動流程：

(一) 第一階段（08：00~10：00）：新生及家長到校後，由交通服務人員引導至會場，並至聚賢廳之各系攤位完成報到，再由系學會服務學生引導至匯川堂就座，實施校務簡介及親師交流時間（座談）。

(二) 第二階段（10：00~ ）：由各系學會服務學生引導新生及家長至各系會場，實施系親師交流活動。

(三) 自由參覽（12：00~16：00）：系學會服務學生引導新生及家長自由參覽租屋博覽會（11:00-16:00）、勤益學舍（13:00-14:00 開放參觀）、校史館、圖書館、卓越暨創新研發成果展示區-show room（圖資大樓 4 樓）、e2-coffee 及校園。

六、勤益新鮮人特區：

(一) 各單位請於 102 年 8 月前更新本網頁資料。

(二) 請各單位協助建構新生行事曆。

玖、獎勵：各系特色主題攤位由課指組於活動前一日及當日，實施場地特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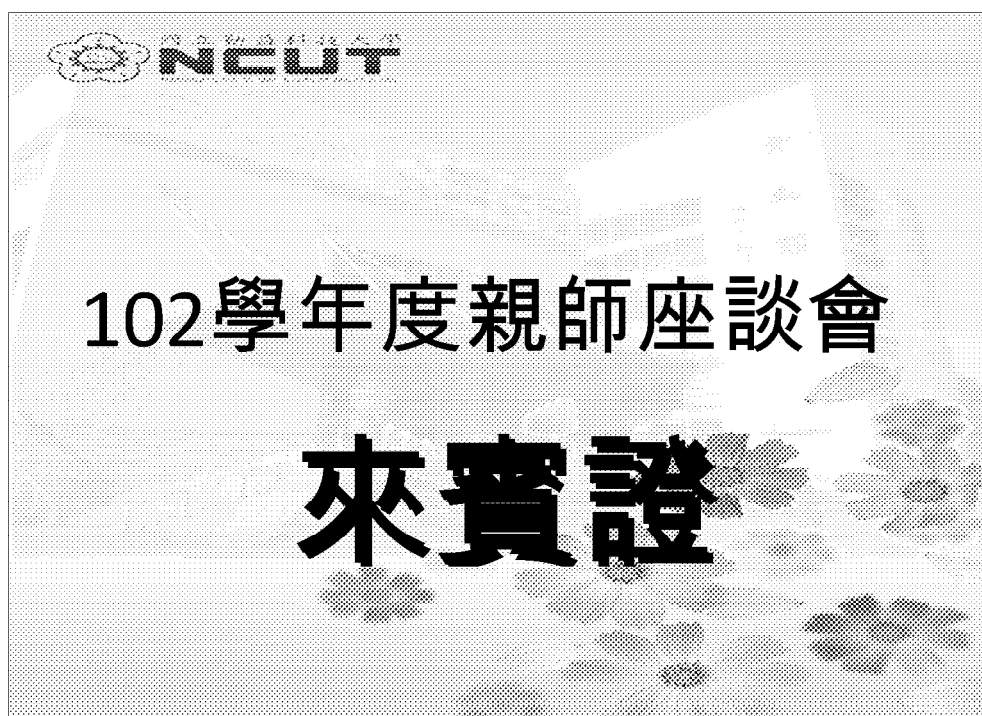
主題創意、佈置、引導服務品質評分統整後，取前五名核頒禮券（第一名 3000 元、第二名 2500 元、第三至五名各 1500 元）。

拾、參加活動之教職員工均得以加班補休假乙日。

拾壹、經費核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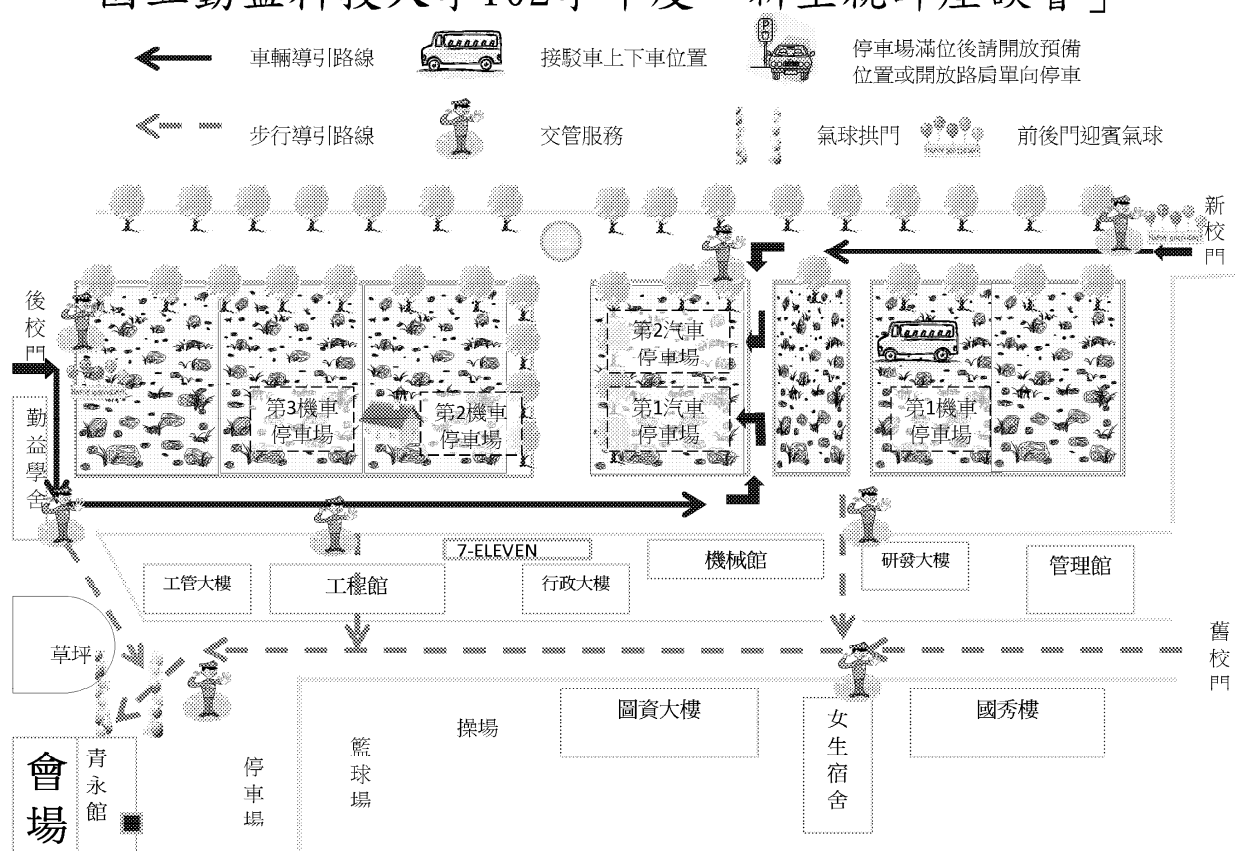
- 一、 本次活動經費由校控業務費酌予支應，行政單位一級主管、各學院院長、承辦單位工作人員及服務學生餐費、遊覽車、場地佈置、資料印刷及評比獎金等經費，由學務處負責核銷；剩餘經費依新生班級比例分配至各系，各系特色主題攤位佈置、新生及家長、各系主管、教職員工及服務學生餐費及其他各項活動經費，由各系負責支用核銷（如附件五、六）。
- 二、 e2-coffee 當日以八折計費，營收報表折扣款（實報實銷）由校控相關經費支應，負責營業服務之學生給予服務時數 8 小時，由主辦單位供應中餐。

附件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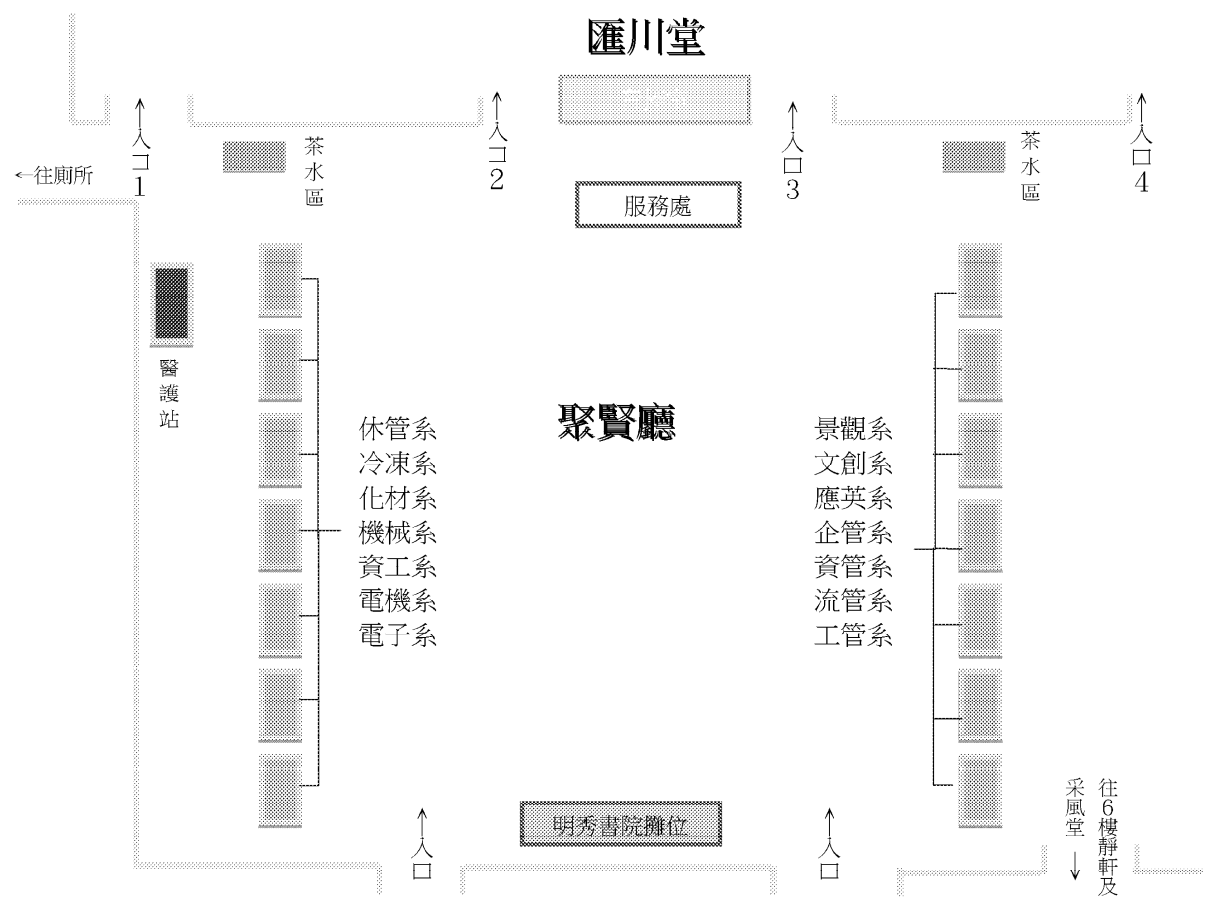


附件二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102學年度「新生親師座談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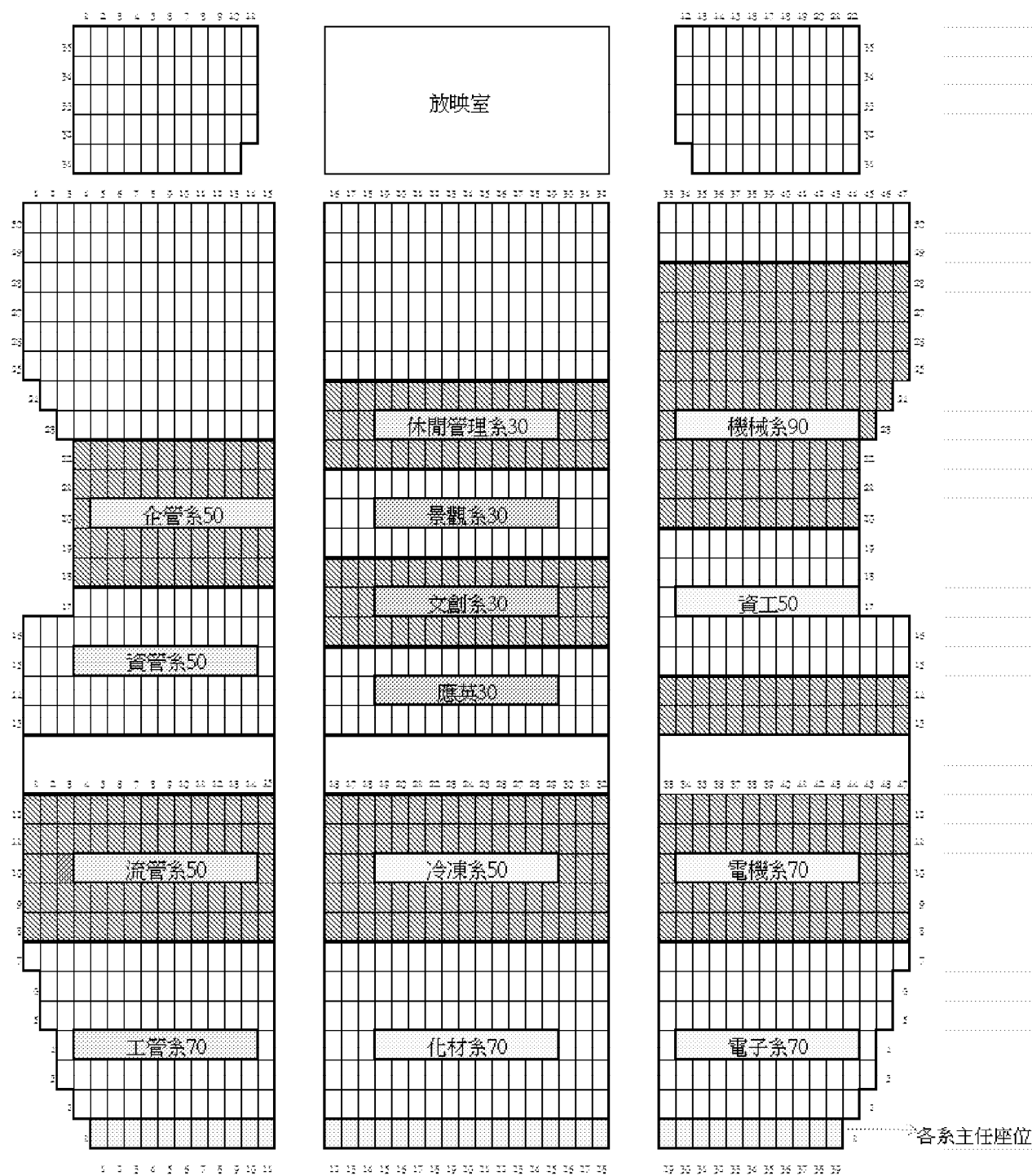


附件三



附件四

102學年度新生親師座談禮堂位置圖



- 一、實施時間：8月17日（星期六）上午09:00。
- 二、請系學會服務學生引導各系家長就位。
- 三、若分配位置不足時，請自行帶往未劃位之區域就座。

附件五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102 年親師座談會活動經費預算表					
申請單位名稱：學務處					
一、經費來源：校控業務費					
科 目 名 稱	金 額		備 註		
擬申請校控經費支援	180000				
二、各項費用概算					
支出項目名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金額	說 明
工作人員便當	個	80	80	6400	行政單位一級主管、各學院院長及承辦單位工作人員(含各單位服務學生)
遊覽車	輛	4	6000	24000	高鐵及台鐵接送
會議資料印刷費	件	1000	14	14000	校務 Q&A 及邀請函
新生及家長識別證	個	700	6	4200	
場地佈置	件	1	19000	19000	氣球拱門及彩帶等佈置器材
外場音響	件	1	10000	10000	迎賓用
系攤位評比獎金(禮券)	張	20	500	10000	系攤位特色
紅布條	條	2	2000	4000	
飲用水	箱	40	90	3600	各班 1 箱
雜支	式	1	4800	4800	海報、文具、資料影印等
分配至系所				80000	
合計				180000	

附件六

系所	102年新生 班級數	比率	102年預計 支出經費	102年可分配 經費
電子工程系	4	12.50%	80,000	10,000
電機工程系	4	12.50%		10,000
資訊工程系	2	6.25%		5,000
機械工程系	4	12.50%		10,000
冷凍空調與能源系系	2	6.25%		5,000
化工與材料工程系	3	9.38%		7,500
企業管理系	2	6.25%		5,000
流通管理系	2	6.25%		5,000
資訊管理系	2	6.25%		5,000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3	9.38%		7,500
休閒產業管理系	1	3.13%		2,500
景觀系	1	3.13%		2,500
文化創意事業系	1	3.13%		2,500
應用英語系	1	3.13%		2,500
合計	32	100.00%		80,000
新生班數係依據教務處提供資料計算(不含雙軌班)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函

地址：臺中市太平區坪林里中山路二段57號

承辦人：張蘭芳

電話：04-23924505#2324

傳真：04-23930691

電子信箱：lf_chang@ncut.edu.tw

(郵遞區號)

(地址)

受文者：如正、副本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6月18日

發文字號：勤益科大學字第102110051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檢送本校102學年度「新生親師座談會」實施計畫，如附件，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校102年5月30日102學年度親師座談會第1次工作協調會會議紀錄辦理。
- 二、工作分配相關單位請於102年7月19日前將PPT投影片、Q & A資料，擲交學務處生輔組承辦人彙辦。

正本：本校各一、二級單位

副本：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校長 趙敏勳

裝

訂

線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102 學年度親師座談會第 1 次工作協調會 會議紀錄

時間：102 年 5 月 30 日（星期四）上午 11:00

地點：行政大樓 4 樓 無紙化會議室

主席：趙敏勳校長

出席人員：詳如附件

記錄：鄭雯文

壹、主席致詞：

今天是親師座談實施計畫協調會，在討論之前有件事情先跟各位說明，有關之前提到的畢業典禮的事情，經過了解其他各個學校的做法，好像沒這麼晚，所以學校預計明年的畢業考提前一週，畢業典禮提前二週，對此在開會之前先跟各位預告，之後再會討論才做定奪，接著就進入本次會議程序。

貳、承辦單位報告：

一、此次親師座談會實施時間：102 年 8 月 17 日（星期六）上午 8:00 至下午 16:00 實施，簡報資料如附件。

參、討論及決議事項：

一、參加對象：

（一）由全校行政及教學單位一級主管、新生班導師、業務相關人員、新生及家長，更改為全校教學單位主管、新生班導師、行政單位各一級主管、兼任二級主管的教師及業務相關人員、新生及家長。

二、實施時程及內容修訂內容：

（一）第一階段：

1. 校務簡介由校長親自擔任主講人，並校長致詞時間合併為同一時段，時間更改為 9:10-9:40，後續程序依序提前。

（二）第二階段：

1. 系親師交流時間由 10:10 更改為 10:00 開始。

2. 接送專車第一、二班車之來程時間更改為來程第一車 08:10、第二車 08:20 均由高鐵至本校。第三車 08:20、第四車 08:30 均由台鐵至本校。

（三）時程修正如表：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102 學年度「新生親師座談會」實施時程表

區分	時間	活動程序	備註
第一階段	0800 - 0850	報到、導引	1. 自行報到家長停車引導。 2. 高鐵及台鐵各二班遊覽車接駁。 3. 家長至各系攤位簽到後引導入場。
	0830-0850	校況影片播放	滾動式播放
	0850 - 0910	迎賓舞曲	1. 社團表演。 2. 暖場及開幕引言。
	0910 - 0940	校長致詞暨校務簡介 公版校務簡介（含教務、學務、總務、研發、通識、語言中心、電算中心、圖書館及諮商輔導中心簡報）	1. 校長致詞暨與會主管介紹（各一級主管） 2. 各單位提供公版簡報
	0940 - 1000	親師交流時間（座談）	校務整體發展事項之提問與回覆。
第二階段	1000 - 1010	引導至各系場地進行	由各系學會服務學生引導至各系場地。
	1010~	各系親師交流	1. 各院系籌劃辦理 2. 中（西）餐由各系規劃辦理。
	1400 & 1500	高鐵、台鐵遊覽車 返程接送	第 1 車次 13：30 本校→ 台鐵→ 高鐵 第 2 車次 14：00 本校→ 台鐵→ 高鐵 第 3 車次 14：30 本校→ 台鐵→ 高鐵 第 4 車次 15：00 本校→ 台鐵→ 高鐵 車次均於工程館大樓前方車道車滿發車。
自由參覽	1200 - 1600	自由參覽租屋博覽會（11:00-15:00）、勤益學舍（12:00、13:00 導覽參觀）、圖書館、教學卓越暨創新研發成果展示區（show room）及 e-2coffee。	1. 由學生會（課指組統籌）在青永館前空地辦理租屋博覽會，新生及家長可自由參覽。 2. 各系親師交流後，請系學會服務學生引導新生及家長參覽。

(四)其他：

1. 8 月 17 日當日圖書館施工工程暫停一日，e-2coffee 開放營業並依去年模式憑證給予折扣。
2. 明秀書院招生宣導於聚賢廳設置攤位，於活動當日向新生及家長簡介。
3. 8 月 17 日當日僅辦理親師座談會，不舉辦勤益學舍啟用典禮，由祕書室及學務處另訂啟用典禮時間。
4. 本年度各系特色主題攤位佈置、新生及家長、各系主管、教職員工及服務學生餐費及其他各項活動經費，由各系依下授經費自行規劃辦理。
5. 各系學會服務學生依去年模式給予服務學時數 8 小時，或給予嘉獎獎勵，並各系所協助登錄時數或填寫嘉獎建議表單。
6. 如果親師座談會前一天氣象發佈颱風警報，將立刻啟動應變措施，停止辦理活動，並請祕書協助利用傳媒發佈訊息，擇日舉辦日期則另外再行公告。

伍、散會（12：30）

103 年各校辦理畢業典時間概況

地區	學校	期末考試日期	畢業典禮日期
中部	本校	6 月 16 日至 20 日	6 月 28 日(六)
北部	國立台灣大學	6 月 16 日至 6 月 20 日	6 月 7 日(六)
北部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	6 月 16 日至 6 月 20 日	6 月 7 日(六)
北部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	6 月 16 日至 6 月 20 日	6 月 14 日(六)
中部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6 月 16 日至 6 月 20 日	6 月 7 日(六)
中部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6 月 23 日至 6 月 29 日	6 月 14 日(六)
中部	國立台中教育大學	6 月 16 日至 6 月 20 日	6 月 7 日(六)
中部	國立聯合大學	6 月 16 日至 6 月 22 日	6 月 7 日(六)
中部	中台科技大學	6 月 3 日至 6 月 6 日畢業考 6 月 16 日至 6 月 22 日期末考	6 月 21 日(六)
中部	中國醫藥大學	6 月 16 日至 6 月 20 日	6 月 7 日(六)
中部	靜宜大學	6 月 16 日至 6 月 20 日	6 月 6 日(五)
中部	亞洲大學	6 月 23 日至 6 月 29 日	6 月 7 日(六)
中部	朝陽科技大學	6 月 16 日至 6 月 21 日	6 月 7 日(六) 6 月 8 日(六)
南部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6 月 23 日至 6 月 28 日	6 月 14 日(六)
南部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6 月 16 日至 6 月 22 日	6 月 7 日(六)
南部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6 月 16 日至 6 月 22 日	6 月 7 日(六)

附件 3-1(修正前)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日間部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事曆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 102.4.25 第 2 次行政會議通過 教育部 102 年 5 月 15 日臺教技(四)字第 1020071904 號函備查												
週次	月份	星期						重 要 行 事 曆	主辦單位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預備週	二月							1	1 日第二學期開始、大學部輔系申請開始	教務處		
		2	3	4	5	6	7	8	6 日~12 日大一校外社會服務教育預選	通識教育學院		
									11 日復學生註冊	教務處		
		9	10	11	12	13	14	15	12 日校務會議(10:10~12:00)	秘書室		
									13 日~14 日就學貸款收件	學務處		
									13 日導師知能研習會	諮輔中心		
									17 日開學、開始上課、加退選開始、大學部輔系申請截止	教務處		
									17 日第二學期註冊繳費截止日	出納組		
第 1 週		16	17	18	19	20	21	22	17 日大一校內勞作教育開始	通識教育學院		
									17~21 日校外社會服務教育加退選	通識教育學院		
第 2 週	三月								24~27 日校外社會服務教育職前說明會	通識教育學院		
									28 日加退選截止	教務處		
		23	24	25	26	27	28		27 日大學部應屆畢業生放棄輔系、雙主修申請截止	教務處		
									17~27 日大學部雙主修申請	教務處		
									28 日和平紀念日(放假 1 日)	人事室		
第 3 週	三月							1				
第 4 週		2	3	4	5	6	7	8	3 日大一校外社會服務教育開始	通識教育學院		
第 5 週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17 日起辦理研究生學位考試	教務處		
									20 日班級安全守護員-CPR 心肺復甦術教學	學務處		
第 6 週		23	24	25	26	27	28	29	27 日班級安全守護員-女子防身術教學	學務處		
		30	31									
第 7 週	四月			1	2	3	4	5	3 日校慶補假一日、4 日兒童節(放假 1 日)、5 日清明節(放假 1 日)	體育室		
第 8 週									9 日防災種子暨培訓消防演練	人事室		
		6	7	8	9	10	11	12	10 日導師會議	學務處		
										諮輔中心		
第 9 週		13	14	15	16	17	18	19	14 日至 18 日期中考週	教務處		
									21 日~5 月 2 日辦理 103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雜費減免	學務處		
第 10 週									24 日 102 學年度校園安全(校舍耐震、風、水災)防災檢核會議	學務處		
		20	21	22	23	24	25	26	25 日申請學、碩士一貫修讀截止日	教務處		
									4 月 21 日~5 月 9 日 102 學年度校長盃競賽	體育室		

[illegible]

*所有假期，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有新規定時，將依新規定另行通知

附件 3-2(修正草案)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日間部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事曆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 102.4.25 第 2 次行政會議通過 教育部 102 年 5 月 15 日臺教技(四)字第 1020071904 號函備查												
週次	月份	星期							重 要 行 事 曆	主辦單位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預備週	二月							1	1 日第二學期開始、大學部輔系申請開始	教務處		
		2	3	4	5	6	7	8	6 日~12 日大一校外社會服務教育預選	通識教育學院		
									11 日復學生註冊	教務處		
		9	10	11	12	13	14	15	12 日校務會議(10:10~12:00)	秘書室		
								13 日~14 日就學貸款收件	學務處			
								13 日導師知能研習會	諮輔中心			
								17 日開學、開始上課、加退選開始、大學部輔系申請截止	教務處			
								17 日第二學期註冊繳費截止日	出納組			
第 1 週		16	17	18	19	20	21	22	17 日大一校內勞作教育開始	通識教育學院		
									17~21 日校外社會服務教育加退選	通識教育學院		
第 2 週								24~27 日校外社會服務教育職前說明會	通識教育學院			
								28 日加退選截止	教務處			
	23	24	25	26	27	28		27 日大學部應屆畢業生放棄輔系、雙主修申請截止	教務處			
								17~27 日大學部雙主修申請	教務處			
								28 日和平紀念日(放假 1 日)	人事室			
第 3 週	三月	2	3	4	5	6	7	1	3 日大一校外社會服務教育開始	通識教育學院		
第 4 週		9	10	11	12	13	14	15				
第 5 週		16	17	18	19	20	21	22			17 日起辦理研究生學位考試	教務處
											20 日班級安全守護員-CPR 心肺復甦術教學	學務處
第 6 週		23	24	25	26	27	28	29	27 日班級安全守護員-女子防身術教學	學務處		
		30	31									
第 7 週	四月			1	2	3	4	5	3 日校慶補假一日、4 日兒童節(放假 1 日)、5 日清明節(放假 1 日)	體育室		
第 8 週									9 日防災種子暨培訓消防演練	人事室		
		6	7	8	9	10	11	12	10 日導師會議	學務處		
										諮輔中心		
第 9 週		13	14	15	16	17	18	19	14 日至 18 日期中考週	教務處		
第 10 週									21 日~5 月 2 日辦理 103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雜費減免	學務處		
									24 日 102 學年度校園安全(校舍耐震、風、水災)防災檢核會議	學務處		
	20	21	22	23	24	25	26	25 日申請學、碩士一貫修讀截止日	教務處			
								4 月 21 日~5 月 9 日 102 學年度校長盃競賽	體育室			

[illegible]

*所有假期，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有新規定時，將依新規定另行通知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汽、機車收費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 102.05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第二條第二項第五款 本校退休之教職員工， <u>得憑退休人員相關證明</u> 至駐警隊辦理免費電子票卡。	第二條第二項第五款 本校退休之教職員工，憑部頒退職證至駐警隊辦理免費電子票卡。	退休教職員工入校程序，由大門、西側門入校者按鈕取票，由大門離校者憑退休人員相關證明至大門警衛室繳回電子票卡後離校；由西側門離校者，離校前憑退休人員相關證明至駐警隊兌換消磁電子票卡後離校。
第三條第一項第五款 <u>與本校訂有契約的承包廠商</u> 每月 400 元，每半年收費 2000 元或每年 4000 元 <u>但禁止停放地下停車場。</u>	第三條第一項第五款 承包工程與本校訂有契約之廠商每月 400 元，每半年收費 2000 元或每年 4000 元。	囿於本校室內停車格數量不足，為保障本校教職員工生停車之權益，本次修法修正限制承包工程及契約廠商車輛停放僅限室外停車場。
第三條第一項第六款 洪厝段停車場採磁卡系統管理， <u>每月收費 300 元，每半年 1500 元，每年 3000 元，</u> 並依車位總量核發，額滿為止。	第三條第一項第六款 洪厝段停車場採磁卡系統管理，限 215 巷商家停放。一年 4000 元，並依車位總量核發，額滿為止。	為有效管理入校車輛，及改善校內停車格不足之問題，本次修法酌以調整洪厝段停車場申辦價額以鼓勵校外人士申請。
第三條第二項第三款 重型機車停車識別證（250CC 以上）：每學年更換，收費 1000 元， <u>停車區域限停駐警隊規劃之重型機車停車區。</u> 兼任教師、臨時人員、學生因復學、轉學等特殊原因可辦理一	第三條第二項第三款 重型機車停車識別證（250CC 以上）：每學年更換，收費 1000 元。兼任教師、臨時人員、學生因復學、轉學等特殊原因可辦理一學期停車識別證（使用期限：六個月）申辦一學	為使校區內現有之停車格能有效充分使用，以及保障重型機車駕駛之停車權益與現行法令接軌，本次修法新增重型機車停車區域。

學期停車識別證（使用期限：六個月）申辦一學期重型機車停車識別證，減半收費 500 元。	期重型機車停車識別證，減半收費 500 元。	
---	------------------------	--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汽、機車收費辦法

91.11(91)勤技總字號 915926 號函
92.03.01(92)勤技總字號 0920001376 號函修頒
92.04.17 勤技總字號 0920002912 號函修頒
92.08.07 勤技總字號 0920004754 號函修頒
93.03.02 勤技總字號 0930000358 號函修頒
97.01.15 勤技總字號 0971200013 號函修頒
97.06.11 勤技總字號 09712000188 號函修頒
97.11.20 本校 97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擴大行政會議通過
97.12.03 勤益科大總字第 0971200388 號函修頒
98.04.28 本校 97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擴大行政會議通過
98.05.12 勤益科大總字第 0981200170 號函修頒
98.12.28 本校 98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五次行政會議通過
99.01.02 勤益科大總字第 0991200012 號函修頒
99.04.29 本校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行政會議通過
99.05.11 勤益科大總字第 0991200191 號函修頒
100.10.20 勤益科大總字第 1001200425 號函修頒
101.05.24 本校 100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行政會議通過
101.06.22 勤益科大總字第 1011200185 號函修頒
102.03.28 本校 101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行政會議通過
102.04.16 勤益科大總字第 1021200149 號函修頒

一、 依據教育部 85.11.14 台 85 總一字第 85515656 號函、財政部 97 年 1 月 2 日台財庫字第 09603518320 號函及本校「車輛管理辦法」訂定本收費法。

二、 未持有本校停車識別證入校之車輛，收費規定如下：

(一)免收費：

1. 公共服務車輛（郵政、電信、金融、消防、警務、救護、環保、安檢、緊急維修工程車）。
2. 其他臨時通知之貴賓車輛。

(二)取電子票卡免收費：

1. 專案簽准之活動，由主辦單位統一至駐警隊辦理免費電子票卡。
2. 領有身心障礙識別證或手冊之車輛（限領有身心障礙識別證或手冊本人，所駕駛或所乘坐之車輛。）離校前至駐警隊辦理免費電子票卡。

3. 學生開學及學期結束時，搬運行李依公告期間內實施。
 4. 持有本校榮譽卡或貴賓卡者之車輛，離校前至駐警隊辦理免費電子票卡。
 5. 本校退休之教職員工，得憑退休人員相關證明至駐警隊辦理免費電子票卡。
 6. 凡洽公及訪客經單位一級主管或單位核發停車優惠券者，離校時至本校大門警衛室繳回停車優惠券及電子票卡，免收費。
- (三)取電子票卡計次收費:凡本校承辦之相關活動，憑該活動相關資料入校之汽車，每次 50 元。
- (四)取電子票卡計時收費:
1. 未持有本校核發之汽車停車識別證之車輛，停車第 1 日第 1 小時內免費，逾 1 小時後每小時 20 元、依此累計收費，不足 1 小時以 1 小時計價收費。
 2. 連續多日停車者，每日以 12 小時計，並累計停車日數收費。
- (五) 電子票卡遺失補辦手續及停車收費規定:
1. 免費入校遺失電子票卡者酌收工本費 100 元。
 2. 參加學校活動遺失電子票卡者酌收工本費 100 元及計次停車費 50 元。
 3. 其餘計時收費遺失電子票卡者，以一日最高停車費 240 元計費，並攜帶行車執照、駕照至駐警隊或大門警衛室繳納電子票卡工本費 100 元及停車費用後，始可離場。
- (六) 未持有本校核發之機車停車識別證，入校每日 20 元，先至駐警隊或大門警衛室繳費並登記，始可停入停車場。

三、 各類定期停車識別證得申(補)辦之對象及費用:

(一)汽車部份:

1. 教職員工每期 1200 元(每年 8 月 1 日起至隔年 7 月 31 日止)。
2. 新進人員辦理汽車停車識別證，依月數比例計算收費，以申辦日為準按月計算(不足 1 月以月計算)。
3. 兼任教師及臨時人員：每學期 500 元。
4. 學生汽車停車識別證(使用期限為每年 8 月 1 日起至隔年 7 月 31 日止)，進修學院、產學或產碩專班等、雙軌訓練旗艦計畫專班、學分及非學分班學生得選擇辦理每週入校 2 日之每學年 1000 元之汽車停車證，或每週入校 1 日之每學年 500 元之汽車

停車證。餘日間部、進修推廣部、碩士班（含在職及一般生）等，不限入校天數均可入校。收費標準區分：限定停放於新校區停車場者，每學年 2000 元；不限定停放區域者，每學年 4000 元。因復學、轉學等特殊原因可辦理一學期停車證（使用期限六個月）。申辦一學期汽車停車證之學生，依其申辦之類別，減半收費。

5. 與本校訂有契約的承包廠商每月 400 元，每半年收費 2000 元或每 4000 元但禁止停放地下停車場。

6. 洪厝段停車場採磁卡系統管理，每月收費 300 元，每半年 1500 元，每年 3000 元，並依車位總量核發，額滿為止。

(二)機車部份：

1. 教職員工（含兼任教師及臨時人員）：每期 200 元。申辦一學期者需繳交 100 元（使用期限：六個月）。

2. 學生機車停車識別證每學年更換：凡日間部、進修推廣部、進修學院、碩士班（含在職及一般生）等各學制學生，收費每學年 200 元（每年 8 月 1 日起至隔年 7 月 31 日止）。因復學、轉學等特殊原因可辦理一學期停車證（使用期限：六個月），申辦一學期機車停車識別證，減半收費 100 元。

3. 重型機車停車識別證（250CC 以上）：每學年更換，收費 1000 元，停車區域限停駐警隊規劃之重型機車停車區。兼任教師、臨時人員、學生因復學、轉學等特殊原因可辦理一學期停車識別證（使用期限：六個月）申辦一學期重型機車停車識別證，減半收費 500 元。

4. 承包工程與本校訂有契約之廠商，每學期 200 元或每年 400 元。

(三)汽、機車停車識別證申請補發時另收工本費。汽車、重型機車停車識別證 100 元，停車晶片感應卡 100 元，機車停車識別證 40 元。

四、申辦汽、機車停車證及申請退費程序：

(一)申請人必須符合法定騎（駕）車年齡，方得填具申請單。並在申請單之「依法持有各式證照簽認」欄內親自簽名。駐警隊核驗時未符合填表規定者，將不予辦理。

(二)爾後若經查為謊報或隱瞞填報者，所衍生之法律責任由簽認人自行負責。

(三)申請退費程序：

1. 限本人攜帶收據正本、或切結書及身分證明文件（學生須另附休、退學證明文件）至駐警隊填寫停車證退費申請書（附退費帳號影

本)，並繳回停車證。

2.退費對象本校教職員工因退休或調、離職者，或因故無法至學校兼課之兼任老師及因故辦理休、退學之學生。

3.退費依月數比例計算，使用不足月月份不予退費。

(四)退費基準:以事實發生後一個月內為準，超過一個月則以申請日為準。

- 五、 停車場只提供停車之用，個人財物及車輛遺失、毀損及發生不可抗拒之天災時，概不負賠償責任。
- 六、 本辦法所收費用主要用於改善校內道路狀況、道路照明設備、新建停車場、支付校園交通管理人員及工讀服務等費用。
- 七、 本辦法經校園交通安全管理暨教育委員會、行政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發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簽 於 事務組

日期：102年6月9日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主旨：檢陳本校「校園交通安全管理暨教育委員會」第27次會議紀錄，簽請 核示。

說明：

一、本次會議已於102年5月29日由總務長主持，假行政大樓3樓會議室召開完畢，提案修正「汽、機車收費辦法」部分條文經討論後修訂如附件。(附件一會議簽到單，附件二會議紀錄，附件三「汽、機車收費辦法」條文對照表及全文)

二、本次修訂之「汽、機車收費辦法」乙案，奉核後擬提102年6月27日行政會議審議。

擬辦：奉核後，依相關規定辦理後續事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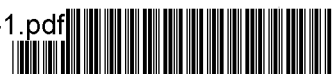
校務基金運用
專案工作人員 湯玉芳 0610
1512

第一層決行	
承辦單位	決行
校務基金運用 專案工作人員 湯玉芳 0611 1709	會辦單位
駐警隊 小隊長 邱格松 0611 0819	
組長 趙文智 0611 0908	
總務長 鄭文達 0611 1234	
	如擬 副校長 李鴻濤 0611 1655

助教 許錦燕 0611
1427

校園交通安全管理暨教育委員會第 27 次會議簽到表 102.05.29

職稱	姓名	出席簽到
主任委員	趙敏勳	
當然委員	杜景順	杜景順
當然委員	鄭志敏	
當然委員	鄭文達	鄭文達
當然委員	黃世梁	黃世梁
當然委員	賴建榮	賴建榮
當然委員	趙文智	趙文智
當然委員	洪金標	洪金標
當然委員	黃盛忠	黃盛忠
當然委員(學生代表)	張峻豪	張峻豪
當然委員(學生代表)	廖儷婷	廖明穎
當然委員(學生代表)	蔡曜安	蔡曜安
委員	邱格松	邱格松
委員	曹文琴	曹文琴
委員	謝翠玲	謝翠玲
委員	唐光輝	唐光輝
委員	詹俊奕	



委員	李念晨	
列席	張峻豪	張峻豪
列席		
列席		
列席		
列席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校園交通安全管理暨教育委員會第 27 次會議紀錄

時間:102 年 05 月 29 日(星期三)10 時 30 分

地點: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

主持人:鄭總務長 文達

記錄:湯玉芳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所載

壹、主席致詞:略

貳、工作報告

駐警隊:略

生輔組:

一、目前生輔組對於交通安全教育宣導及違規輔導業務報告如會議附件資料所載，請各位委員參閱。

二、本學期取締學生交通違規業務(請併參生輔組交通安全教育工作報告第 8 點)，查有車籍資料學生均已完成輔導，部分違規車輛尚查無車籍資料，此一狀況不利爾後校內安全之維護，或交通安全事件之處理。

駐警隊回覆:因目前機車管制尚未自動化，車證之查驗仍需仰賴駐警隊同仁以人力抽檢，駐警隊雖人力不足自本學期 2 月份迄今仍持續查驗無證入校之機車，並加強宣導同學辦證業務以健全校內停車車籍資料。本校機車道尚未自動化控管，多有鄰近居民或學生借道通行以及本校資源豐富經常承接大型活動辦理，對於判斷是否為無證入校停車之學生亦或受邀入校活動參與之外賓實難以判斷。為解決上述之情形，未來駐警隊將會評估後再規劃爭取機車自動化管制之建設。

參、汽、機車收費辦法條文審議

提案單位:總務處駐警隊

案由：修正第二條第二項第五款，提請 討論。

說明：因現行條文中「退職證」之法令核發對象僅限公務人員，因立法目的之對象為由本校退休之全體教職員工，為確立法規之明確性本次修法予以文字修正。

決議：討論後通過。並文字修正本次草案之條文，修正後之條文詳如附件。



提案單位:總務處駐警隊

案由:修正第三條第一項第五款,提請討論。

說明:囿於本校室內停車格數量不足,為保障本校教職員工生停車之權益,本次修法修正限制承包工程及契約廠商車輛停放僅限室外停車場。

決議:討論後通過。並於會後請周宗憲老師對於條文文字修正,加以指教潤飾,修正後之條文詳如附件。

提案單位:總務處駐警隊

案由:修正第三條第一項第六款,提請討論。

說明:為有效管理入校車輛,及改善校內停車格不足之問題,本次修法酌以調整洪厝段停車場申辦價額以鼓勵校外人士申請。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單位:總務處駐警隊

案由:修正第三條第二項第三款,提請討論。

說明:為使校區內現有之停車格能有效充分使用,以及保障重型機車駕駛之停車權益與現行法令接軌,本次修法新增重型機車停車區域。

決議:討論後通過。並請駐警隊未來規劃重型機車停車區域,除場地面積之充分利用外並參考是否能將區域規劃於未來宿舍地下室之可行性,以保障重型機車駕駛之權益及財產安全。

肆、臨時動議

駐警隊提出:目前駐警隊之辦證宣導以及相關業務通知多以 e-mail 或以書面通知單方式放置於班櫃,但因執行至今效果有限。建議是否能借由 facebook 本校同學發起之「勤益相挺」群組,行本隊相關業務宣導,以利同學更迅速接收訊息?

洪委員金標建議:據了解「勤益相挺」群組發起者為學生,非屬官方設立之連絡網,建議宜由本校首頁即時訊息,或駐警隊網頁公告為佳。

【主席】:若無其他意見,按委員建議辦理。

唐委員光輝提出：東側門與國秀樓中間停車區域地面未畫線明顯標示停車格，且無規劃身障車格，恐造成於需高度使用該段停車場身障同仁不便。能否請駐警隊進行相關措施規劃與評估？

駐警隊回覆：該區域原有之規劃為一空地，不屬停車區域因此尚無停車格之標識，該空地目前僅有開學之初辦理社團博覽會之借用，因此為便利全體教職員工生，以及因應校內停車格之不足暫時開放此區域供車輛停放。身障車位規劃之數量按申請人數為依據，目前校內身障車位之規劃合乎規定之標準，但於該場地正式變更為停車場設置身障車位需由相關負責單位研擬 經鈞長同意後辦理。

【主席】：若有相關需求，請駐警隊先於該段停車場做車位預先保留，並予以公告車位保留之訊息為宜。

黃委員世梁提出：目前校內室外停車格是否面積能比照地下停車場規劃之面積，以避免車輛間距過於擁擠，造成車輛碰撞問題？以及地下停車場長久以來偶有部分駕駛將車輛持續停放過久，圍於本校室內停車格數量實為不足，請相關單位能否研擬處理方式加以改善。

駐警隊回覆：未來車位面積之規劃，駐警隊會將意見傳達營繕組將室外平面車位面積比照地下停車場，並感謝委員之建議；另外，地下停車場部分駕駛將車輛持續停放過久之情況，據本隊了解管理館部分應為 215 巷申辦車位之商家，本次法規修正已提案並通過未來該類別申辦者，到期後再續辦僅限停放本校洪厝段停車場。其他駕駛應為本校研究生、博士生，以及居住附近之教職員工。

【主席】：請駐警隊再加強注意本校室內停車位駕駛將車輛滯留過久之問題，俾利停車格有效之利用。

曹委員文琴提出：管理館地下停車場汽車通道過彎，通行之駕駛需仰賴設置之警示燈以判斷是否有對向來車，但現行使用之警示燈多有感應不靈敏之狀況，恐有提高駕駛行車風險之慮。請相關單位加強地下一、二樓通道對向來車警示燈之感應及準確性，以增進駕駛人之安全。警示燈感應加強之問題前次會議已提出反映，但現今警示燈之感應仍不夠準確，請相關單位再予以改善。

駐警隊回覆：管理館之地下停車場通道的確彎度過大，但屬建物原始設計之問題。地下停車場使用迄今，提醒駕駛之標語、警示號誌若有

需修繕本隊會再予以修復、改善。

【主席】：管理館地下停車場之號誌及動線安全問題請總務處相關單位，會後再至現場瞭解、研擬規劃改善方法。

賴委員建榮提出：本校大門及西側門汽車道已自動化管制，免除人工換證、查驗汽車證等程序，惟大門目前尚有保全人員駐守。目前申辦汽車停車證之教職員工生出入本校皆需由駕駛持感應卡自行刷卡出入，既目前駐守大門之保全人員已無換證、查驗汽車證等業務，是否應要求值班保全人員遇車輛出入時提供更為主動之服務與駕駛有更積極良好之互動，以符合大眾之觀感。

曹委員文琴提出：今年2月份之後的確明顯感受值勤保全人員服務較無以往主動，過去保全人員服務確實較為積極，若遇見熟識本校人員，會主動協助開啟柵欄。機器無法取代人與人之間的互動，相較兩階段對於服務上之感受差別，請各位委員參考。

駐警隊回覆：原西側門執勤駐警同仁已調至大夜班，加強夜間校園巡邏。目前大門保全值勤業務除大門駐守外，需由攝像鏡頭隨時注意後門車輛通行狀況，以及機器障礙排除，保全同仁負責之業務亦相當辛苦與重要。

翁委員陸清(代理)提出：保全同仁之聘請主要為服務本校全體教職員工生，除臨時緊急狀況需排除、或其他業務進行中之外。執勤時仍需與進出本校之駕駛人有更良好之互動，始合乎一般大眾之期待感與觀感。

【主席】：保全人員服務態度主動、積極能提升本校之形象。之前曾有外賓蒞校因不熟悉學校自動化管制系統設備造成按鈕取票上程序的錯誤，若經由保全人員加以協助服務則可避免相關問題。保全人員服務本校教職員工生，應盡最大主動與積極，並且需有良好的態度及互動增進正面觀感。

五、散會：11 時 50 分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函

地址：臺中市太平區坪林里中山路二段57號

承辦人：李俐萱

電話：04-23924505#2663

傳真：04-23927571

電子信箱：augerin85@ncut.edu.tw

受文者：本校研發處學術發展組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6月11日

發文字號：勤益科大研字第102130025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請至本機關附件下載區以發文字號及發文日期下載。網址<http://arcupload.ncut.edu.tw/DL/DLI1/DLI100.aspx>)

主旨：檢送本校102年5月28日召開「推動研究發展獎勵審核會議」之會議紀錄1份，請 查照。

說明：依據本校「推動研究發展獎勵要點」辦理。

正本：賴雲龍主任委員、姚賀騰當然委員、駱文傑當然委員、王清德當然委員、陳文淵當然委員、胡志佳當然委員、劉柏宏當然委員、宋文財委員、宋文沛委員、管衍德委員、黃俊明委員、陳東賢委員、本校各教學單位

副本：本校研發處學術發展組

校長 趙敏勳

102 年度教師申請推動研究發展獎勵案審核會議簽到簿

102/5/28 (星期二) 15:30

出席人員	簽名	出席人員	簽名
賴雲龍副校長	賴雲龍	陳東賢老師	陳東賢
姚賀騰研發長	姚賀騰	陳聰嘉副研發長	請假
王清德院長	王清德	許智能組長	許智能
胡志佳院長	胡志佳	謝錦聰組長	謝錦聰
陳文淵院長	陳文淵	陳紹賢組長	請假
駱文傑院長	駱文傑	王詩欣	王詩欣
劉柏宏院長	劉柏宏	李俐萱	李俐萱
宋文財老師	宋文財		
黃俊明老師	黃俊明		
管衍德主任	管衍德		
宋文沛老師	宋文沛		

102 年教師申請推動研究發展獎勵案審核會議紀錄

壹、時間：中華民國 102 年 5 月 28 日(星期二)15：30

貳、地點：本校創新研發大樓三樓會議室

參、主持人：賴副校長雲龍

記錄：李俐萱

肆、出席人員：駱文傑院長、王清德院長、陳文淵院長、胡志佳院長、劉柏宏院長、姚賀騰研發長、宋文財老師、管衍德老師、黃俊明老師、宋文沛老師、陳東賢老師、許智能組長、謝錦聰組長及王詩欣小姐

伍、請假人員：無

陸、討論事項

案由：102 年度教師申請推動研究發展獎勵案，提請 審議。

說明：

一、依據本校「推動研究發展獎勵要點」辦理。

二、總計 386 件申請案審核符合規定，總審核金額為 5,222,000 元，其中 8 位教師獎勵金額分別為 235,000 元、200,000 元、134,000 元、165,000 元、143,000 元、125,000 元、180,000 元及 127,000 元，依規定超過 120,000 元者，以 120,000 元計，實際核符金額為 4,873,000 元。

三、各項獎勵類別件數及獎勵金統計如下：(敬請參閱「102 年度教師申請推動研究發展獎勵案」)

(一)學術論文獎：共 232 件申請案。

1.初審通過：203 件(序號 1-203)，P.7-P.27，預估獎勵金額為 3,353,000 元。

2.初審不符：19 件(序號 204-222)，P.29-P.30。

3.待審議：10 件(序號 223-232)，P.30-31。

說明：待審議案序號 223-232，擬提請審議委員會討論。(敬請參閱附件一至附件四，P.1-P.43)

決議：1.序號 223-228 之申請案非屬 SCIE 與 EI 等級，不予獎助。

2.序號 229 之申請案屬研討會論文，不予獎助。

3.序號 230-231 之申請案非屬 EI 等級，不予獎助。

4.序號 232 之申請案，依 ISI Web of Knowledge 資料庫查詢結果，該申請教師屬第二作者，非通訊作者。

5.其餘照案通過。

(二)專利獎：共 79 件申請案。

1.初審通過：77 件(序號 1-35)，P.33- P.38，預估獎勵金額為 1,000,000 元。

2.初審不符：2 件(序號 36)，P.39。

決議：照案通過。

(三)競賽獎：共 80 件申請案。

1.初審通過：69 件(序號 1-69)，P.41 -P.49，預估獎勵金額為 409,000 元。

2.初審不符：7 件(序號 74-80)，P.53 -P.54。

3.待審議：4 件(序號 70-73)，P.51。

說明：待審議案序號 70-73，擬提請審議委員會討論。(敬請參閱附件六至附件八，P.45-P.68)

決議：1.請研發處研議並修正獎助要點，明訂「各類計畫成果發表會」與「競賽」之區隔。

2.本次待審議案件擬依現行獎助要點之規定，序號70-72不予獎助，序號73予以「一般全國性競賽第三名」獎助。

(四)國際發明展獎：共 58 件申請案。

1.初審通過：27 件(序號 1-27)，P.55 -P.59，預估獎勵金額為 310,000 元。

2.初審不符：31 件(序號 1-31)，P.61-P.64。

決議：照案通過。

(五)專書著作獎：共 13 件申請案。

1.初審通過：10 件(序號 1-10)，P.65- P.67，預估獎勵金額為 150,000 元。

2.初審不符：1 件(序號 13)，P.69。

3.待審議：2 件(序號 11-12)，P.69。

說明：待審議案序號 11-12，擬提請審議委員會討論。(敬請參閱附件五，P.40-P.43)

決議：依據「推動研究發展獎勵要點」之規定，序號 11-12 之國內專書著作無出版書碼 ISBN，因此不予補助；其餘照案通過。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 17：00

簽 於 學術發展組

日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主旨：有關本校102年度教師申請推動研究發展獎勵名單及獎勵金乙案，請核示。

說明：

- 一、依據本校「推動研究發展獎勵要點」及102年5月28日召開「推動研究發展獎勵審核會議」之決議辦理(附件一)。
- 二、經費來源：由本校科技研究發展經費年度預算及本校五項自籌收入統籌款額度內勻支。
- 三、102年度申請推動研究發展獎勵案審核如下(附件二及附件三)：

(一)初核獎勵金額：5,225,000元。

(二)實際核定金額：4,876,000元

- 1、其中八位教師獎勵金超過120,000元，以120,000元計(本校「推動研究發展獎勵要點」第7點)。
- 2、又其中17位教師申請102年特聘教授，獲特聘者應不予重覆支領獎勵金(本校「特聘教授設置辦法」第4條第3項)，惟目前特聘教授名單尚未確定，俟確認後再扣除之。

擬辦：

- 一、惠請人事室於102年特聘教授名單確認後，予以名單乙份，俾利本處扣除重複人員。
- 二、實際核定金額尚未扣除102年獲特聘教授者為4,876,000元，擬由本處102年度推動科技研究發展經費項下支應796,000元；另由102年度五項自籌統籌款項下支應3,029,000元，暫不足1,051,000元。

三、前開不足金額之確切數字，俟102年特聘教授名單確認後，擬請 鈞長同意本處另簽請追加不足金額，事後再由本處檢據支用計畫及執行成果於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報告(本校「推動研究發展獎勵要點」第10點第2款)。

四、奉 核可後，擬提案於行政會議審議。

會辦單位：人事室、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第一層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辦事員	李俐萱	0613 0943	有關102年特聘教授之遴選 已訂6月24日開會辦理，屆 時如順利產出人選，自當配 合辦理。				
研究發展處處長	許智能	0613 1446					
研究發展處處長	姚賀騰	0613 1600					
人事室 秘書	尹光明	0613 1723	可				
人事室 主任	羅淑惠	0613 1910					
主計室 辦事員	吳思青	0618 1537					
奉核後請依相關規定程序辦理。			副校長 賴雲龍 0621 1230 代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函

地址：臺中市太平區坪林里中山路二段57號

承辦人：李俐萱

電話：04-23924505#2663

傳真：04-23927571

電子信箱：augerin85@ncut.edu.tw

受文者：本校研發處學術發展組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6月11日

發文字號：勤益科大研字第102130025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請至本機關附件下載區以發文字號及發文日期下載。網址<http://arcupload.ncut.edu.tw/DL/DLI1/DLI100.aspx>)

主旨：檢送本校102年5月28日召開「推動研究發展獎勵審核會議」之會議紀錄1份，請 查照。

說明：依據本校「推動研究發展獎勵要點」辦理。

正本：賴雲龍主任委員、姚賀騰當然委員、駱文傑當然委員、王清德當然委員、陳文淵當然委員、胡志佳當然委員、劉柏宏當然委員、宋文財委員、宋文沛委員、管衍德委員、黃俊明委員、陳東賢委員、本校各教學單位

副本：本校研發處學術發展組

校長 趙敏勳

102 年度教師申請推動研究發展獎勵案審核會議簽到簿

102/5/28 (星期二) 15:30

出席人員	簽名	出席人員	簽名
賴雲龍副校長	賴雲龍	陳東賢老師	陳東賢
姚賀騰研發長	姚賀騰	陳聰嘉副研發長	請假
王清德院長	王清德	許智能組長	許智能
胡志佳院長	劉永南代	謝錦聰組長	謝錦聰
陳文淵院長	林文淵	陳紹賢組長	請假
駱文傑院長	駱文傑	王詩欣	王詩欣
劉柏宏院長	劉柏宏	李俐萱	李俐萱
宋文財老師	宋文財		
黃俊明老師	黃俊明		
管衍德主任	管衍德		
宋文沛老師	宋文沛		

102 年教師申請推動研究發展獎勵案審核會議紀錄

壹、時間：中華民國 102 年 5 月 28 日(星期二)15：30

貳、地點：本校創新研發大樓三樓會議室

參、主持人：賴副校長雲龍

記錄：李俐萱

肆、出席人員：駱文傑院長、王清德院長、陳文淵院長、胡志佳院長、劉柏宏院長、姚賀騰研發長、宋文財老師、管衍德老師、黃俊明老師、宋文沛老師、陳東賢老師、許智能組長、謝錦聰組長及王詩欣小姐

伍、請假人員：無

陸、討論事項

案由：102 年度教師申請推動研究發展獎勵案，提請 審議。

說明：

一、依據本校「推動研究發展獎勵要點」辦理。

二、總計 386 件申請案審核符合規定，總審核金額為 5,222,000 元，其中 8 位教師獎勵金額分別為 235,000 元、200,000 元、134,000 元、165,000 元、143,000 元、125,000 元、180,000 元及 127,000 元，依規定超過 120,000 元者，以 120,000 元計，實際核符金額為 4,873,000 元。

三、各項獎勵類別件數及獎勵金統計如下：(敬請參閱「102 年度教師申請推動研究發展獎勵案」)

(一)學術論文獎：共 232 件申請案。

1.初審通過：203 件(序號 1-203)，P.7-P.27，預估獎勵金額為 3,353,000 元。

2.初審不符：19 件(序號 204-222)，P.29-P.30。

3.待審議：10 件(序號 223-232)，P.30-31。

說明：待審議案序號 223-232，擬提請審議委員會討論。(敬請參閱附件一至附件四，P.1-P.43)

決議：1.序號 223-228 之申請案非屬 SCIE 與 EI 等級，不予獎助。

2.序號 229 之申請案屬研討會論文，不予獎助。

3.序號 230-231 之申請案非屬 EI 等級，不予獎助。

4.序號 232 之申請案，依 ISI Web of Knowledge 資料庫查詢結果，該申請教師屬第二作者，非通訊作者。

5.其餘照案通過。

(二)專利獎：共 79 件申請案。

1.初審通過：77 件(序號 1-35)，P.33- P.38，預估獎勵金額為 1,000,000 元。

2.初審不符：2 件(序號 36)，P.39。

決議：照案通過。

(三)競賽獎：共 80 件申請案。

1.初審通過：69 件(序號 1-69)，P.41 -P.49，預估獎勵金額為 409,000 元。

2.初審不符：7 件(序號 74-80)，P.53 -P.54。

3.待審議：4 件(序號 70-73)，P.51。

說明：待審議案序號 70-73，擬提請審議委員會討論。(敬請參閱附件六至附件八，P.45-P.68)

決議：1.請研發處研議並修正獎助要點，明訂「各類計畫成果發表會」與「競賽」之區隔。

2.本次待審議案件擬依現行獎助要點之規定，序號70-72不予獎助，序號73予以「一般全國性競賽第三名」獎助。

(四)國際發明展獎：共 58 件申請案。

1.初審通過：27 件(序號 1-27)，P.55 -P.59，預估獎勵金額為 310,000 元。

2.初審不符：31 件(序號 1-31)，P.61-P.64。

決議：照案通過。

(五)專書著作獎：共 13 件申請案。

1.初審通過：10 件(序號 1-10)，P.65- P.67，預估獎勵金額為 150,000 元。

2.初審不符：1 件(序號 13)，P.69。

3.待審議：2 件(序號 11-12)，P.69。

說明：待審議案序號 11-12，擬提請審議委員會討論。(敬請參閱附件五，P.40-P.43)

決議：依據「推動研究發展獎勵要點」之規定，序號 11-12 之國內專書著作無出版書碼 ISBN，因此不予補助；其餘照案通過。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 17：00

102年度申請推動研究發展獎勵名單及金額一覽表

序號	學院	主聘系所	申請人	獎勵類別					總計	獎勵金超過 120,000元，以 120,000元計。	101年申請特 聘教授者	實支	獎勵金額超過 68,501元，應預 扣所得稅金(5%)	實撥
				國際發 明展	專利	專書	論文	競賽						
1	管理	工管系	黃敬仁				20,000		20,000					
2	管理	工管系	康鶴耀				110,000		110,000					
3	管理	工管系	黃美玲				20,000		20,000					
4	管理	工管系	柯美珠				5,000		5,000					
5	管理	工管系	楊旭豪				20,000		20,000					
6	管理	工管系	黃喬次				10,000		10,000					
7	管理	工管系	王文派				10,000		10,000					
8	管理	工管系	曾懷恩				7,000		7,000					
9	管理	工管系	林文燦				60,000		60,000					
10	管理	工管系	張嘉寶	10,000	5,000				15,000					
11	管理	工管系	李國義	30,000	10,000				40,000					
12	管理	工管系	洪永祥		5,000				5,000					
13	管理	工管系	古美玉					4,000	4,000					
14	管理	工管系	王偉麟					4,000	4,000					
15	工程	化材系	呂旭東				20,000		20,000					
16	工程	化材系	趙敏勳				20,000		20,000					
17	工程	化材系	蔡美慧				80,000		80,000					
18	工程	化材系	歐珍方				20,000		20,000					
19	工程	化材系	杜景順				20,000		20,000					
20	工程	化材系	張惠玲		20,000				20,000					
21	管理	休閒系	郭春敏				30,000		30,000					
22	管理	休閒系	陳細鈿				40,000		40,000					
23	管理	休閒系	徐欽賢				10,000		10,000					
24	管理	企管系	林水順			10,000			10,000					
25	管理	企管系	鄧美貞				10,000		10,000					
26	管理	企管系	林裕凌				20,000	12,000	32,000					
27	管理	企管系	吳淑鶯				50,000		50,000					



102年度申請推動研究發展獎勵名單及金額一覽表

序號	學院	主聘系所	申請人	獎勵類別					總計	獎勵金超過 120,000元，以 120,000元計。	101年申請特 聘教授者	實支	獎勵金額超過 68,501元，應預 扣所得稅金(5%)	實撥
				國際發 明展	專利	專書	論文	競賽						
28	管理	企管系	曹文琴				20,000		20,000					
29	工程	冷凍系	許智能				10,000		10,000					
30	工程	冷凍系	王輔仁	10,000	25,000		40,000		75,000					
31	工程	冷凍系	管衍德	25,000	30,000		7,000	20,000	82,000					
32	工程	冷凍系	黃建民				20,000		20,000					
33	工程	冷凍系	張俊民	10,000	5,000			5,000	20,000					
34	工程	冷凍系	吳友烈		5,000				5,000					
35	管理	流管系	陳彥廷				20,000		20,000					
36	管理	流管系	林宏澤				20,000		20,000					
37	管理	流管系	陳啟東				20,000		20,000					
38	管理	流管系	賴建榮				74,000		74,000					
39	管理	流管系	陳秀華				30,000	9,000	39,000					
40	管理	流管系	彭國芳					7,000	7,000					
41	管理	資管系	林進榮			10,000			10,000					
42	管理	資管系	王清林				20,000		20,000					
43	管理	資管系	范振銘				25,000		25,000					
44	管理	資管系	黃嘉彥				40,000		40,000					
45	管理	資管系	劉宜菁				5,000		5,000					
46	管理	資管系	翁國亮	90,000	135,000			10,000	235,000	120,000				
47	管理	資管系	黃俊明	10,000	30,000			10,000	50,000					
48	文創	景觀系	張淑貞				10,000		10,000					
49	文創	景觀系	宋文沛				120,000		120,000					
50	文創	景觀系	方智芳				10,000		10,000					
51	文創	景觀系	歐文生					4,000	4,000					
52	電資	資工系	劉紹漢			10,000			10,000					
53	電資	資工系	王圳木		40,000	20,000	20,000		80,000					
54	電資	資工系	林基源				40,000		40,000					
55	電資	資工系	林宗宏				10,000		10,000					

102年度申請推動研究發展獎勵名單及金額一覽表

序號	學院	主聘系所	申請人	獎勵類別					總計	獎勵金超過 120,000元，以 120,000元計。	101年申請特 聘教授者	實支	獎勵金額超過 68,501元，應預 扣所得稅金(5%)	實撥
				國際發 明展	專利	專書	論文	競賽						
56	電資	資工系	游正義				10,000		10,000					
57	電資	資工系	林炆生		20,000		80,000		100,000					
58	電資	資工系	林正堅	5,000	5,000	20,000	50,000		80,000					
59	電資	資工系	林學儀				20,000	8,000	28,000					
60	電資	資工系	陳瑞茂				20,000		20,000					
61	電資	資工系	李隆財		5,000			4,000	9,000					
62	電資	電子系	林熊徵			60,000	60,000		120,000					
63	電資	電子系	林光浩				50,000	3,000	53,000					
64	電資	電子系	劉正忠				90,000		90,000					
65	電資	電子系	洪玉城	5,000			30,000	4,000	39,000					
66	電資	電子系	黃國興		40,000		10,000	8,000	58,000					
67	電資	電子系	游信強				85,000		85,000					
68	電資	電子系	賴雲龍				20,000		20,000					
69	電資	電子系	陳文淵		20,000		30,000		50,000					
70	電資	電子系	曾振東	30,000	40,000			20,000	90,000					
71	電資	電機系	姚賀騰				200,000		200,000	120,000				
72	電資	電機系	白能勝				60,000	3,000	63,000					
73	電資	電機系	王孟輝	10,000	20,000		100,000	4,000	134,000	120,000				
74	電資	電機系	林俊成		20,000		40,000		60,000					
75	電資	電機系	洪清寶	20,000	20,000		20,000		60,000					
76	電資	電機系	林正乾				20,000		20,000					
77	電資	電機系	葉政育				80,000		80,000					
78	電資	電機系	蔡政道				90,000		90,000					
79	電資	電機系	宋文財		25,000		120,000	20,000	165,000	120,000				
80	電資	電機系	羅永昌				20,000		20,000					
81	電資	電機系	陳鴻誠		10,000		90,000		100,000					
82	電資	電機系	郭英哲				20,000		20,000					
83	電資	電機系	張隆益	10,000	5,000		20,000		35,000					



102年度申請推動研究發展獎勵名單及金額一覽表

序號	學院	主聘系所	申請人	獎勵類別					總計	獎勵金超過 120,000元，以 120,000元計。	101年申請特 聘教授者	實支	獎勵金額超過 68,501元，應預 扣所得稅金(5%)	實撥
				國際發 明展	專利	專書	論文	競賽						
84	電資	電機系	趙貴祥		40,000		100,000	3,000	143,000	120,000				
85	電資	電機系	陳碧雲				10,000	13,000	23,000					
86	電資	電機系	賴香月					20,000	20,000					
87	電資	電機系	郭應標					26,000	26,000					
88	電資	電機系	謝錦聰				20,000	27,000	47,000					
89	電資	電機系	卜文正					6,000	6,000					
90	電資	電機系	陳瑞和					90,000	90,000					
91	電資	電機系	賴秋庚					5,000	5,000					
92	工程	精密所	駱文傑		5,000		40,000		45,000					
93	工程	精密所	洪瑞斌	10,000	5,000		60,000		75,000					
94	工程	精密所	邱維銘		20,000				20,000					
95		語言中心	劉中翔			10,000			10,000					
96	工程	機械系	鄭文達	15,000	50,000		60,000		125,000	120,000				
97	工程	機械系	陳聰嘉		140,000		40,000		180,000	120,000				
98	工程	機械系	洪榮崇				90,000		90,000					
99	工程	機械系	蔡明義				100,000		100,000					
100	工程	機械系	姚威宏		50,000		77,000		127,000	120,000				
101	工程	機械系	張子欽				54,000		54,000					
102	工程	機械系	邱煥釗				10,000		10,000					
103	工程	機械系	江東源				27,000		27,000					
104	工程	機械系	蔡國銘	20,000					20,000					
105	工程	機械系	王天政		25,000				25,000					
106	工程	機械系	陳紹賢		10,000				10,000					
107	工程	機械系	謝明珠		10,000			5,000	15,000					
108	工程	機械系	陳志明		85,000				85,000					
109	工程	機械系	謝忠祐		20,000				20,000					
110	工程	機械系	王澤森					20,000	20,000					
111	工程	機械系	邱俊智					20,000	20,000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NCUT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102年度申請推動研究發展獎勵名單及金額一覽表

序號	學院	主聘系所	申請人	獎勵類別					總計	獎勵金超過 120,000元，以 120,000元計。	101年申請特 聘教授者	實支	獎勵金額超過 68,501元，應預 扣所得稅金(5%)	實撥
				國際發 明展	專利	專書	論文	競賽						
112	工程	機械系	潘吉祥					6,000	6,000					
113	文創	應英系	陳樹信			10,000			10,000					
114	文創	應英系	陳媛珊				60,000		60,000					
115	文創	應英系	蘇紹雯				17,000	4,000	21,000					
116	文創	應英系	吳雅玲				10,000		10,000					
117	文創	應英系	馮敏毅					8,000	8,000					
		總金額		310,000	1,000,000	150,000	3,353,000	412,000	5,225,000	4,876,000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教師承接專題計畫與建教合作案補助要點」

第三點、第四點、第五點修正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三、補助對象及其計算方式如下： （一）政府部門及其所屬機關計畫： 1. 申請補助之配合款： （1）政府部門及其所屬機關於各類計畫文件明文規定需編列配合款比例或額度者，依其規定辦理。 （2）學校配合款之編列依各類型專題研究計畫所規定最低配合款比例編列為原則。 2. 申請獎勵之補助款： （1）政府部門及其所屬機關所核定非招標型計畫案，且計畫未明定配合款比例或額度者，依核定計畫總金額之5%予以補助。 （2）政府部門及其所屬機關所核定之招標型計畫案，但已編列行政管理費占總經費15%以上者，依核定計畫總金額之10%予以補助；計畫編列之行政管理費比例低於15%，其補助額度為計畫簽約總金額 $\times 10\%$ $\times$（計畫實際編列行政管理費比例/本校規定行政管理費比例）。	三、補助對象及其計算方式如下： （一）政府部門及其所屬機關計畫： 1. 申請補助之配合款： （1）政府部門及其所屬機關於各類計畫文件明文規定需編列配合款比例或額度者，依其規定辦理。 （2）學校配合款之編列依各類型專題研究計畫所規定最低配合款比例編列為原則。 2. 申請獎勵之補助款： （1）政府部門及其所屬機關所核定非招標型計畫案，且計畫未明定配合款比例或額度者，依核定計畫總金額之5%予以補助。 （2）政府部門及其所屬機關所核定之招標型計畫案，但已編列行政管理費占總經費15%以上者，依核定計畫總金額之10%予以補助；計畫編列之行政管理費比例低於 15%，其補助額度為計畫簽約總金額 $\times 10\%$ $\times$（計畫實際編列行政管理費比例/本校規定行政管理費比例）。	

(二) 國科會計畫案：各類專題研究計畫補助核定金額之10%；國科會產學合作研究計畫補助核定金額（含廠商配合款）之12%。 (三) 產學合作計畫案： 1. 計畫編列之行政管理費符合本校規定者，其補助額度為計畫簽約總金額之12%。 2. 計畫編列之行政管理費低於本校規定且經校長核定者，其補助額度為計畫簽約總金額×12%×（計畫實際編列行政管理費比例/本校規定行政管理費比例）。 <u>3. 若計畫有簽訂先期技術移轉授權金且金額高於產學合作計畫簽約總金額之15%，其補助額度提高為計畫簽約總金額之15%。</u> (四) 申請補助計畫執行配合款或獎勵補助款金額達五十萬元以上時，須經研發處陳請校長核可後始予補助。 (五) <u>政府部門及其相關法人機構</u>計畫申請未經研發處審核通過者，不予補助，但以下情況不在此限： <u>1. 教師與其他學校跨校合作計畫。但於計畫核定通過後，仍須依規定辦理。</u> <u>2. 計畫屬性為部分補助，且明文規定配合款比例者，須以專簽敘明理由，由本處召集各學院院長召開審查會議，並於簽奉校長核可後，依本要點予以補助。</u>	(二) 國科會計畫案：各類專題研究計畫補助核定金額之10%；國科會產學合作研究計畫補助核定金額（含廠商配合款）之12%。 (三) 產學合作計畫案： 1. 計畫編列之行政管理費符合本校規定者，其補助額度為計畫簽約總金額之12%。 2. 計畫編列之行政管理費低於本校規定且經校長核定者，其補助額度為計畫簽約總金額×12%×（計畫實際編列行政管理費比例/本校規定行政管理費比例）。 (四) 申請補助計畫執行配合款或獎勵補助款金額達五十萬元以上時，須經研發處陳請校長核可後始予補助。 (五) 計畫申請未經研發處審核通過者，不予補助；教師與其他學校跨校合作申請之計畫亦同。	1. 為提高產學合作與技術移轉績效。新增第三點第三項第三款，若計畫有簽訂先期技術移轉授權金且金額高於產學合作計畫簽約總金額之15%，其補助額度提高為計畫簽約總金額之15%。 2. <u>部分跨校合作計畫為臨時組成的研究團隊，因申請期限將至，有來不及於送出計畫申請書前會辦本處的情況，因此增修第五項第一款的除外情形，排除「教師與其他學校跨校合作計畫」。</u>
--	--	--

		3. 政府部門及其所屬機關計畫如有明文規定配合款比例且屬部分補助性質，如校方未補助配合款，經費收支結算時補助機關會要求經費全數繳回，如此一來恐影響該計畫之執行，也無法有效提升本校研究計畫之績效，基於鼓勵研究發展之立場，增修第五項第二款之除外規定。
--	--	--

四、依本要點所核定之獎勵補助款，以購置教學研究所需設備為原則；必要時，得將部分補助款改列業務費，惟不得超過補助款總額之三分之一： <u>(一)國科會計畫於補助款額度內，另可編列專利申請、領證及維護費。教師專利自付額與業務費合計經費不得超過補助款總額之三分之一。</u> 1. <u>專利申請、領證及維護費之經費來源為國科會計畫提撥行政管理費內之研發成果管理及推廣業務費，申請之研發成果需為計畫衍生之專利，且於核銷時註明計畫編號，並需於計畫執行十個月內核銷完畢。若為國科會多年期計畫，亦需於當年度計畫執行十個月內核銷完畢，不得延至下一年度使用。</u> 2. <u>專利申請需經本校智慧財產權委員會審核通過方可支應相關款項。</u> (二)補助款總額如未達一萬元者得改購置一般事務用品。所購置之教學研究所需設備與物品須列為本校財產。	四、依本要點所核定之獎勵補助款，以購置教學研究所需設備為原則；必要時，得將部分補助款改列業務費，惟不得超過補助款總額之三分之一。 前項補助款總額如未達一萬元者得改購置一般事務用品。所購置之教學研究所需設備與物品須列為本校財產。	1. 依據國科會 102 年 4 月 19 日臺會綜二字第 1020023472 號函執行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所產生之研發成果有申請及維護專利等相關費用需要時，得於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管理費項下報支，惟僅限為國科會補助計畫所衍生之專利費用，並於經費結報時，應載明計畫編號。 2. 另依「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建教合作收支管理要點」第五點(一)辦理，行政管理費於計畫期間未使用完畢，全數轉為水電維護費使用，故需預留 2 個月作業時程。
--	---	---

五、本校教師承接專題計畫如涉嫌詐領研究費遭檢調單位起訴，或辦理採購案件疏失遭審計單位調查屬實者，<u>或計畫主持人執行計畫內容於校內開放公共空間設置研究設備，而未經校務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者</u>，三年內不得依本要點申請補助。	五、本校教師承接專題計畫如涉嫌詐領研究費遭檢調單位起訴，或辦理採購案件疏失遭審計單位調查屬實者，三年內不得依本要點申請補助。	1. 依本校 101 年 2 月 15 日召開之「100 學年第二學期第一次校務會議」決議，本校不得設置手機基地台，鑑此，新增<u>或計畫主持人執行計畫內容於校內開放公共空間設置研究設備，而未經校務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者</u>。
--	---	---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教師承接專題計畫與建教合作案補助要點

第三點、第四點、第五點修正草案

民國95年9月26日勤技研字第0950003424號函訂頒

民國96年1月31日95學年度第一學期第3次臨時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民國99年9月10日勤益科大研字第0991300370號函修訂

民國101年1月2日勤益科大研字第1001300551號函部分條文修訂

- 一、為因應國內現階段技職教育的轉型與發展，並加強本校與產業界結合、深化與推廣本校技術研發成果，鼓勵本校教師承接校外合作計畫案以提升本校競爭力，特訂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教師承接專題計畫與建教合作案補助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校教師於該年度內經由研究發展處（以下簡稱研發處）辦理承接政府部門及其他公民營機構或法人委託之各類型計畫（不含推廣教育）或產學合作計畫，依計畫類型申請「補助計畫執行配合款」或「獎勵補助款」。
- 三、補助對象及其計算方式如下：

（一）政府部門及其所屬機關計畫：

1. 申請補助之配合款：

- （1）政府部門及其所屬機關於各類計畫文件明文規定需編列配合款比例或額度者，依其規定辦理。
- （2）學校配合款之編列依各類型專題研究計畫所規定最低配合款比例編列為原則。

2. 申請獎勵之補助款：

- （1）政府部門及其所屬機關所核定非招標型計畫案，且計畫未明定配合款比例或額度者，依核定計畫總金額之5%予以補助。
- （2）政府部門及其所屬機關所核定之招標型計畫案，但已編列行政管理費占總經費15%以上者，依核定計畫總金額之10%予以補助；計畫編列之行政管理費比例低於15%，其補助額度為計畫簽約總金額 $\times 10\% \times$ （計畫實際編列行政管理費比例/本校規定行政管理費比例）。

（二）國科會計畫案：各類專題研究計畫補助核定金額之10%；國科會產學合作研究計畫補助核定金額（含廠商配合款）之12%。

（三）產學合作計畫案：

1. 計畫編列之行政管理費符合本校規定者，其補助額度為計畫簽約總金額之12%。
2. 計畫編列之行政管理費低於本校規定且經校長核定者，其補助額度為計畫簽約總金額 $\times 12\% \times$ （計畫實際編列行政管理費比例/本校規定行政管理費比例）。

3. 若計畫有簽訂先期技術移轉授權金且金額高於產學合作計畫簽約總金額之15%，其補助額度提高為計畫簽約總金額之15%。

（四）申請補助計畫執行配合款或獎勵補助款金額達五十萬元以上時，須經研發處陳請校長核可後始予補助。

(五) 政府部門及其相關法人機構計畫申請未經研發處審核通過者，不予補助，但以下情況不在此限：

1. 教師與其他學校跨校合作計畫。但於計畫核定通過後，仍須依規定辦理。
2. 計畫屬性為部分補助，且明文規定配合款比例者，須以專簽敘明理由，由本處召集各學院院長召開審查會議，並於簽奉校長核可後，依本要點予以補助。

四、依本要點所核定之獎勵補助款，以購置教學研究所需設備為原則；必要時，得將部分補助款改列業務費，惟不得超過補助款總額之三分之一：

(一)國科會計畫於補助款額度內，另可編列專利申請、領證及維護費。教師專利自付額與業務費合計經費不得超過補助款總額之三分之一。

1. 專利申請、領證及維護費之經費來源為國科會計畫提撥行政管理費內之研發成果管理及推廣業務費，申請之研發成果需為計畫衍生之專利，且於核銷時註明計畫編號，並需於計畫執行十個月內核銷完畢。若為國科會多年期計畫，亦需於當年度計畫執行十個月內核銷完畢，不得延至下一年度使用。

2. 專利申請需經本校智慧財產權委員會審核通過方可支應相關款項。

(二)補助款總額如未達一萬元者得改購置一般事務用品。所購置之教學研究所需設備與物品須列為本校財產。

五、本校教師承接專題計畫如涉嫌詐領研究費遭檢調單位起訴，或辦理採購案件疏失遭審計單位調查屬實者，或計畫主持人執行計畫內容於校內開放公共空間設置研究設備，而未經校務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者，三年內不得依本要點申請補助。

六、獎勵補助款撥用由研發處統一分批辦理，計畫執行配合款俟計畫核定時辦理撥用，每年10月1日以後核定之案件，補助計畫執行配合款或獎勵補助款納入下年度辦理撥用。

七、受獎勵補助之計畫主持人應於計畫執行結束2個月內，繳交結案報告1份至主持人所屬之單位備查，未繳交者，爾後不再對該計畫主持人予以補助。

八、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發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保存年限：10年

簽 於 學術發展組

日期：102年4月22日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主旨：有關本校執行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所產生之研發成果有
申請及維護專利等相關費用乙案，請 鑒核。

擬辦：如奉 核可，來文公告於本處首頁，印送會計室、研發
處技術推廣組參酌，並以電子郵件轉教師知悉。

裝

訂

線

第二層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校務基金適用 專案工作人員 湯瑞芬 0422 1016		如擬
研究發展處 學術發展組組長 許智能 0422 1346		研究發展處 處長 姚賀騰 0422 1725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函

機關地址：台北市和平東路2段106號
傳真：02-27377924

受文者：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4月19日

發文字號：臺會綜二字第102002347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機構執行本會專題研究計畫所產生之研發成果有申請及維護專利等相關費用乙案，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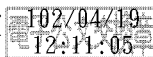
一、因執行本會專題研究計畫所產生之研發成果有申請及維護專利等相關費用需要時，得依本會補助學術研發成果管理與推廣作業要點向本會提出申請，不得逕於專題研究計畫補助經費報支；或在未依本會補助學術研發成果管理與推廣作業要點向本會申請補助或提出申請未獲補助之情形下，得於本會專題研究計畫管理費項下報支，惟僅限為本會補助計畫所衍生之專利費用，且於經費結報時，應載明計畫編號。

二、本會101年11月22日臺會綜二字第1010077049號函，即日起停止適用。

正本：國立臺灣大學等290個機構

副本：本會自然處、工程處、生物處、人文處、科教處、國合處、綜合處、企劃處、

主計室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創新育成中心~~進駐~~收費要點（修正草案）

96年5月3日95學年第2學期第2次行政會議通過

98年11月26日98學年第1學期第四次行政會議通過

99年3月25日98學年第2學期第1次行政會議通過

一、為使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創新育成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之~~進駐~~~~合作~~廠商、非進駐廠商與合作機構了解運用本中心提供之各項資源所需費用，特訂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創新育成中心進駐收費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以~~作為進駐廠商之~~收費之依據。

二、進駐廠商應繳費用如下：

（一）場地管理費

~~1. 本中心~~：每月每坪以新臺幣（以下同）250元計。

~~2. 中科園區本中心：每月每坪以700元計。~~

（二）進駐輔導費：每年至少為120,000元，實際收費金額與方式，本中心得與進駐廠商視個案情形商議之。

（三）本校實驗室或貴重儀器設備使用費，以優惠價收費。

（四）其他非於進駐合約書中註明之服務，本中心得與進駐廠商視個案情形商議收費金額。

三、非進駐廠商與合作機構收費標準如下：

（一）各項諮詢輔導費每次至少2,000元。

（二）撰寫營運計畫書每案至少30,000元。

（三）協助各項政府補助款申請每案至少200,000元

(四) 規劃專業訓練及實務專題每案至少100,000元。

(五) 指導促銷說明會、宣傳展示會等推廣活動每案10,000元。

(六) 其他服務案之費用。

(七) 實際收費金額與方式，本中心得依個案情形商議之。

四、本中心得視進駐廠商需求發給進駐廠商本校汽車停車證一張，有效期間一年。

五、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發布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創新育成中心收費要點

修正條文對照表（草案）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創新育成中心收費要點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創新育成中心 <u>進駐</u> 收費要點	本中心達營運目標，未來將擴大服務對象，除維持原進駐廠商之服務外，對於非進駐廠商或其他機構亦可提供適當之服務與諮詢，故修正要點名稱以符合實際運作需求。
一、為使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創新育成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之 <u>進駐廠商、非進駐廠商與合作機構</u> 了解運用本中心提供之各項資源所需費用，特訂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創新育成中心進駐收費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以為收費之依據。	一、為使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創新育成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之 <u>合作廠商</u> 了解運用本中心提供之各項資源所需費用，特訂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創新育成中心進駐收費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u>作為進駐廠商之收費依據</u> 。	一、修正「合作廠商」為「進駐廠商、非進駐廠商與合作機構」以符合本中心未來多元的合作功能。 二、為擴大適用範圍至非進駐廠商或合作機構刪除原條文中「進駐廠商」，並作文字修正。
二、進駐廠商應繳費用如下： （一）場地管理費：每月每坪以新臺幣（以下同）250元計。 （二） <u>進駐輔導費：每年至少為120,000元，實際收費金額與方式，本中心得與進駐廠商視個案情形商議之。</u> （三）本校實驗室或貴重儀器設備使用費，以優惠價收費。 <u>（四）其他非於進駐合約書中註明之服務，本中心得與進駐廠商視個案情形商議收費金額。</u>	二、進駐廠商應繳費用如下： （一）場地管理費 <u>1.本中心</u> ：每月每坪以新臺幣（以下同）250元計。 2.中科園區本中心：每月每坪以700元計。 （二）輔導費每年為120,000元。 （三）本校實驗室或貴重儀器設備使用費，以優惠價收費。	一、第一點修正： （一）第一款文字修正。 （二）本校中科園區已於民國100年3月1日起停止運作，故刪除第一點第二款中科園區收費規定。 二、第二點修正： （一）文字修正，將原「輔導費」明確定義為「進駐輔導費」。 （二）評估本中心提供進駐廠商之服務，並維持本中心基本營運之需求，規定廠商進駐「至少」繳

		交基本費用，避免同時滋生混淆。 (三)進駐廠商所輔導之專案各有性質不同，所耗費用亦有所差距故進駐廠商除應繳交基本費用外，應是其輔導之專案性質，依個案商議合理之收費金額，故增訂「實際收費金額與方式，本中心得與進駐廠商視個案情形商議之」規定。 三、第三點未修正： 四、新增第四點：進駐廠商進駐時均需與本校簽訂進駐合約書，明訂雙方之權利義務關係，倘若進駐廠商欲增加其他服務，即非原進駐費用所涵蓋，故增訂本項以符合公平互惠原則。
<u>三、非進駐廠商與合作機構收費標準如下：</u> <u>(一)各項諮詢輔導費每次至少2,000元。</u> <u>(二)撰寫營運計畫書每案至少30,000元。</u> <u>(三)協助各項政府補助款申請每案至少200,000元</u> <u>(四)規劃專業訓練及實務專題每案至少100,000元。</u> <u>(五)指導促銷說明會、宣傳展示會等推廣活動每案10,000元。</u>		一、本點新增。 二、除進駐廠商外，本中心服務範圍將擴及非進駐廠商與他機構或，為使收費服務有所依據，增訂本點第一項至第七項規定。 三、對機構或廠商所提供之服務類型多樣，且各產業亦有差異，為避免列舉而限縮服務項目，增訂本點第

<u>(六) 其他服務案之費用。</u> <u>(七) 實際收費金額、內容及方式，本中心得依個案情形商議之。</u>		七項規定，視提供機構或廠商服務之個案情形，商議收費金額。
<u>四</u>、本中心得視<u>進駐廠商需求</u>發給本校汽車停車證一張，有效期間一年。	<u>三</u>、本中心發給<u>進駐廠商</u>本校汽車停車證一張，有效期間一年。	一、條次變更，由現行條文第三點移列。 二、為更符合廠商需求，並配合本校廠商停車收費方式之修改，修改為原則性發給。
<u>五</u>、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發布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u>四</u>、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發布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一、條次變更，由現行條文第四點移列。 二、本條內容未修正。

文稿頁面

文號：1021700269

檔 號：102/050602/

保存年限：50年

簽 於 人事室

日期：102年6月3日

連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主旨：檢陳本校助教聘任暨管理要點第8點、第9點修正案，
請 鑒核。

說明：

- 一、本修正案第8點前經102年4月25日行政會議之臨時動議
鈞長裁示事項辦理，並經102年5月20日 由李副校長召集
五學院院長、教務長、學務長、研發長及人事室主等相
關主管研商任職行政單位舊制助教之進修事項會議，依
其所獲決議進行修正^{如附}（簡案）。
- 二、另配合本校敘獎原則第2點之修正，針對助教未休完之休
假獎勵部份，修正本案第9點第2項第2款文字，改以發給
獎狀勉勵。其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附件，擬陳
奉核可，送法規會形式審查通過後，提行政會議審議。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人事室 羅淑惠 0604 主 任 1445	奉核後請影印乙份送 法規審查委員會審議。 人事室 劉佳南 0605 專 員 1201 主任 陳瑞和 0605 秘書 1734	可 校長趙敏勳 0606 0944

助教 許錦燕 0605
1812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人事室

1021700269

第1頁 共1頁

線上簽核公文列印 - 第 1 頁 (共 12 頁)

簽 於 人事室

日期：102年5月21日

類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主旨：檢陳本校研商任職行政單位舊制助教之進修事項會議會議紀錄，如附件，請 鑒核。

說明：

- 一、旨揭會議係依本校102年4月25日行政會議之臨時動議鈞長裁示事項辦理。並經李副校長於102年5月20日邀集教務長、學務長、研發長、人事室主任及五學院院長等共同研議得共識。
- 二、擬依所附會議紀錄之決議，著手本校助教聘任暨管理要點之修正相關事宜，並依程序提相關會議審討論。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人事室 尹光明 0522 1343		
人事室 羅淑惠 0522 1807		如擬
		副校長 李鴻濤 0523 1358

助教 許錦燕 0523
1058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C:\2100\ISO\OFFLINEDATA\00339\2243831\1021700269-00-99\0001-2.pdf

48

線上簽核公文列印 - 第 6 頁 (共 12 頁)

1021700269-01-02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研商任職行政單位舊制助教之進修事項

會議簽到表

時間：中華民國 102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一)下午 14 時 10 分

地點：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

主持人：李鴻濤副校長

出席人員：

教 務 長	杜宗明	學生事務長	劉培熙 代
研 發 長	姚資騰	工 程 學 院 長	駱文傑
管 理 學 院 長	王清德	電 資 學 院 長	游信強 代
人文創意學院 院 長	胡克修	通識教育學 院 院 長	王明哲
人 事 室 任 主	郭添喜		

應到 10 人；實到 10 人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研商任職行政單位舊制助教之進修事項會議

會議紀錄

壹、時 間：中華民國 102 年 5 月 20 日 星期一 下午 14 時 30 分

貳、地 點：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

參、主持人：李副校長鴻濤

紀錄：尹光明

肆、出席人員：如附簽到表

伍、討論事項：

案由：為本校任職行政單位舊制助教之進修事項乙案，提 請討論。

說明：

- 一、依 102 年 4 月 25 日行政會議之臨時動議 鈞長裁示事項辦理。(P. 20)
- 二、查本校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簡稱：聘審辦法)第 13 條規定「(第一項)教育人員任用條例修正施行前(八十六年三月二十一日)已取得講師、助教證書之現職專任講師、助教，如繼續任教而未中斷，得逕依原升等辦法送審，不受大學法第二十九條之限制，惟專門著作或學位論文送審之程序，仍分別依第十一條第一項及第十二條規定辦理。(第二項)前項所規定之助教若取得碩士學位後，其所屬單位應鼓勵並優先薦送繼續進修取得博士學位後始得辦理升等改聘，並在不影響教學、服務等原則下，得不受本校教師進修處理要點第四條有關進修名額之限制。(P. 7、PP. 9-10)
- 三、復查本校助教管理要點第 8 點規定以：『舊制助教之進修，應在不影響教學、服務等原則下進行，其擬攻讀之專業領域應與其所任職之教學單位學術領域相合致，如係任職於行政單位，應由該單位主管視其擬攻讀之專業領域向校內學術領域相近之教學單位推薦，並依本校「教師進修處理要點」之規定辦理。』(P. 14)惟實務上任職於行政單位舊制助教在申請進修時，仍有其窒礙難行之處。
- 四、為達前揭聘審辦法所揭示鼓勵並優先薦送之目的，針對行政單位任職之舊制助教進修，依行政會議之紀錄，簽 奉核准召開本次會議(P. 15)，以研商具體共識，做為法制修正之依據。

決議：

- 一、擬針對本校助教聘任暨管理要點第 8 點第 1 項文字酌作正，在「如係任職於行政單位，應由該單位主管視其擬攻讀之專業領域向校內學術

領域相近之教學單位推薦，」文字之後，再增列「或由其依行政程序簽請校長核准後前往進修，於完成學業取得學位，仍回原服務之行政單位任職，」等文字。

- 二、請人事室依上開相關建議文字，修正本校助教聘任暨管理要點第 8 點內容，提行政會議審議。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時間下午 15 時 30 分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開會通知單

受文者：人事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5月7日

發文字號：勤益科大人字第1021700223號

類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開會事由：研商任職行政單位舊制助教之進修事項小組會議

開會時間：102年5月20日（星期一）14時10分

開會地點：行政大樓3樓會議室

主持人：李鴻濤副校長

聯絡人及電話：尹光明 04-23924505#2131

出席者：教務處杜景順教務長、學生事務處鄭志敏學務長、研究發展處姚賀騰處長、
工程學院駱文傑院長、管理學院王清德院長、電資學院陳文淵院長、人文創
意學院胡志佳院長、通識教育學院劉柏宏院長、人事室羅淑惠主任

列席者：

副本：秘書室、教務處、學生事務處、研究發展處、工程學院、管理學院、電資學
院、人文創意學院、通識教育學院、人事室

備註：應出席之主管如因故不克出席，請該單位副主管或指派
人員出席。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助教聘任暨管理要點第八點、第九點 修正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修正說明
八、舊制助教之進修，應在不影響教學、服務等原則下進行，其擬攻讀之專業領域應與其所任職之教學單位學術領域相合致，如係任職於行政單位，應由該單位主管視其擬攻讀之專業領域向校內學術領域相近之教學單位推薦；<u>或由其依行政程序簽請校長核准後前往進修，於完成學業後，應回原服務之行政單位任職</u>，並依本校「教師進修處理要點」之規定辦理。 新制助教得應業務特殊需要，專案簽陳校長核定後，薦送參加校內外與業務有關之訓練課程或短期進修，以充實專業知能，提昇效率。但不得就讀校內外碩、博士班，如考取校內外碩、博士班，即應辦理辭職、休學或放棄學籍，不得以在職方式進修學位；其利用公餘時間進修在職碩士專班者，不在此限。	八、舊制助教之進修，應在不影響教學、服務等原則下進行，其擬攻讀之專業領域應與其所任職之教學單位學術領域相合致，如係任職於行政單位，應由該單位主管視其擬攻讀之專業領域向校內學術領域相近之教學單位推薦，<u>並依本校「教師進修處理要點」之規定辦理。</u> 新制助教得應業務特殊需要，專案簽陳校長核定後，薦送參加校內外與業務有關之訓練課程或短期進修，以充實專業知能，提昇效率。但不得就讀校內外碩、博士班，如考取校內外碩、博士班，即應辦理辭職、休學或放棄學籍，不得以在職方式進修學位；其利用公餘時間進修在職碩士專班者，不在此限。	本修正案，旨在解決現行任職於行政單位之舊制助教於申請進修時，就實務運作上所衍生窒礙難行之處加以修正。前經 102 年 4 月 25 日行政會議之臨時動議校長裁示事項辦理，並經 102 年 5 月 20 日由李副校長召集五學院院長、教務長、學務長、研發長及人事室主等相關主管研商所獲決議辦理。

九、助教應按規定時間出勤刷卡，其勤惰管理及休假核給標準依「教師請假規則」之規定辦理；惟不得請領休假旅遊補助費及不休假加班費。 前項應休假之日數如因業務需要而不能休畢時，由當事人依下列規定擇一辦理： (一)得累積保留至第三年實施，但至第三年仍未休畢者，視為放棄。 (二)<u>未休假天數達十四日(含)以上者，簽請校長頒發獎狀。</u>	九、助教應按規定時間出勤刷卡，其勤惰管理及休假核給標準依「教師請假規則」之規定辦理；惟不得請領休假旅遊補助費及不休假加班費。 前項應休假之日數如因業務需要而不能休畢時，由當事人依下列規定擇一辦理： (一)得累積保留至第三年實施，但至第三年仍未休畢者，視為放棄。 (二)<u>未休假天數達十四日(含)以上者嘉獎乙次；未休天數達二十一日(含)以上者嘉獎二次。</u>	依本校敘獎原則第二點已修正為：「教師不列入敘獎範圍，唯有特殊優良事蹟或傑出貢獻者，簽請校長頒發獎狀。<u>助教比照教師頒發獎狀，不計入單位點數。</u>」爰針對本管理要點中助教應休而未休之天數，由原先給予積點獎勵，一併配合修正為發給獎狀以茲勉勵。
--	---	--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助教聘任暨管理要點第八點、第九點修正後全文

一、本校為建立助教聘任及管理制度，特訂定本要點。

二、本校助教之聘任及管理，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依本要點處理。

三、本要點所稱助教，依初聘時間區分為舊制助教及新制助教。其界定標準如下：

（一）舊制助教：八十六年三月二十一日教育人員任用條例修正前進用之助教。

（二）新制助教：八十六年三月二十一日教育人員任用條例修正後進用之助教。

四、本校各系、所、科、通識教育中心（以下簡稱教學單位）為教學及研究工作，得遴聘助教協助之。

前項助教遴聘標準，其資格除應符合教育人員任用條例之規定外，各教學單位得依業務性質及內容另訂資格條件。

五、各教學單位擬新聘助教時，應敘明實際需求，簽會人事室註明各單位助教、職員之分配及缺額進用情形後，專案簽陳校長核可後，始得辦理。

前項助教遴聘案件，由各教學單位本公平、公正、公開之原則辦理甄選，並提經系、所、科務會議通過後，備齊學經歷證明文件，送人事室審查後，陳請校長核准後聘任之。

六、舊制助教之聘期及續聘、停聘、解聘、不續聘，比照教師程序辦理。

新制助教之聘期以一學年為原則；若需續聘時，應於聘期屆滿前二個月，由所屬單位提請系、所、科務會議或處、部、室、館、中心會議審議；審議如獲通過，應檢齊書面會議紀錄、成績評量紀錄表等，專案簽陳校長核定後，再移由人事室據以核發聘書。審議如未獲通過，或於聘約期間，因故無法續任時，應於離職前二個月提出辭呈，簽報校長核准後，依規定辦理離職手續。

七、新制助教於聘期中如有重大業務過失，得經系、所、科務會議或處、部、室、館、中心會議審議通過後，陳請校長解聘或不續聘。

八、舊制助教之進修，應在不影響教學、服務等原則下進行，其擬攻讀之專業領域應與其所任職之教學單位學術領域相合致，如係任職於行政單位，應由該單位主管視其擬攻讀之專業領域向校內學術領域相近之教學單位推薦；或由其依行政程序簽請校長核准後前往進修，於完成學業後，應回原服務之行政單位任職，並依本校「教師進修處理要點」之規定辦理。

新制助教得應業務特殊需要，專案簽陳校長核定後，薦送參加校內外與業務有關之訓練課程或短期進修，以充實專業知能，提昇效率。但不得就讀校內外碩、博士班，如考取校內外碩、博士班，即應辦理辭職、休學或放棄學籍，不得以在職方式進修學位；其利用公餘時間進修在職碩士專班者，不在此限。

九、助教應按規定時間出勤刷卡，其勤惰管理及休假核給標準依「教師請假規則」之規定辦理；惟不得請領休假旅遊補助費及不休假加班費。

前項應休假之日數如因業務需要而不能休畢時，由當事人依下列規定擇一辦理

(一)得累積保留至第三年實施，但至第三年仍未休畢者，視為放棄。

(二)未休假天數達十四日（含）以上者，簽請校長頒發獎狀。

十、各單位於每學年結束前，應就各助教之實際工作狀況分別予以評量，以作為續聘及晉薪之參考。

前項助教成績評量內容如附表。

十一、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檔 號：102/100499/

保存年限：3年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簽稿會核單

案 情 摘 要	謹陳 有關修訂本校「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教師出國參與國際性學術會議補助要點」，簽陳 核示。			
主 辦 單 位	國際事務處	總 收 文 號	1023100046	
受 會 單 位	會 核 意 見 及 簽 章			收 時 會 間 會 時 畢 間
會 計 室	主計室 吳思青 0503 辦事員 吳思青 1418 主計室 吳思青 0514 辦事員 吳思青 1705 主計室 廖珮琴 0515 組 長 廖珮琴 1652 主計室 顏添進 0515 主 任 顏添進 1723			
法規審查委員會	有關國際事務處修訂本校「教師出國參與國際性學術會議補助要點」一案，依該要點第九點規定：本要點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及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發佈實施，修正時亦同。次查本校法規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三點規定：各單位草擬、訂定或修正本校行政規章，應提送行政會議、校務會議前，依程序簽請本會先行審查，但行政規章如經相關委員會訂(修)定者，不在此限。本案擬請依上述規定辦理。			
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本案建請先經行政會議通過再送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 主計室 吳思青 0524 辦事員 吳思青 1130 主計室 吳思青 0524 辦事員 吳思青 1133 主計室 廖珮琴 0524 組 長 廖珮琴 1643 主計室 顏添進 0524 主 任 顏添進 1735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國際交流組

1023100046

簽 於 國際交流組

日期：102年4月26日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主旨：謹陳 有關修訂本校「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教師出國參與國際性學術會議補助要點」，簽陳 核示。

說明：

- 一、本校為鼓勵本校專任教師出國參與國際性學術活動，以促進學術交流並提升本校研發水準，已訂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教師出國參與國際性學術會議補助要點」（附件一）。
- 二、由於本校積極推動國際化，提升教師參與國際交流活動，擬鼓勵本校未獲取國科會或教育部補助款教師能多參與國際交流與研習活動，另將原出國補助款由最高2萬元提高為3萬，以符合實際需求。
- 三、對於獲其他校外單位補助者，本校點修正為「不予補助」，修正要點草案與修正對照表詳如附件二、三。
- 四、另一本處依照修訂之要點修正本校教師出國參與國際學術會議補助申請表，如附件四。

擬辦：本案奉 核可後，依本校修正辦法程序提行政會議審議。

會辦單位：會計室、法規審查委員會、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第一層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1. 程序依會辦意見辦理 2. 餘如擬 副校長 賴雲龍 0527 1708 代			
國際事務處 處長 鄧美貞 0514 1229			

國際事務處
專任五等人員

張溶珊 0509
1739

國際事務處
國際事務組組長

李安悌 0513
1559

依程序應先經校務基金管
理委員會審議。

國際事務處
專任五等人員

張慧玲 0514
0913

專員賴貞忠 0521
0937

國際事務處
專任五等人員

張慧玲 0514
1420

急請國際處參採主計室
發見一併修訂要點第九
訂條行政流程。

專員賴貞忠 0527
0821

線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教師出國參與國際性學術會議補助要點」

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三、凡本校講師以上專任教師出國參與國際性學術會議（含在中國大陸地區舉辦之國際性學術會議）並以本校名義發表論文或展示創作或擔任小組主持人，得依本要點申請補助，每一論文以補助一人發表為限，每一展示創作以補助二人為限。	三、凡本校講師以上專任教師出國參與國際性學術會議（含在中國大陸地區舉辦之國際性學術會議）並以本校名義發表論文或展示創作或擔任小組主持人， 經依「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國內專家學者出席國際學術會議作業要點」或「教育部補助辦理兩岸(含港澳)學術教育交流活動實施要點」申請未獲全額補助 ，得依本要點申請補助，每一論文以補助一人發表為限，每一展示創作以補助二人為限。	一、刪除「經依「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國內專家學者出席國際學術會議作業要點」或「教育部補助辦理兩岸(含港澳)學術教育交流活動實施要點」申請未獲全額補助，」 二、為鼓勵本校未獲取國科會或教育部補助款教師能多參與國際交流與研習活動。
四、凡獲其他校外單位補助者，本校不予補助。同一申請人於同一會計年度內以申請補助一次為限。申請補助項目如下： (一) 機票費：得申請由國內至會議舉行地點最直接航程之往返經濟艙機票費，補助上限依「中央政府各機關派赴國外各地區出差人員生活費日支數額」及「中央政府各機關派赴大陸地區出差人員生活費日支數額」辦理。 (二) 生活費：得申請出國期間之生活費，金額上限依「中央政府各機關派赴國外各地區出差人員生活費日支數額」及「中央政府各機關派	四、凡獲其他校外單位全額補助者，本校不予補助。同一申請人於同一會計年度內以申請補助一次為限。申請補助項目如下： (一) 未獲 機票費： 補助者 ，得申請由國內至會議舉行地點最直接航程之往返經濟艙機票費，補助上限依「中央政府各機關派赴國外各地區出差人員生活費日支數額」及「中央政府各機關派赴大陸地區出差人員生活費日支數額」辦理。 (二) 未獲 生活費： 補助者 ，得申請出國期間之生活費，金額上限依「中央政府各機關派赴國外各地區出差人員生活費日支數額」及	三、刪除「全額」 (一) 刪除「未獲」、「補助者，」，新增文字「費：」 (二) 刪除「未獲」、「補助者，」，新增文字「費：」 (三) 刪除「未獲」、「補助者，」，新增符號「：」 為鼓勵教師出國以提升教師出國績效，「將各項補助費用總額以二萬元為上限」修改為 <u>三</u> 萬元。

赴大陸地區出差人員生活費日支數額」辦理。 (三) 註冊<u>費</u>：得申請出國參與會議之註冊費。 (四) 手續費（包括護照費、簽證費及機場服務費）。 (五) 保險費（因公赴國外出差人員綜合保險金額新台幣四百萬元）。 以上各項補助費用總額以<u>三</u>萬元為上限(其中校級補助以<u>二</u>萬元為上限)，經費依當年度出國補助計畫書項目內經費勻支補助。惟執行當年度產學案動用金額，不受上述總額之限制。所支費用由受補助人於出國前先行墊付，俟返國後一個月內，檢據報銷申請歸墊。	「中央政府各機關派赴大陸地區出差人員生活費日支數額」辦理。 (三) 未獲註冊費：補助者，得申請出國參與會議之註冊費。 (四) 手續費（包括護照費、簽證費及機場服務費）。 (五) 保險費（因公赴國外出差人員綜合保險金額新台幣四百萬元）。 以上各項補助費用總額以<u>二</u>萬元為上限(其中校級補助以<u>一</u>萬元為上限)，經費依當年度出國補助計畫書項目內經費勻支補助。惟執行當年度產學案動用金額，不受上述總額之限制。所支費用由受補助人於出國前先行墊付，俟返國後一個月內，檢據報銷申請歸墊。	
五、申請補助之教師應於會議舉行日前七個工作天，備妥下列相關資料各一份，經單位主管核章後送國際事務處並循國外出差程序辦理： (一) 申請書。 (二) 大會正式邀請函及論文被接受之文件。 (三) 詳細會議議程 (四) 擬發表之論文摘要及全文。	五、申請補助之教師應於會議舉行日前七個工作天，備妥下列相關資料各一份，經單位主管核章後送國際事務處並循國外出差程序辦理： (一) 申請書。 (二) 大會正式邀請函及論文被接受之文件。 (三) 詳細會議議程 (四) 擬發表之論文摘要及全文。 (五) 向國科會或教育部申請未獲全額補助文件。	一、為鼓勵本校未申請國科會或教育部補助款教師能多參與國際交流與研習活動，刪除「(五) 向國科會或教育部申請未獲全額補助文件」。
八、各教學單位得視系務發展需要，自訂「教師出國參與國際性學術會議年度計畫」。 前項教師出國參與國際性學術會議年度計畫之經費需求，<u>經系務會議通過</u>得以各教學單位之校務基金	八、各教學單位得視系務發展需要，自訂「教師出國參與國際性學術會議年度計畫」。 前項教師出國參與國際性學術會議年度計畫之經費需求，得以各教學單位之校務基金自籌收入計劃結	一、新增文字「經系務會議通過」與刪除文字「30%」，俾使申請人所屬教學單位能自訂計畫並更加彈性運用申請補助。

自籌收入計劃結餘款之額度內支應。 各教學單位應於每年12月底前擬訂所屬「教師出國參與國際性學術會議年度計畫」(含計畫經費來源規劃)送國際事務處彙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後，始得申請動支。	餘款之 30% 額度內支應。 各教學單位應於每年12月底前擬訂所屬「教師出國參與國際性學術會議年度計畫」(含計畫經費來源規劃)送國際事務處彙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後，始得申請動支。	
九、本要點經<u>行政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u>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發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九、本要點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及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發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依會辦單位意見修正行政流程。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教師出國參與國際性學術會議補助要點

(修正後)

95.09.29 勤技研字第 0950003638 號函訂頒
96.01.31 95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3 次臨時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97.05.29 9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
97.05.29 9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擴大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97.11.18 9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97.11.20 9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擴大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教育部 98.01.14 台技(二)字第 0970258950 號函核備
100.5.26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一、為鼓勵本校專任教師出國參與國際性學術活動，以促進學術交流並提升本校研發水準，依「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校務基金自籌收入收支管理規則」，訂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教師出國參與國際性學術會議補助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經費來源由申請人建教合作計畫結餘款支應，不足部份再由本校五項自籌收入統籌款支應。

前項由本校五項自籌收入統籌款支應之經費來源，每年由國際事務處擬定支用計畫，提送校基金管理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執行，若於年度進行中，為因應校務實際需要辦理事項，無法依規定程序辦理者，得專案簽報校長同意後先行辦理，事後應檢具支用計畫及執行成果於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報告。

三、凡本校講師以上專任教師出國參與國際性學術會議(含在中國大陸地區舉辦之國際性學術會議)並以本校名義發表論文或展示創作或擔任小組主持人，~~經依「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國內專家學者出席國際學術會議作業要點」或「教育部補助辦理兩岸(含港澳)學術教育交流活動實施要點」申請未獲全額補助~~，得依本要點申請補助，每一論文以補助一人發表為限，每一展示創作以補助二人為限。

四、凡獲其他校外單位全額補助者，本校不予補助。同一申請人於同一會計年度內以申請補助一次為限。申請補助項目如下：

(六)~~未獲機票費：補助者~~，得申請由國內至會議舉行地點最直接航程之往返經濟艙機票費，補助上限依「中央政府各機關派赴國外各地區出差人員生活費日支數額」及「中央政府各機關派赴大陸地區出差人員生活費日支數額」辦理。

(七)~~未獲生活費：補助者~~，得申請出國期間之生活費，金額上限依「中央政府各機關派赴國外各地區出差人員生活費日支數額」及「中央政府各機關派赴大陸地區出差人員生活費日支數額」辦理。

(八)~~未獲註冊費：補助者~~，得申請出國參與會議之註冊費。

(九)手續費(包括護照費、簽證費及機場服務費)。

(十)保險費(因公赴國外出差人員綜合保險金額新台幣四佰萬元)。

以上各項補助費用總額以三萬元為上限(其中校級補助以一萬元為上限)，經費依當年度出國補助計畫書項目內經費勻支補助。惟執行當年度產學案動用金額，不受上述總額之限制。

所支費用由受補助人於出國前先行墊付，俟返國後一個月內，檢據報銷申請歸墊。

五、申請補助之教師應於會議舉行日前七個工作天，備妥下列相關資料各一份，經單位主管核章後送國際事務處並循國外出差程序辦理：

- (一) 申請書。
- (二) 大會正式邀請函及論文被接受之文件。
- (三) 詳細會議議程
- (四) 擬發表之論文摘要及全文。

~~(五) 向國科會或教育部申請未獲全額補助文件。~~

六、出席擔任國際重要學術學會理監事或國際知名學術期刊編輯委員及受邀國際會議演講等特殊職務，或經學校推派出席相關會議而無發表論文者，亦得依本要點規定申請補助；並得不受第四點「申請人在同一會計年度內以補助一次為限」之限制。

七、受補助之教師應於國際會議結束一個月內，提出出國參與國際會議書面報告書，並依規定檢附申請書影本、支出憑證黏存單、機票票根正本或登機證存根、旅行業代收轉付收據、註冊費收據、手續費收據、保險費收據、外幣兌換水單或出國前一天（如遇假日往前推算）台灣銀行賣出即期美元參考匯價證明等文件辦理核銷手續；未提出書面報告辦理結案者，不得再申請本要點補助。

八、各教學單位得視系務發展需要，自訂「教師出國參與國際性學術會議年度計畫」。

前項教師出國參與國際性學術會議年度計畫之經費需求，經系務會議通過得以各教學單位之校務基金自籌收入計劃結餘款之 30% 額度內支應。

各教學單位應於每年 12 月底前擬訂所屬「教師出國參與國際性學術會議年度計畫」(含計畫經費來源規劃)送國際事務處彙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後，始得申請動支。

九、本要點經行政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發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教師出國參與國際學術會議補助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人姓名		服務單位	
職 稱		電 話	
會 議 正 式 名 稱	中文：		
	英文：		
會 議 時 間	自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會 議 地 點	(請加註英文)		
發 表 論 文 題 目	中文：		
	英文：		
方式： ☐ 受邀請主持 ☐ 發表學術論文 ☐ 其他_____			
會議之性質及其學術地位、重要性：			
申請人近三年內曾參加在國外舉辦之國際學術會議或因公出國事由			
會議（公差出國）名稱	時 間	地 點	補 助 機 構
中文：	自 年 月 日		
英文：	至 年 月 日		
中文：	自 年 月 日		
英文：	至 年 月 日		
中文：	自 年 月 日		
英文：	至 年 月 日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名稱	費用明細	擬申請經費	核定金額
申請補助項目	機票費 國家： 地點：_____至_____ 票價（來回）：NT\$_____ 已獲_____補助 NT\$_____ 未獲_____補助_	NT\$_____	NT\$_____
	生活費 共計_____日 每日生活費：US\$_____ 已獲補助 US\$_____ 未獲_____補助	US\$_____	（美金匯率以出國前一天計算） NT\$_____
	註冊費 總計：US\$_____ 已獲補助 US\$_____ 未獲_____補助_	US\$_____	NT\$_____
	保險費 總計：US\$_____ 已獲_____補助 US\$_____ 未獲_____補助	US\$_____	NT\$_____
	合計	NT\$_____	NT\$_____

備註：

1. 申請人是否已獲國科會或其他機關補助。

☐ 是。

☐ 否。

2. 申請人是否已獲教學單位補助

☐ 是。

a.學院：補助金額_____元。

b.系所：補助金額_____元。

☐ 否

3. 申請人是否有計畫結餘款。

☐ 是。 計畫結餘款_____元。

☐ 否。

填表人	單位主管	學院院長	校長
-----	------	------	----

國際事務處	人事室	會計室	

備註：

一、檢附文件如下：(資料不齊者，不予受理)

☐1.申請而未獲其他機構補助之證明或其他機構補助函

☐2.大會正式邀請函及詳細會議日程(議程)。

☐3.證明論文被接受之文件。

☐4.擬發表之論文摘要及全文。

二、補助經費核銷可為以下三項：

(一)往返機票費用：未獲機票補助者，得申請由國內至會議舉行地點最直接航程之往返經濟艙機票費，補助上限依「行政院日支生活費新頒標準及機票費標準」辦理。

(二)生活費：未獲生活費補助者，得申請出國期間之生活費，金額上限依行政院日支生活費新頒標準及機票費標準」辦理。

(三)會議之註冊費：未獲註冊費補助者，得申請出席會議之註冊費。

(四)手續費〈包括護照費、簽證費及機場服務費〉

〈五〉保險費(因公赴國外出差人員綜合保險金額新臺幣四佰萬元)。

〈六〉以上補助費用總額以三萬元為上限。

以上各項補助費用，由受補助人於出國時先行墊付，俟返國後一個月內，檢據報銷申請歸墊。

保存年限：15年

簽 於 潛能發展組

日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主旨：檢陳導師制度問卷調查表結果，詳如附件，請 鑒核。

說明：

- 一、為精進導師制度，諮商輔導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奉 鈞長核示，於本學期導師會議後進行導師制度規劃之調查事宜，作為後續導師制度推動參考依據。
- 二、本中心發出244份紙本調查表，收回110份，回覆率45%。
- 三、依據調查表統計結果如下：（一）導師制度方面：方案一(單導師制)計有58%、方案二(雙導師制)計有30%、其他意見與無勾選計有12%。（二）導師指導活動費方面：方案一(學生數三級距計算法)計有23%、方案二(基本數加人數)計有9%、方案三(單一導師費)計有38%、方案四(維持現狀人數計算)計有16%、其他意見與無勾選計有14%。
- 四、統計結果：
 - (一) 導師制度方面以第一至大四皆為同一位班級導師之單導師制為多數。
 - (二) 導師指導活動費方面以單一導師費用，支領10個月(為工作酬勞，非按職級算)為多數。
- 五、導師制度與支領方式，擬依上述結果修訂為單導師制度與單一導師費用，導師工作實施辦法與導師指導活動費支給要點修正草案如附件。
 - (一) 導師工作實施辦法修訂重點：廢止職涯導師名稱與工作。
 - (二) 導師指導活動費支給修訂重點：單一導師費用共支

領10個月，主任導師與導師每月指導活動費為5400元；10人以下之班級與研究所，主任導師與導師每月指導活動費3780元。

六、新修導師工作實施辦法實施對象為進修推廣部與日間部（不含特殊專班），每位教師擔任一班導師為限，惟特殊情況得由教學單位專簽陳請校長核定後辦理。

擬辦：奉核可後，擬於法規委員會先行審查修正草案後，提請校務會議修訂導師工作實施辦法(廢止職涯導師名稱與工作)；並依校務會議決議續提請行政會議修訂導師指導活動費支給要點。

會辦單位：進修推廣部、進修學院、出納組、人事室、會計室

第一層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校務基金運用 專案工作人員 王資宜 楊 0611 0611 諮商輔導中心 中心主任 林金雄 061143		1. 有關說明五、六兩點 擬請諮商中心備妥背景 資料於必要時做說明 2. 餘擬同意提請校務會議 審查 3. 陳請鈞長核示

副校長李鴻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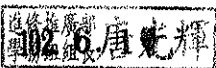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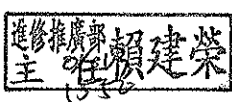
6/14

依李副校長建
議辦理

級 級

0618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簽稿會核單

案 情 摘 要	檢陳導師制度問卷調查表結果，詳如附件，請鑒核。			
主 辦 單 位		總 收 文 號	1022500049	
受 會 單 位	會 核 意 見 及 簽 章	收 時	會 間	會 時
進修推廣部	  			
進修學院				
出 納 組				
人 事 室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簽稿會核單

案 情 摘 要	檢陳導師制度問卷調查表結果，詳如附件，請鑒核。				
主 辦 單 位		總 收 文 號	1022500049		
受 會 單 位	會 核 意 見 及 簽 章	收 時	會 間	會 時	畢 間
進 修 推 廣 部					
進 修 學 院	校務基金運用專業工作人員楊婉玲 0613 7043 附設進修學院學生事務組組長林榮鎮 0613 1130 附設進修學院校務主任黃世梁 0613				
出 納 組					
人 事 室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簽稿會核單

案 情 摘 要	檢陳導師制度問卷調查表結果，詳如附件，請鑒核。				
主 辦 單 位		總 收 文 號	1022500049		
受 會 單 位	會 核 意 見 及 簽 章	收 時	會 間	會 時	畢 間
進 修 推 廣 部					
進 修 學 院					
出 納 組	102.10.10 方榮傑 請於修法通過後，將相關資料 另本送本組憑辦。 組長彭玉滿 組員廖財毅代				
人 事 室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簽稿會核單

案 情 摘 要	檢陳導師制度問卷調查表結果，詳如附件，請鑒核。				
主 辦 單 位		總 收 文 號	1022500049		
受 會 單 位	會 核 意 見 及 簽 章	收 時	會 間	會 時	畢 間
進修推廣部					
進修學院					
出 納 組					
人 事 室	✓ 請依權責修正。 人事室 盧錦瑛 13 人事室 羅淑惠				

受會單位	會核意見及簽章	收時	會間	會時	畢間
會計室	奉核後請依規定程序辦理 主計室 吳思勤 主計室 顏添進				

裝

訂

線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導師指導活動費支給要點修正草案對照表

修 正 規 定	現 行 規 定	說 明
二、導師指導活動費支給標準： (一) <u>主任導師與導師每月指導活動費為 5400 元，一學年支領 10 個月。</u> (二) <u>未達 10 人之班級導師及平均未達 10 人之研究所主任導師，主任導師與導師每月指導活動費為 3780 元，一學年支領 10 個月。</u>	二、導師指導活動費支給標準： (一) <u>主任導師每學期除固定支領 15000 元外，另依該教學單位學生人數按每位 15 元核算支給。</u> (二) <u>導師（含班級導師及職涯導師）依每學期輔導學生人數支領，大學部按學生數每位 400 元、研究所按學生數每位 800 元核算支給。</u>	1. 配合單導師制廢止職涯導師名稱。 2. 配合單導師制，設定單一導師費用制度。 3. 101 學年進修推廣部與日間部每班平均人數為 35~43 人，因 10 人以下人數差距 3 倍以上，因此人數過少之班級與研究所，參酌以現制 10 位研究生之導師平均月領 3200 元為計算基準，以 $5400 \times 0.7 = 3780$ 編列。
三、導師指導活動費作業流程： (一) <u>各系應於學期初將每班導師名單送交諮商輔導中心或進修推廣部彙整。</u> (二) <u>導師名單經核定後於每學期按月發放。</u>	三、導師指導活動費作業流程： (一) 各系應於<u>開學後一個月內將導生人數及名單</u>送交諮商輔導中心或進修推廣部彙整。 (二) <u>導師指導活動費</u>經核定後，<u>上學期於 11 月及 1 月、下學期於 4 月及 6 月發放。</u>	1. 因應單一導師制度，修訂文字。 2. 單一導師費用改為按月發放。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導師指導活動費支給要點修正後全文

99.7.21 本校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通過

一、為落實導師制度，依據本校「導師工作實施辦法」第 9 條，特訂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導師指導活動費支給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導師指導活動費支給標準：

1. 主任導師與導師每月指導活動費為 5400 元，一學年支領 10 個月。
2. 未達 10 人之班級導師及平均未達 10 人之研究所主任導師，主任導師與導師每月指導活動費為 3780 元，一學年支領 10 個月。

三、導師指導活動費作業流程：

- (一) 各系應於學期初將每班導師名單送交諮商輔導中心或進修推廣部彙整。
- (二) 導師名單經核定後於每學期按月發放。

四、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發布實施，修正時亦同。